



現代經濟叢書

日本農業經濟

趙楷著



中華書局印行

現代經濟叢書

趙楷著

日本農業經濟

上海中華書局印行

序

我國今日所以有此阨阻困窮的現象者，其最嚴重最顯著的癥結，莫若農村的破產。農村破產，故農民流離失所，整個國家，乃大受其影響而危險迭呈。

愛國憂時的人們，苦思積慮的執政當局，差不多誰都認清了這個癥結，深切地感到救中國應自改進農村始。所以一般地制定了許多的計劃，從事於許多的試驗，並且更進而樹立着建設的基礎。這些熱心銳意勇往直前的從事實際探討的活動者，確不能不感佩其毅力和赤忱。然而複雜多歧的中國農村社會，尤其是農村經濟事實的展露，畢竟至今還是遠離着圓滿解決的時期。

筆者年來也因為深感着農村改進的重要，曾經廣泛地作過理論上的搜求，有時亦曾參加過農村改進的實際工作。然而，愈追求愈覺得問題的解決之不易，苦悶的緊迫，遂想到借鏡於鄰邦——日本，或許能夠得到些印證參考的資料。

懷抱着這樣的企圖，故有日本之行。在日多時，一方面就其改進有成績的農村，以及指導改進的行政機關，實地考察；另一方面，訪問那些主持農村建設及研究農業理論的專家學者，請示其見解及意旨，質疑困難，就實際問題去探討和分析。

這本冊子，可說是依據上述二方面的心得為基礎，再參考一些日本國內已有定評的圖書及權威可靠的統計資料編著而成。內容雖不滿十萬言，而對於日本的農業經濟，總可說有一鳥瞰的觀察了。區區的這點成果，或能對於讀者及農村改進的實際工作者，供獻多少印證參考的資料，這是筆者的一點奢望。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趙 楷謹識

日本農業經濟目次

序

緒言

第一章 日本農業經濟開展上的二大基礎

第一節 耕地

I 概觀

II 耕地的分布

III 耕地的利用

IV 耕地的整理

V 耕地的價格

第二節 農業經營者……………元

I 農家……………二元

II 農業團體……………三元

A 公司組織的經營體……………三元

B 產業合作社……………四元

C 農家小合作社……………四元

D 農會……………四元

第二章 農業生產上機器使用的發展及農業生產物

的概況……………四元

第一節 農業生產上機器使用的發展……………四元

第二節 農業生產物的概況……………五元

I 基本的農產物……………六元

A	米穀	六〇
B	麥類	六九
C	其他食用農產物	七一
D	工藝農產物	七五
E	園藝農產物	七七
II	養蠶及畜產	八一
A	養蠶	八一
B	畜產	八九
III	林產及水產	九六
A	林產	九六
B	水產	一〇一
第三章	農業經營及農家經濟的分析	一〇六

第一節 農業經營的分析	106
I 農業經營的概觀	107
II 農業經營費	111
III 經營的貨幣經濟化	114
IV 農民的慘苦經營	116
第二節 農家經濟的分析	121
I 副業的收入	122
II 農民的家計	126
III 分析的總決算	130
第四章 農業統制的總觀	131
第一節 農業生產部門的統制	131
I 農產物品質改善的統制	136

II	經營規模擴大化的統制	一三六
III	生產上障礙之預防事業的統制	一四〇
A	傳染病預防事業的統制	一四一
B	病蟲害預防事業的統制	一四二
C	風害水災等預防事業的統制	一四三
IV	生產限制的統制	一四六
第二節	農產物販賣的統制	一五〇
I	農產物販賣統制的諸方面	一五一
II	農產物販賣方法的統制	一五二
A	法規的統制	一五三
B	合作社及農業團體之共同販賣的統制	一五五
第三節	農家必需品購買的統制	一五九

I	購買合作社組織之擴大及其主要目標的變遷	一六〇
II	農家必需品共同購買統制之發達及現況	一六四
	第五章 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實施	一七〇
第一節	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實施輪廓	一七〇
第二節	羣馬縣北橘村復興計劃的實施狀況	一七六
I	教化部	一八〇
A	教化事業實施的目標	一八〇
B	生活改善的計劃及實施	一八一
C	保健衛生與醫療的計劃及實施	一八五
II	生產部	一八六
A	農產物增收計劃及實行	一八六
B	自給物資增產計劃及實行	一九一

C	增產獎勵方法的實行	一九五
D	剩餘勞力的利用計劃及實行	一九七
III	經濟部	一九九
A	通報機關的整備	一九九
B	產業合作社之利用事業的計劃及實行	二〇二
C	信用事業的計劃及實行	二〇三
D	販賣事業的計劃及實行	二〇四
E	購買事業的計劃及實行	二〇五
第六章	最近日本農業教育界的新傾向	二〇六
結語		二一七

日本農業經濟

緒言

追溯封建時代的日本，農業原是其國民經濟的唯一基礎部門。十八世紀初葉，日本的經濟學者太宰春臺，曾有一段明白了當的重農理論：

「農業是一切生產活動的基礎，農民養活着一切階層的人們，手工業者和商人的增加，不過增長人們的奢侈心罷了。然而農民的勞動，是辛苦的，所以他們往往捨棄自己的職業。這是非以法律嚴重取締不可。不然，生活必需品的生產，恐有不足之虞。」（見太宰春臺經濟

錄第五卷食貨文中）

從右述的一段話看起來，封建時代的日本，是一個道地的農業國家，那是毫無疑問的。然日本自明治維新以後，農業究竟占着怎樣一個地位呢？換句話說，農業在資本主義的各個產業部門中，是演的那一個劇角呢？不消說，自從一九〇五年戰勝俄國（日俄戰役）

資本主義的各產業部門長足進展以來，其國民經濟的機構上發生了巨大的變化，農業一部門，在其整個國民經濟上的任務，當然不和封建時代一般地唱獨腳戲了。即以農村支持的人口觀之，在封建時代，占國民總人口的百分之九十八；但至明治末葉，則減至百分之六十；至最近更只有百分之五十左右了。其他的一半，均紛紛被吸收於長足發展的工商、交通等各資本主義的產業部門中。

雖然，農業在新興資本主義的機構之下，依然沒有失了牠的重要性。上述國民總人口的構成比率上，固然相對的減少了；但是就農產物而言，無論其種類或數量，卻沒有不顯著地表示着增加的傾向。尤其最近以來，由於世界經濟恐慌的轉劇，農產物的價格暴跌，農民生活的苦悶之深刻化，關於農業經濟種種統制之實施，農村經濟種種復興方策之推行，幾成爲國民經濟事業之中心。即以空前所未有的五·一五事件（一九三三年五月十五日大森內閣總理被刺事件）觀之，其醞釀，其爆發，決不是由於某種單純的因素，其根本的衝動，不外是農業問題。因農業問題的嚴重深刻化，遂有如此不祥事件的發生。以五·一五事件爲關鍵，接

着同年九月，畢竟就有嶄新的具體的農、山、漁村經濟復興計劃的建樹。其計劃之周密，實施之積極，範圍之廣大，簡直可說是日本農業政策上一個劃成時代的時期。

這樣看來，新興的日本資本主義中，農業問題，非但沒有被疏忽輕視，卻更深切地被注意起來。牠在國民人口的支持力上，還是沒有失了主角的地位。如此重要地位的農業經濟，在其開展上、設施上，一切的一切，我們都有一種其究竟的必要。

現在擇其重要的幾個節目，構成下面的體系，作一客觀的素描。

一、從農業的耕地及其經營者的二方面，不厭其詳，加以探究，加以分析，使讀者首先得到一個日本農業經濟開展上之基礎的認識（第一章）

二、次就農業生產方法的演變，並連帶說到生產物的情形；除此，更著專章，檢討農家如何從事經營，如何得到微薄的報酬，經濟生活如何的貧乏苦悶，這樣把日本農業社會整個的現象，赤裸裸地顯露出來，使讀者不致有歪曲的認識。（第二章及第三章）

三、因農業經濟的苦悶，農家經濟的貧乏，遂促進了農業統制諸方策之更積極化，農

村復興計劃之具體實現，除概括地說明其總觀輪廓外，其實例，其收穫，以及其傾向，均有涉及。這是讀者對於日本最近劃成一時代的農業政策所必需明瞭的。（第四章及第五章）

四、新興的日本農業教育，在目前日本農村改進中，具有重要的職能。牠的內在的活動，前進的目標，以及其得失的所在，均作一簡單的介紹與批評。（第六章）

第一章 日本農業經濟開展上的二大基礎——耕地

與農業經營者

無論處在怎樣的時代，怎樣的社會中，其經濟的出發點，沒有不建立於「自然」與「人類」這二大基礎之上的；尤其原始產業的農業經濟爲然。農業經濟上所憑依的自然，便是「耕地」；其活動的人類，便是「農業經營者」了。我們研究日本的農業經濟，首先便須從這二大基礎開始。

第一節 耕地

I 概觀

誰都知道，日本是亞洲大陸東部一個很細長的島國，北方的千島列島之北端至北緯

五十度五十六分，南方的臺灣之南端至北緯二十一度四十五分，其間延長約二千七百英里。其氣候北跨寒帶，南入熱地，世界上各國的氣候，在這狹小的島國中一一俱有；因此其農產物種類之多，亦與我國、北美、智利、法國諸邦同列於世界的第一線。

然而日本的地勢卻甚險惡，日本簡直是個典型的山嶽國家，地勢之高峻，山嶽之重疊，土壤之不沃，殆為世上所鮮有。據最近日本農林省的統計，一九三三年度全國土地利用總面積為三千八百五十五萬町（一町合九九·七三六公畝，以下同）就中二千零七十四萬七千町，即總面積的百分之五三·九為山林所掩蔽，耕地的面積，僅六百零二萬九千町，占總面積的百分之一五·六而已。此外，牧場原野三百二十七萬八千町，占總面積的百分之八·五；雜地八百四十九萬五千町，占總面積的百分之二·二。從這統計看來，日本農業上的耕地面積之狹小，不言而喻。

日本的耕地，雖然這樣，可是其支持的人口之多，卻又居世界各國的第一位。據最近的統計，世界各國耕地萬公畝的人口密度，有如下表：

國名	耕地萬公畝之人口	國名	耕地萬公畝之人口
日本	一、一〇一・九 ^人	英國	八六四・三 ^人
荷蘭	八三九・五	瑞士	八〇〇・八
比利時	六五二・一	希臘	四四八・六
埃及	四一三・〇	巴西	* 四一一・〇
挪威	三六九・二	奧地利	三四八・二
德意志	三一四・六	意大利	三〇三・〇
墨西哥	二九七・三	捷克斯拉夫	二三七・四
智利	二一〇・二	南美洲邦	二〇八・七
英領印度	二〇二・五	巨哥斯拉夫	一九一・八
愛爾蘭	一八九・〇	新西蘭	一八八・四
法國	一八四・二	烏拉圭	一七五・八
波蘭	一六九・五	保加利亞	一六七・六
瑞典	一六四・七	西班牙	一五八・〇

匈牙利	一五五六	丹麥	一三七四
羅馬尼亞	一三五二	蘇俄	一三一七
阿爾巴利亞	九八〇	美國	八五二
澳大利亞	五四一	阿根廷	五〇七
加拿大	三九四		

僑註自 *International Year-book of Agricultural Statistics*, (1929—30) 中算出。有 * 號者為暫定數。
我國耕地萬公畝的人口統計，原表未列入，茲經另行查明，其數為五二〇・〇，特此附記。

據右表，我們可以看出，耕地面積之人口的密度，其最高者，第一為日本，第二為英國。英國耕地萬公畝的人口密度，雖較日本少二三七人，但每年須輸入大量的食料品。奧地利、德意志、意大利等歐洲舊邦，其密度不及日本的三分之一。法國更不滿五分之一。加拿大、阿根廷、澳大利亞等多產穀物的新開地，且幾不到日本的二十分之一。通稱世界農業國而與日本相對照的丹麥，亦僅一三七・四人而已。

總之，日本耕地的人口密度，居世界第一；我們尤其不可不注意者，便是耕地如此狹小

而人口如此稠密的國家，其食料品的需要，居然百分之九十內外得以自給。這裏，我們可以想見日本耕地之利用是如何的經濟，其整理開發又是如何的苦心孤詣了。

下面我們先將耕地的分布略為敘述，然後將耕地的利用、整理及其價格等各項，依次作簡單的說明。

II 耕地的分布

我們上面說過，日本是個山嶽的國家，國內山嶽，觸目皆是；其平地僅在沿海地域或河川沿岸見之。耕地的分布狀況，亦以地勢為轉移。耕地之最集中的，為關東平原；其次不外北海道石狩平原、十勝平原、越後、濃尾及九州北部幾處而已。據最近一九二九年日本內閣統計局之農業調查結果報告，全國耕地分布狀況有如左表：

地方別	土地總面積	耕地面積	耕地對於土地總面積之比率	耕地面積中之百分比
町			%	水田 } 旱田 }
			%	

北海道	八、九一九、一二〇	八一九、一七八	九、一八	二三、二三	七六、七七
東北區	六、七五二、三三三	八八六、一一一	一三、一二	六一、七一	三八、二九
關東區	三、二五三、一三六	九四七、九九四	二九、一四	四四、三一	五五、六九
北陸區	二、五二六、〇三一	四六五、八八一	一八、四四	七九、四二	二〇、五八
東山區	二、八七一、一二三	三二五、四九八	一一、三四	四六、一七	五三、八三
東海區	一、八六八、一四七	四〇一、二一二	二一、四八	五八、一四	四一、八六
近畿區	二、七四九、八六四	四二八、四七一	一五、五八	七八、二七	二一、七三
中國區	三、一九三、六五六	四七七、五三三	一四、九五	七一、三〇	二八、七〇
四國區	一、八八九、二〇一	二六〇、五三四	一三、七九	五六、三八	四三、六二
九州區	四、二四四、四四一	八二五、九二六	一九、四六	五四、七八	四五、二二
全國	三八、五〇七、七一九	五、八九八、二三四	一五、三二	五四、一二	四五、八八
府縣	二九、五八八、五九九	五、〇七九、〇五六	一七、一七	五九、一〇	四〇、九〇

備註：各區包含之府縣，東北區——青森、岩手、宮城、秋田、山形、福島、關東區——茨城、栃木、群馬、埼玉、千葉、東京府、神奈川、北陸區——新潟、富山、石川、福井、東山區——山梨、長野、岐阜、東海區——靜岡、愛知、三重、近畿區——滋賀、京

都府、大阪府、兵庫、奈良、和歌山、中國區——鳥取、島根、岡山、廣島、山口、四國區——德島、香川、愛媛、高知、九州區——福岡、佐賀、長崎、熊本、大分、宮崎、鹿兒島。

依據右表加以檢查，耕地面積之對於土地總面積的比率，北海道僅僅百分之九・一八，較諸其他地方顯然低落。除北海道外，其他各府縣合計起來，其比率為百分之一七・一七，與世界諸文明國中之最低者相似。而比率之最高者為關東區的二九・一四%，其次為東海區的二一・四八%，此外都不滿二〇%。九州的一九・四六%及北陸與近畿各區，均在全國平均比率以上。在平均比率以下者，為四國、東北及東山等區。比率低的區域，均為氣候寒冷或地勢多山的地方。比率高的區域，如關東區及東海區等一帶地方，概為地勢平坦，氣候溫暖的區域。總之地勢氣候等自然條件，對於耕地面積的比率，有很大的影響；但同時要使耕地面積的比率增大，當然與人口之增進及交通之發達等社會條件，亦有重大的關係。

全國平均水田與旱田的比率，水田為五四・一二%，旱田為四五・八八%，水田比率

最大的地方，爲北陸區（七九・四二%），近畿區（七八・二七%），稀少的地方爲北海道（二三・二三%），關東區（四四・三一%），東山區（四六・一七%）。水田的比率之多寡，爲水利條件所決定，這是很明白的。

其次，再以全國市、鎮、（町）村所有的耕地面積來，看據前揭的農業調查結果報，告全國有耕地的市、鎮、村總數爲一萬一千八百六十三處，一市、鎮、村的平均耕地面積爲四百九十七町，茲將耕地面積之多寡不同的市、鎮、村數，摘錄如次：

總數	未滿五〇町	五〇町至一〇〇町	一〇〇町至二〇〇町	二〇〇町至三〇〇町	三〇〇町至四〇〇町	四〇〇町至五〇〇町	五〇〇町至一,〇〇〇町	一,〇〇〇町至二,〇〇〇町	二,〇〇〇町以上
市鎮村數	一、八六三	二、六六八	四、二二〇	二、六五五	四、七九八	二、一一七	八二一	五八二	二〇二
同 比 率(%)	一〇〇・〇	二・三	三五・五	二二・四	四〇・五	一七・八	六・九	四・九	一・七

由右表觀之，以耕地面積二五〇町至五〇〇町的市、鎮、村數爲最多，計四、七九八處，一〇〇町至二五〇町及五〇〇町至七五〇町的二者次之。此三者達全國市、鎮、村數的百分之八十以上。耕地之市、鎮、村的分布失了平均，顯係市、鎮、村之大小失了平均的結果。

最後更就市、鎮、村的水田旱田之分布而言，據農業調查結果報告，日本內地，沒有水田的市、鎮、村計百八十三處，約管全數的百分之一·五。反之，沒有旱田的卻祇有二處。全市、鎮、村的平均面積，水田爲二·七三町，旱田爲二·二八町。水田一〇〇町未滿的市、鎮、村數計二、五〇八處；而旱田一〇〇町未滿者則達五、二一三處。這是很明白的表示着旱田比水田來得普遍。因爲頗帶自給自足色彩的日本農村，一般業農林者，縱然沒有水田，尙得維持生計；可是如果沒有旱田，那就連蔬菜之類自家消費的食品，也要發生困難了。

III 耕地的利用

日本的農業，飼養家畜的很少，係全耕地用以種植食用農作物的耕種農業。然而農戶繁多，耕地面積稀少，而且耕地的擴張又不容易，所以現存耕地如何利用，這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問題。

日本耕地的利用狀態，可以從種種方面觀察，茲將其種植何種農作物與一年中輪植

的次數二個重要問題，作簡明的敘述。

日本的耕地，因為氣候條件的關係，其農產物種類之多，得與我國及美、法、諾、邦並駕齊驅。但就中以稻作所占的面積為最多，其次為麥，兩者占耕地總面積的百分之七十八，亦占主要農作物種植全面積的百分之五十九。一九三三年度全國主要農作物種植面積，有如下表：

種	別	面	積	對於耕地總面積之比率	對於主要農作物種植面積之比率
耕地總面積		六、〇二八、七六四·四	町	一〇〇·〇	—
主要農作物種植全面積		七、九七〇、四四六·六		一三二·二	一〇〇·〇
稻		三、一七三、二〇三·三		五二·六	三九·八
麥		一、五二九、六四五·〇		二五·四	一九·二
食用作物		一、一二六、九〇三·八		一八·七	一四·一
工業作物		二五〇、二八八·三		四·二	三·二
果		一二六、五八八·三		二·一	一·六

蔬菜及花卉	五九一、九八九・四	九・八	七・四
糠肥作物	四九三、一六四・八	八・二	六・二
桑	六四〇、一七八・〇	一〇・六	八・〇
茶	三八、四八五・七	〇・六	〇・五

備註：見一九三六年版日本農會刊行之日本農業要覽。

由右表觀之，耕地總面積六百零二萬九千町中，稻作面積占一半以上（五二・六%）計三百十七萬三千町。稻爲水田的產物，水田的百分之九十六以上種植稻作（據一九三三年農業調查）。大麥、小麥、裸麥、燕麥等麥類的耕種面積在其次，占耕地總面積的四分之一以上（二五・四%）。麥類多種於旱田中，占全旱田的十分之三有餘；此外則種植於稻作下種前的水田中。次於麥者，爲粟、稗、黍、玉蜀黍、蕎麥等雜穀類及大豆、小豆、甘藷、馬鈴薯等所謂食用農作物，占耕地總面積的一八・七%。以下爲豌豆、蠶豆、南瓜、西瓜、甜瓜、茄子、蕃茄、花百合、蘿蔔、胡蘿蔔、葱、漬菜、落花生等蔬菜花卉類，及油菜、胡麻、大麻、苧麻、亞麻、黃麻、藍、除蟲菊、薄荷、甘蔗、橡

葉、棉花、藥用人參等工藝作物，并紫雲英、青刈大豆、肥料用蠶豆、豌豆等綠肥作物，其種類之多，令人可驚。但此等農作物中，多有種植於水田中而為水田之副產物。麥類已如前述，固所勿論；他如綠肥作物、油菜等，亦為水田之副產。茄子、瓜類等蔬菜，多種於都市郊外的溫暖地域。在旱田中，除上記草本作物之外，且有不少種植多年生樹木者，例如桑樹即其中最顯著的一種。此外，則多種植櫻桃、蘋果、枇杷、蜜橘、梅、桃、梨、柿、葡萄等，所謂果樹園的便是。更如茶園者，除北海道及青森縣之外，各府縣差不多均有栽植。總而言之，日本耕地面積雖云狹小，而其種植之農產物，可說應有盡有。

其次，再將一年中輪植的次數進以一言。日本的水田，約百分之四十為二熟以上者；其休閒的面積很少。最近一九三四年的統計（見日本農業要覽）水田總面積為三百二十二萬八千町，就中一熟田計百九十一萬四千九百町，二熟以上者計百二十六萬一千町。前者近年來表示漸減的傾向，後者則在增加趨勢中。休閒田僅五萬二千八百町而已。二熟以上水田面積之增進，就是農產物生產量之增進的表示；亦就是日本近年來農業經營合理化運動

的結果。

再以旱田來看，除北海道及東北區的一部份地域之外，普通夏冬各季均得施行種植。冬季之麥，夏季之陸稻、甘藷、馬鈴薯、粟等植物，甚為普遍。他如南部溫暖的地域，夏季之蔬菜，有種植二、三次者。特別是都市的近郊地方，差不多全年從事種作蔬菜；尤其那栽植早熟蔬菜的地方，一年之間種植至六七次之多的，亦不足為奇。

日本的耕地種作率之高，亦就是上列統計中，主要農作物種植全面積之所以顯然超過耕地總面積百分之三二·二的答覆。但此種統計，如桑樹、果樹之類的多年生植物，以及一二個月即可收穫的早熟蔬菜，皆以一年一熟計算者。所以如果把果樹、桑、茶的種植面積屏棄不計的話，一般估計，上項主要農作物種植全面積對於耕地總面積的比率，可增至一三六·二%；更將一般因氣候或水利關係難收二熟的田地面積，除了不計外，則其比率可達一六二%之譜云。

要之，日本耕地的利用狀況，實在可謂如水銀瀉地，無微不至了。農產物種類之多，姑勿

具論；其種植次數之精密適當，實令人驚嘆不止也。

IV 耕地的整理

日本的耕地，向來區劃面積狹小，形狀不正，道路、水路缺乏適當之配置，且各人的所有地散在各處，交通、運搬、水利多稱不便，因此耕地的生產力，往往不能充分發揮。這裏所謂耕地的整理，即是憑依農業經營上最合理的耕地要素，改良此種土地爲目的之一種事業。

日本的耕地整理事業，發端於明治三十三年（一九〇〇年）的耕地整理法。當時，所謂「耕地整理」，其主要事業爲「耕地所有者共同實行土地之交換分合，區劃形狀之變更，改正，及道路、田塍并溝渠之變更廢置，藉以增進土地利用之目的。」但其後明治四十二年，四十三年，大正三年（一九一四年）八年及昭和六年（一九三二年）等各年度，均經補正。至今除上述事業外，並增加耕地之開墾，地目之變更，湖沼之埋填，及其相關聯之必要的設施等諸事業。所以今日的耕地整理事業，不但限於整理，而且在實行擴張耕地了。

日本的耕地整理事業，自明治三十三年耕地整理法實施以來，逐年不斷地發展起來。在施行的當年，其批准整理之件，僅十五件而已。但至一九三四年爲止，累年批准之地區數，計三萬六千九百九十二區，其總面積達百十萬二千二百餘町，其整理費計六億三千三百七十八萬圓有奇。是年內容有如次表：

	地區數	面積(町單位)
工程完畢者	一五、二二六	五七二、四〇六
批准變地處分者	一一、九四四	四九一、五三四
事業終了者	七、一六四	二八〇、〇〇三
批准履行者	三〇、六九二	一、一〇〇、二二二

備註：見前揭日本農業要覽。

今更以耕地整理施行前後的成績比較觀之。一般耕地，經整理後而擴張出來的面積，每年平均至少有三四萬町之譜。但他方面由於溝渠、河川的開闢，鐵路的敷設，道路的修築，

工廠的設立，住宅的建築，及其他各種文化建設方面所消費了的亦不在少。據最近日本農林省的統計，至一九三三年爲止，累年整理的水田，整理前爲六十六萬六千九百九十八町，整理後爲八十三萬八千九百九十三町，結果增加了十七萬九千九百九十五町。旱田自整理後，則由十七萬八千五百八十八町減至十五萬六千二百六十三町。山林、原野雜地，自整理後減少至百分之七十二，池、沼、湖、海亦減少了百分之六十五。他如道路、溝渠、堤防等，自整理後，增加了百分之四十三。結局統計起來，整理前的總面積百零七萬三千三百十五町，整理後增至百十三萬九百五十町，共計增加了五萬七千六百三十五町（五·四%）。

至於將來可以開爲耕地而未曾墾闢者，換言之，即今後計劃開墾的面積，近據日本農林省一九三五年三月所發表的，全國總面積爲百六十九萬七百七十七町，最多爲北海道的一百六十七萬八千餘町，最少爲大阪府的七百七十五町。茲將該省同年調查所得的道府縣計劃墾拓地面積，附錄於次，以示今後耕地整理墾拓事業之動向（單位町）：

地方別

計劃墾拓地面積

地方別

計劃墾拓地面積

北海道	六七八、三九三	滋賀	四、五八五
青森	四七、一七二	京都府	八、三四〇
岩手	二九、八一六	大阪府	七、七五
宮城	一七、四一六	兵庫	二〇、二五二
秋田	八五、〇八〇	奈良	五、六六六
山形	一八、二五四	和歌山	三、九八四
福島	三一、五〇九	鳥取	二四、七〇三
茨城	七八、八八九	島根	八、九四六
栃木	六九、三二九	岡山	二六、九一一
群馬	一七、七二六	廣島	二〇、七三六
埼玉	二六、六五三	山口	三八、〇一七
千葉	六二、八八三	徳島	二、六一八
東京府	四、四七六	香川	二、一八二
神奈川	五、六一三	愛媛	一一、〇一〇

新潟	四七,五四六	高知	二,五八八
富山	五,二〇九	福岡	一六,三四九
石川	八,三七一	佐賀	二四,五七五
福井	三,三九六	長崎	八,五六五
山梨	七,六一一	熊本	二四,八九七
長野	二五,四五六	大分	二二,二一六
岐阜	一八,七八八	宮崎	一八,五六八
靜岡	一三,一六三	鹿兒島	一三,六七三
愛知	二二,一七九	沖縄(即琉球)	二二,三四二
三重	一五,二八三	計	一,六九〇,七一一

備註：見一九三六年版日本富民協會刊行之日本農業年鑑。

水田之水利，對於以稻作為中心的日本農業界非常重要；但以自然環境的關係，不便給水的地方很多。據一九二四年調查，內地灌溉田面積三百零二萬七千町中，約百分之六

十五仰給於河川，約百分之二十一仰給於池塘，其他則憑依泉水、井水、湖沼等，從事灌溉。但就中給水不足的，達五十七萬八千町，更有平時排水不良的，約五十六萬九千町，洪水時，即時易受水災的約五十一萬四千町。上述給水不足，或排水不良，而需要改善的耕地，據一九二七年調查（北海道爲一九二四年調查者）三百町以上的集團地八百七十三區，其面積達八十二萬八千町，其中千町以上的有五十萬一千町，又五百町以上的計五百五十一區，面積七十一萬町。水利不良的耕地之集團的存在，由此可以知道。而五百町以上的集團地中，排水不良的有二百三十三區，面積三十一萬九千町，給水不足的有百八十九區，面積二十二萬七千町，給水不足且排水不良的爲百二十九區，面積十六萬四千町。此種水利不良的耕地，近年來因耕地整理事業之推行進展，漸次加以改善。特別對於五百町以上的集團地，農林省專爲制定農業水利改良計劃，以資獎勵事業之推行。至一九三四年爲止，歷年已經實行是項計劃者，計地區百二十三，其面積達二十四萬七千町。他如計劃完畢者，計百零八區，面積二十一萬二千町。決定由國庫補助而改良者，計五十一區，面積十一萬一千町。

（見日本農

(概要)

河川的治水事業，對於下流的都市港灣，固得免洪水災厄；但沿岸耕地之氾濫的挽救，水利調節的可能，新耕地墾闢的誘發等，對於耕地利用上的影響亦甚鉅。日本的耕地整理事業之所以對於治水工程盡力經營者，亦即在此。過去利根川的河流變更，即是著名的實例。近年信濃川的分水工程，其功亦不少。自分水點下流的最高水位保持一定，每年得免洪水氾濫的耕地達一萬九千町，堤外荒地因而墾闢為耕地的面積亦很多。且土地肥沃，鬱金香、牡丹等栽培盛行，一般雅稱為日本之荷蘭的小合附近之花卉栽培，其實即利用此種堤外荒地而成功者。

以上所述的耕地整理事業，其負責舉辦者，普通為耕地整理合作、水利合作及北海道的土工合作等自治合作團體。至其工程較大者，則由政府直接經營。否則政府亦予以資金通融之便宜，或貸以低利之資本，更給予多額之補助金。他如技術上的調查指導，機器的貸與，技術員的養成，農產物的栽培試驗等等事業，中央及地方官廳，無不致力於保護及獎勵。

耕地的整理，對於耕地的利用上發生怎樣的[？]效果呢？這除上述整理後擴張出來的五萬七千餘町，確數成績之外，實難精密知道。但如耕種上勞動力的減省，牛馬耕耘等生產費的降低，一熟田之二熟田的變更，灌溉排水的合理化，以至生產額的增進，米穀品質的改良等等莫大效果之收穫，也是當然的了。他如整理後一般耕地之價格的提高，尤不待言。以下即將日本一般耕地的價格作一檢討。

V 耕地的價格

耕地的價格，是由種種原因決定的。但首當其衝者，憑依耕地的收益——土地的生產力——與夫耕地之供給需要關係上來決定，那是不消說的。其次公租公稅之負擔的輕重，金利之高低，以耕地為投資物而行買賣者之多寡，對於耕地的價格之貴賤，均有莫大的影響。

但耕地的生產力，乃因耕地之集約的利用與粗放的利用之相異而大不相同。而日本

耕地的利用，在其種作率上之顯然集約他，上述「耕地的利用」中已經明白涉及了。因而其生產力之將冠於世界。生產力既高，從而耕地價格之不低廉，亦可想像了。

日本耕地之價格，欲求正確的明瞭，很不容易。雖然其國內有大藏省（即財政部）主稅局、遞信省（交通部）簡易保險局及日本勸業銀行的三種調查資料發表，可是其間各不相同。依大藏省主稅局調查的，其價格最低；日本勸業銀行就各郡調查所得者最高；遞信省簡易保險局就各鄉村調查者居兩者之間。但主稅局的調查，通稱過低於實際，簡易保險局的調查，其累年比較上亦不稱便，且兩者最近幾年來均無具體的調查發表。所以一般根據引用的概為日本勸業銀行的資料。茲將該銀行最近一九三五年度發表的耕地等級價格及耕地區域價格兩者摘錄於左，以示日本耕地價格之現況：

耕地等級價格（每段一段之價格）

等級別	水田	旱田
上等	五四〇圓	三五四圓

普通 四一五

二四七

下等 二七九

一四九

耕地區域價格(同前)

耕地區域 水田

旱田

北海道 八七圓

四五圓

東北區 二八七

一五一

關東區 三五八

二九五

北陸區 四一五

二〇一

東山區 四四四

二九五

東海區 四七九

三六九

近畿區 五六二

三二三

中國區 四五七

二二二

四國區 四八〇

二八〇

九州區 四四一

二一六

沖繩

一一一

一一八

全國平均

四一五

二四七

附註(1)見前揭日本農業要覽。

(2)地積一段合九·九一七三公畝。

由右列第一表觀之，很明白的，全國平均上等水田一段的價格爲五百四十圓，下等者爲二百七十九圓，上等旱田爲三百五十四圓，下等者僅百四十九圓。由第二表觀之，價格最高的水田爲近畿、東海、四國等南部地方，北海道爲最低。其所以有如此懸殊者，實完全由於生產力之高低從中左右也。但在各府縣中，如東京、高知各地的上等田，有超過千圓一段者；大阪與愛知次之，但亦在九百圓以上。高知縣因爲每年種植稻作二次，田價之高，固所勿論；但如東京府則不然，其一段的收穫量與二熟以上之耕田的比率，均在全國水平線之下，愛知縣雖比較高，亦相差無幾。這顯然由於生產力以外的諸要因從中牽掣耕地價格的關係。他如金利較低的愛知、岡山、山口諸縣，其生產額雖不怎樣多，可是田價卻相當的貴。

旱田的價格最高者，爲東海區、關東、東山、四國、近畿次之；最低者爲北海道。情形與水田大致相同。各府縣中，東京府上等旱田一段超過千圓以上，愛知、高知、神奈川、靜岡等南部溫帶地域次之。此等府縣，因人口稠密，交通發達及氣候適宜等情形，果樹蔬菜等栽植甚盛，土地利用經濟，是爲地價高漲之有力的原因。

第二節 農業經營者

本節係陳述日本農業經濟開展上的第二大基礎——農業經營者。

日本農業經營者，我們可以分開兩方面來講，一方面爲活動單位的農家；他方面爲擴大組織的農業團體。茲依次分述如下。

I 農家

晚近自產業革命以來，世界各資本主義國家的農家人口，彼此均隨着資本主義的發

達，絕對的或相對的減少了。爲什麼呢？因爲各資本主義國家的農業，均先後走上資本主義化的途上，於是驅使着農業勞動資本的減少，從而農業的勞動人口亦不得不走上減少之一途。

以世界各資本主義國家的實例來看：漁業革命的策源地英國，一八九一年農林業及漁業的人口，占全國人口的一五・三%，至一九一一年遂減至一一・六%，在絕對數上減少了十五萬六千餘人。其次德國，一八八二年農林業及漁業者占全國人口的四三・四%，至一九〇七年，亦減少到三二・七%，在絕對數上，總人口增加了一千二百二十四萬六千人，而農林漁業者僅僅增加了百六十四萬七千人，表示了相對的減少。更如法國，一八九六年農林漁業者占全國人口的四六・一%，至一九一一年減至四〇・七%，在絕對數上全國人口增加了二百四十六萬四千人，而農林漁業者不過增加了一萬五千人而已，亦表示了相對的減少。他如美國，一九一〇年農林專業者占全國人口的三三・二%，至一九二〇年的十年間，減至二六・三%，在絕對數上減少了百七十二萬八千人。

日本的資本主義化，縱然較諸先進資本主義國家落後，日本的農林漁業，縱然較諸先進資本主義國負着重要的任務，可是其農家之漸次減少之傾向則一也。其遞減之程度，可於左列二十餘年來人口總戶數與農家戶數的變遷中，得到明確的解答：

年次	總戶數	農家戶數	農家戶數所占的比率
一九一〇年	九,一二一,一五六 ^戶	五,四九七,九一八 ^戶	六〇·三%
一九一一年	九,三六二,五一七	五,五〇〇,四八四	五八·七
一九一二年	九,五二二,五六九	五,五二一,〇三五	五八·〇
一九一三年	九,五九一,一八一	五,三二七,一八八	五七·六
一九一四年	九,六九三,〇二六	五,五三九,二二六	五七·一
一九一五年	九,八三三,九七二	五,五三五,〇〇八	五六·一
一九一六年	九,九六五,二四九	五,五四二,三二四	五五·六
一九一七年	一〇,一一六,〇四二	五,五五一,六五八	五四·九
一九一八年	一〇,二三四,九六六	五,五六一,〇五三	五四·三

一九一九年	一〇,四四二,一九三	五,五六六,四〇一	五三・三
一九二〇年	一〇,五七七,五一三	五,五七三,〇九七	五二・七
一九二一年	一〇,六八二,八六一	五,五三九,二六七	五一・九
一九二二年	一〇,八一七,七四五	五,五二五,〇一六	五一・一
一九二三年	一〇,四七二,五九五	五,五二五,二九八	五二・八
一九二四年	一〇,九八〇,九三八	五,五三二,四二九	五〇・四
一九二五年	一一,一五二,三六二	五,五四八,五九九	四九・三
一九二六年	一一,四一〇,〇九八	五,五五五,一五七	四八・七
一九二七年	一一,五六一,七三一	五,五六一,六〇八	四八・一
一九二八年	一一,八〇〇,八九六	五,五七五,八八一	四七・二
一九二九年	一一,九七七,六二六	五,五七五,五八三	四六・五
一九三〇年	一二,一六五,七三七	五,五九九,六七〇	四六・〇
一九三一年	一二,一六〇,二六三	五,六三三,八〇〇	四六・三
一九三二年	一二,三四三,八〇〇	五,六四二,五〇九	四五・七

一九三三年	一二,五五九,七八九	五,六二一,五三五	四四·八
一九三四年	一二,六五六,八六六	五,六一七,四八六	四四·四

備註：見的揭日本農業要覽。

在右表中，很顯明地表示着農家戶數在總戶數中所占的比率逐年減少了（除一九二三年及一九三一年。）最近一九三四年度總戶數一千二百六十五萬六千八百餘戶中，農家戶數五百六十一萬七千四百餘戶，占總戶數的四四·四%，與一九一〇年度的六〇·三%相比，簡直減少了一五·九%。

總之，日本最近二十餘年來耕作農家的戶數，縱令其絕對數上沒有怎樣的減少，而其相對數上的減少，卻是毫無問題的。此種農家戶數相對減少的原因，其實在後起資本主義國家的日本，在急速妥協完成資本主義革命的日本，與其謂為農業生產資本主義化、工業化、機器化，因而農業勞動者相對減少；毋寧謂為國內耕地擴張困難，耕地之人口收容力已達極點，而不容再為增加，似更為適當吧。

下面更進而將數百萬農家中的種種階層機構，作簡單的分析。

上述日本內地的五百六十一萬七千餘戶農家（一九三四年度，以下同）中，即以五百六十二萬戶計，其七四%（四百十五萬戶）農業統計上爲「專業」農家；其餘的二六%（百四十七萬戶）爲「副業」農家。此種耕作農家，以普通意義說起來，是獨立的農家，是經濟行爲的主體；就日本國民經濟上說，則各構成一單位。如此許多小單位，經營前述狹小的耕地面積，其農業經營規模之狹小，當可窺知過半。

上述的農家戶數，以其他的觀點分類起來，大約自耕農百七十四萬戶（三一%）佃農百五十一萬戶（二七%），其餘約百分之四十二的二百三十七萬戶爲半自耕農。而上記三範疇所屬的耕地之面積，究竟各有幾何，並無明白統計；祇是全體約六百餘萬町耕地的五三%爲自耕地，其餘的四七%爲佃作地，如此列入統計而已。

更以農家經營耕地面積的大小觀之，全體農家戶數的六九%（三百八十四萬戶）祇經營一町以下的耕地；經營一町以上三町未滿者約二八%（百五十七萬戶）；剩餘的三%（二十萬

戶）耕種的面積較大，爲三町以上者。而經營三町以上的農家，則多半集中於北海道；至東北區平均農家一戶的耕地面積，又較其他各區爲大。其實如此大小的區別，若與西洋各國一相比較，簡直像是顯微鏡下的區別而已。大致說起來，日本內地農業經營規模之大小的分散，是非常平均的。

然而耕地所有之大小的分散，卻較之耕地的經營遠爲不平等了。耕地所有者總戶數約五百十萬，就中耕地面積不滿五段者，達二百五十二萬戶（五〇%），連同未滿三町者，合計四百七十一萬戶（九二%）。此外百分之八弱的戶數，爲三町以上的所有者。此等大小各地主所有耕地面積的數額，統計表中沒有列出。然而例如十町以上的地主五萬八九九戶（其中五十町以上者計三、五四七戶）其所有耕地，至少可估計爲六十四萬町以上（據大正十三年農林省農務局特別調查，僅僅五十町以上的地主所有面積總額，計四十萬町有餘，所以這裏所說的六十四萬町的數字，乃最少限度的估計。）就此一端觀之，該十町以上的地主所占土地，可與五段未滿所有者百萬人以上的所有地面積相爲匹敵了。這裏我們可

以窺出耕地大小之分散，較諸耕地經營時之不平等性的端倪。

而一般耕地所有者，當然決不是全體從事耕種的農夫。即五百十萬戶所有者的當中，約九十九萬戶（一九・三%）乃不從事耕作的地主。此中固有大地主存在，可是以數目上說，大部分都是小地主。因為五町以上的耕地所有者合計起來，縱令全部為不耕作的地主，也不過十六萬戶之譜而已。在不耕作的小地主中，有的是因為身體羸弱，不堪勞動，而在公共機關服務或當小學教員的；有的是因為自己兒子正在服務兵役中，而過着寂寞生活的老母親；有的是在都會中過薪給生活的，也有在市鎮內做商人的。除了這些不耕作地主之外的百分之八十以上的所有者，就是前述的自耕農或半自耕農所屬的範疇。所以我們這裏順便應該注意的一點，在日本所謂「不從事耕作的地主」中，多半是上述的小地主，真正的大地主是很少的。

以上所述的，概依據一九三四年度日本農林省的統計資料；但不幸關於農業勞動者的調查數字，竟付闕如。這裏祇得依據大正八年（一九一九年）的調查資料（見一九三

五年版帝國農會刊行之農業年鑑五六頁）以作參考。

據當年統計，純農業勞動者，男女、幼年者合計僅三十七萬人（一二%）；此外的二百七十五萬（八八%）概為兼業勞動者（女子及幼年者達百二十萬內外）。其勞動者分日傭、季節傭、定傭三種。日本農業勞動的主要部分，為家庭勞動；全國農村中工資勞動制（Wage System）的色彩非常稀薄，因而所謂「普羅階級」留存於農業中的很少，「勞動者」的大部分均係小農業經營者及其家族；換言之，即其大部分是屬於佃農範疇內的。至製絲女工固有三十四萬人（一九三四年）之多；但此中大多數係農家婦女一時的或繼續的出外做工者。其實今日的日本小農業經營主，如其認為純粹依靠農業過生活，那是大錯特錯的。他們——小農業經營主——經營農業，不過從農業中取得自給的食糧；其現金的來源，則大概仰給於出外做工及其他兼業或副業。

婦女勞動者，在日本農業人口中占很重要的地位。據一九二〇年日本國勢調查，農業上專業者一千四百萬人中（包含林業者）女子占百分之四十五，計六百三十萬人。如此

現象，爲其他任何職業中所沒有的。例如工業中約占三〇%，商業中三二%，鑛業中二三%，交通業中僅六%。所以日本農業中女子之這樣盛行參加生產，是亦不啻爲日本農業人口中之一大特色也。

II 農業團體

上面我們已經把一般農業經濟活動中的單位的農家，作一簡單的敘述。但現在日本的農業界，決不是單單以此種多數的自然入乃至其家族爲單位而活動了。此外則還有許多擴大組織的大規模的經濟主體在那裏活動經營着。此等大規模的經濟活動主體，我們總稱爲農業團體。原來經濟關係在全面的擴大時，多數小農的活動主體，以很少的供給量或需要量與市場經濟發生關係，因此必然地歸趨於被整理統制的運命。這就是農業團體之誕生的由來。

A 公司組織的經營體

在農業團體中，我們首先得一述公司組織的經營體。日本的公司經營，在農業以外的諸大產業部門中，非常普遍；尤以工商業爲然。但在農業中則寥寥無幾。據日本內閣統計局的日本帝國統計年鑑中統計一九三三年度公司總數計七一、一九六家，就中商業公司占五四·六%，工業公司占三七·七%，農業的公司經營體僅一、五四八家，占總數的二·一%而已。以投資總額言之，同年度共計一、四五四、七〇〇萬圓中，工商業二者占八二·七%，農業僅一二、三〇四萬圓，占全額的〇·九%而已。日本農業的公司經營，在一般公司經營中所占地位之低，由此可見一斑。

再關於農業公司的內容，可借左表詳答如次：

事業別	公司數額	投資額
農耕業	五四一	三七、四〇二
園藝業	一一一	三、七一一
開墾業	五七	一、二、八三〇

千圓

蠶 桑	三六六	五,二五三
牧畜及養禽	一六七	二,五七九
榨乳業	一一六	一,九三四
林 業	一九〇	五九,三三三
合 計	一,五四八	一,二三,〇四二

備註：見前揭日本帝國統計年鑑。

此種公司的組織，雖說是經營農業，其實多半是編使多數佃農佃作耕地的一種管理公司。就是以蠶業公司來說，與其說實行養蠶，毋寧說製造蠶種的公司居多數。再以農業公司之地理上的分布觀之，最多者為長野縣，計二〇九家；其次東京府一一七家，北海道一〇三家，山梨縣一〇二家，此外皆散布其他各府縣中。

B 產業合作社

日本農業界上得與其他產業公司形態相匹配的團體，是協同合作形態的活動。就中最使人注目的，首推產業合作社。此種合作團體，乃於農業狹義生產以外的領域中構成更

大的經濟活動之單位。其構成系統，分爲若干個階級，而站在最尖端的，乃鄉村的個別產業合作社。其社數約一萬四千餘，社員近五百萬。主要法定的事業，爲信用、販賣、購買、利用四種。但就中有一合作社兼營數種事業的，所謂「兼營合作」；亦有各種事業分開經營的，所謂「單營合作」。例如市街地信用合作，消費合作等，係屬於後者範疇；農村合作則多屬於前者範疇。而日本政府特別獎勵上述四種事業的兼營合作，所以其兼營率不斷地激增起來。如左表所示，一九二五年度一合作社兼營二・六不同的事業，至一九三四年則增至三・三不同的事業。

	一九二五年		一九三四年	
	貨數	%	貨數	%
合作社總數(A)	一四,五一七	一〇〇.〇	一四,八一五	一〇〇.〇
信用合作社	一二,八八〇	八八.七	一二,六七八	八五.六
販賣合作社	八,三二六	五六.七	一一,一二〇	七五.〇
購買合作社	一〇,九三四	七五.三	一二,一〇八	八一.七

利用合作社	四、三五八	三〇・〇	八、七九二	五九・四
市街地信用合作社	二二四	一・六	二七一	一・八
農業倉庫經營合作社	一、七四一	一・二〇	三、六八六	二四・九
專業類別合作社總數(B)	三八、三五三	二六四・二	四八、六五五	三二八・四
專業分化率(B/A)	二・六	—	三・三	—

備註：見農林省31次產業組合要覽。

此等產業合作社的社員，並非概為職業統計上的「農業者」，合農林兩業約三百七十萬人，占社員總數的七十一%（當然那一般不從事耕種的地主亦包含在內）。前述農家總戶數約五百六十二萬戶（一九三四年）若以一月一社員計算，則全農家的百分之六十六與產業合作有密切的關聯，產業合作社在農村中作用之大，由此得窺知過半。至產業合作社的股數，一九三三年總計一千五百二萬股（金額三億一千九百萬圓，其中已繳納者計二億四千四百萬圓），農林業者約占百分之六十二，計九百三十萬股。

產業合作社有系統的組織，而企圖建立擴大活動單位者，是即所謂「聯合會制度」。

的成立。此種聯合會，一九三四年總計百四十一，以各府縣諸個別合作社的聯合區域爲主，與個別合作社同樣，分兼營、單營二種。以業別計之，達二百六十三所。其所屬個別合作社約二萬有奇，而前揭表內一九三四年度個別合作社總數爲一萬四千八百十五，這分明表示同一個別合作社，同時有加入兩個以上之聯合會者。

日本產業合作社的組織系統，爲統制上述各地方聯合會，計有中央全國聯合會之設立。關於信用、販賣（米、生絲、柑橘三種）購買，設有此種全國統一的機關，與其所屬的下級聯合會及個別合作社之間，至少形式上已經建樹了整個的系統。目下進行之擴充產業合作的五年計劃，即努力整飭所謂實質的系統。至與縱的系統組織相對照的所謂諸合作社間之橫的聯絡組織，在日本沒有什麼發展。例如生產者合作與消費者合作之間的直接交易，現在差不多還沒有實現化。

除上述產業合作社之外，日本還有許多農業團體的組織。例如養蠶合作社，即以指導各養蠶農戶之生產、販賣爲目的而構成者。其社數達四萬三千之譜，社員計百六十七萬人，

占養蠶農家戶數的百分之八十七（一九三四年）其組織系統與產業合作社系統同樣，設有道府縣的並全國的聯合會。此外，尚有畜產合作社，茶業合作社，及耕地整理合作社等團體的組織，法制整然，分布於全國。

C 農家小合作社

然而除上述各種農業團體之外，我們不可忽視了一種自動組織的且最自由的農民協同體之存在。這就是一般稱爲「農家小合作社」的（亦有稱爲農事實行合作社的），由一地相隔最近的數十戶農家所組織的一種團體。此種小合作社的事業，關於社員的小農家經營之農業生產上種種設施，例如各種共同作業（下種、驅除害蟲、收割等等）及共同販賣購買等事業，概行舉辦。非僅如此，即關於農民生活的全領域，亦有共謀向上改進的巨大作用。回憶日本自實施「町村制」以來，形式上，往昔的部落社會已經消滅了；但正因有此種小合作社的組織，而使部落的實質，部落的意識，却在有條不紊地恢復舊觀了。茲將關於此種農家小合作社可注意之點，續述一二如次：

第一，小合作社構成的社員與產業合作社等團體不同，牠是經營同一種農業的農民自身之協同體，富於農民生產上的同一意識。凡是進行經濟活動且同時涉及全農業與全農民生活的一種協同體，沒有此種意識及其地盤，是不容易存續的。

第二，此種小合作社，多數為簡單的自然結合的一種團體；而其經費開支，普通極為微少，據云一年僅百圓內外而已。如此小額的經費，以小農民的協同體立場上來說，固然很相宜；但他方面受其束縛的地方也不少。不過一個關於農業生產上被擴大的經濟活動之單位，如此貧弱，似有加以深切注意的必要。

日本此種農家小合作社的活動狀況，非常複雜，調查起來有很多困難。最近一九三一年合作社數達一八三、九九五所，合作社員計五、三四七、四〇三人，每一合作社平均社員二十九人。以如此數字觀之，更與同年度農家戶數五、六三三、八〇〇戶的數字一相對照，以一戶一社員計之，其活動之普及，不言而喻。

D 農會

此外，更有一種值得注目的擴大組織之活動單位，那就是系統整然的「農會」。其構成系統（一九三三年）爲：中央的帝國農會，四十七個道府縣農會，五百一十一個郡農會，百零二個市農會，約一萬一千以上的町村農會。農會會員達八百萬，大抵全國任何町村均有組織。市町村農會的會員，係在其地域內的一般耕地、牧場或原野之所有者，以及同地域的農業經營者。因此，若一人於數町村內有耕地者，則須加入各町村之農會，所以會員中不免有重複者。而農會的主要事業，爲政治運動及農業經營上之指導調查等工作；謂爲舉辦經濟事業的機關，似不適當（間有有舉行販賣的特種事業者）。然而以與產米合作團體並觀齊驅，在日本農村內成一最整備的團體一點上觀之，絕難輕易忽視也。

以上我們列舉了許多所謂農業團體的數字，介紹了許多所謂擴大組織的農業經濟活動之主體。至此等團體種類之廣泛多歧，組織之複雜錯綜，可說是超過了其他一切的產業部門。然而正因如此，其全般團體的效能，不免減低；且一般農業者的團體負擔費，亦逐漸加重。最近轟動日本朝野的所謂農業團體統制論之高漲，實不無苦衷在焉。

第二章 農業生產上機器使用的發展及農業生產物的概況

由前章的敘述，我們知道，現在日本有提供人民利用的六百萬町以上之耕地；亦有還藉耕地朝夕經營的五百六十萬戶農家與成千累萬的無數農業團體。然則，他們究竟如何從事生產呢？農業上的生產方法發展到如何程度了呢？又生產些什麼成果出來呢？這些，想是讀者最關心的問題。茲擇其要者，即所謂從農業生產上機器使用的發展，與農業生產物的概況二方面，作一探討。

第一節 農業生產上機器使用的發展

今日我們所謂資本主義的文明，換言之，就是機器的文明。這種機器的文明，非但征服了蒼空，征服了海洋，征服了山川、河道，征服了一切的工場手工業；即最頑固不過的原始產

業之農業，亦在這偉大的機器力前面降服了。農業生產技術和農業勞動者生產力的突飛猛進，造成了二十世紀文明史上最出色最光榮的一頁。

我們看，自歐洲大戰閉幕以來，北美合衆國、加拿大、阿根廷及澳大利亞等新興農業國的穀物生產領域，在耕耘收穫諸農事上，沒有不倚仗偉大的機器力了。美國大平原地方種作小麥的農民，一人使用一輛耕耘耨種用的動力機（Tractor）和一輛收穫打穀併用機（Combiner），簡直可以包辦三百個筋肉勞動者的工作。他一人耕作的土地（達一千英畝）可以供給二千人的糧食。此種用於農業上的耕耘播種機之數量，一九二〇年約二十五萬輛，至一九二九年竟暴增至八十五萬輛以上。講到收穫打穀併用機，一九二〇年一年間使用的輛數不過二千五百之譜；但到了一九二九年，其增加數亦達三萬輛之多。生產工具既如此驚人發展，同時其經營規模亦不得不隨着擴大。例如該國一千英畝以上的農場數，一九二〇年爲六萬七千餘區，至一九二五年的五年間減少了四千區內外；反之，其耕種的面積卻增加了二百萬英畝。其農業之如此的機器化，大農場之如此的飛躍普及，能不令人吃驚。

我們再看蘇俄的情形，在第一次五年計劃成功以後的農業界，大規模經營農場的設施，主要生產手段的 Tractor 之大規模採用（所謂農業經營的 Tractor 化），是誰都不能否認的事實。以實例來看，一九三〇年這一年，據第一次五年計劃的委員約科夫列夫氏 Y. Yakovlev 報告，集團農場達八萬二千區（團體農場除外），其播種面積占全國總耕地之二七%，達春期播種總面積的三六%，採用的（Tractor）計七萬輛。如此事實，我們不能不說是蘇俄農業界在邁步前進。

然則，我們回顧一下，資本主義國家的日本怎樣呢？Tractor 物理機能的本身，不論在美國或日本都是一樣的，燃燒一定量的汽油耕種一定土質的耕地之純技術的能率，美國和日本亦是沒有不同的。然而日本與美國畢竟有不同的地方。第一，日本的勞動力比美國低賤；第二，日本農業經營的規模比美國狹小，勞動力低賤，自然阻礙了成本浩大的機器之輸入。經營規模狹小，不消說割雞無用牛刀之必要，所以日本的農業機器，非與日本此種特殊環境相適應不可的。

日本最顯著普遍的農業機器，是農業用動力機。從來日本的農業界，也曾利用了許多機器；但那是多不脫作業機的範圍。可是今日的動力機，卻進一步超過這階段侵入農村中了。工業的產業革命，乃由於工場制工場手工業之打破而實現的。今日的日本農業，也已經從工場手工業的農業革命之階段走入動力之機械化的方向，而建立於第二階段的農業革命之途上，隨之促進動力作業機之普遍化了。

日本的動力機，由於小型石油發動機和電動機的發達，發現了特別適應日本農業的一種形態。五匹馬力以內的農業用石油發動機及電動機，（一架平均三匹馬力弱）近來非常發展。其發展的狀況，可借左表說明於次：

調查年月	石油發動機(A)	電動機(B)	合計(C)	增加指數		
一九二〇年末	架 一,七六五	架 六六三	架 二,四二八	(A)	(B)	(C)
一九三三年月末	架 九,三三五	架 二,〇〇三	架 一一,三五九	五	六	五
一九三五年月末	架 二四,八四九	架 四,六六五	架 二九,五一九	五	四	五

	馬力	馬力	馬力	馬力	馬力	馬力
一九三五年九月十日	五九,四〇六(二七)	一一,六〇三(三三)	五八,〇〇九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九三三年五月末	五三,四五六(二七)	二六,四〇六(二六)	一九,六六五	一六一	一〇〇	一〇〇
一九三二年二月末	五〇,四九〇(二六)	二七,六六二(二五)	二二,四三三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備註：見日本農林省一九三二年的優良農用器具機械之調查及一九三五年的農用器具機械及普及狀況調查。

據右表觀之，自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三年的六年間，動力機從五萬一千架增到將近十二萬架。這一段期間，日本農業恐慌深刻化的時期，所以此等動力機的利用，或謂為農業恐慌的一對策，亦無不可。但此等動力機，在農業純生產的行程上（例如耕耘、播種等）卻沒有供給動力，這是與前述美國及蘇俄的情形甚為相異的地方。日本特殊之小農農業的生產規模，由於自然及社會的條件所限制，並沒有因機械化而擴大起來，其動力機之利用，主要的不過供給其他各種作業之動力罷了。至於日本的農業經營的工業化，已經到怎樣的程度，則在左列表中可以窺出：

種 類	一九二七年	一九三一年	一九三三年	以一九二七年爲一〇〇之比較數
動力脫穀機	二九,八二〇	五五,九五四	六七,二五九	一八八
動力米麥脫殼機	三九,〇八九	八八,六三七	一〇六,七五四	二二七
動力精米粉麥機	二五,一五一	四五,七八二	五三,二四三	一八二
動力製粉機	三,二六四	五,八五五	七,三三九	二七九
動力大豆粕粉碎機 及其他肥料用機	五,八四一	五,七九五	六,八四〇	九九
動力農用醋汽機	一七,四二三	二六,九四〇	三一,八五八	一五五
動力耕犁機	一一九	四四三	一三二	三七二
製茶用揉捻機		三二,二〇七	三一,九六四	* 一〇〇
製茶用乾燥機		三,八三八	一一,二四五	* 一〇〇
製麵製糖機		二七,四五〇	一四,一二八	* 一〇〇
				五二

備註：(一)根據資料與前表同。

(二)* 讀表示以一九三一年爲一〇〇者。

以一九二七年爲一〇〇之比較數
一九三一年 一九三三年

上面簡單的敘述過來，日本農業上近年來機器應用之普及，大致可以明白了。然則，此種機器的應用，在整個農業經營上有怎樣的效能呢？我們下面試簡約地加以分析。

農業上機器的利用，大多數並非一年中連續不斷的，是有季節的；換言之，其利用的總時間是很短的。因此，本來高價的機器，實際上使用起來，愈加變成高價了。據石川縣農會調查（一九二四年）日本各種發動機的價格，一匹馬力約百五十元以上；而使用日數，一年中僅二十五日至三十日（平均運轉時間六時）而已。由此看來，機器的設備，結局其一利用單位，普通均需要莫大的費用。即以十個協同體共同利用機器的結果來看，平均耕地一畝也要八十二圓的設備費，一石油發動機一年內使用的日數，不過五十六日（使用時間總計五三〇小時）罷了。（一九三〇年農林省調查）雖如此說，日本動力機之普及，要是更能够經濟地利用起來，對於日本的農業，當然可以發生偉大的效能。

機器的設備，固要高價的設備費；然而另一方面自有其重要的作用。即勞動行程上所使用的勞動力分量，由於機器代替而節約了。就以前述共同利用的成績來看，脫穀工作，一人

一日平均可以做出一段三畝面積的生產物；去穀工作平均可成七石七斗；精米可成四石內外，這是斷非筋肉勞動可以比擬的。此種生產能率的增進，在經濟的意義上說，可以填補了動力機設備費的損失，完成了農業技術之發展。

• 近來日本農業機器的發達上，更有一點非特別加以說明不可。即上面已經約略說到過的耕耘機之類，為最有關於狹義農業生產本身的機器，在日本非常缺乏。這固然有種種技術上及其他的困難點在；但切不可忽視了經濟問題。因為此種新的耕耘播種機，無論如何，非跟隨着一經營體之經營面積的擴大，不能實地應用的。然而他方面日本的耕地價格與收繳的地租，卻遠為超過了此種機器利用上之經濟的獲益。所以一般要把耕耘播種等純農業生產作業機械化起來的地主，往往在這高貴的地價與地租諸特殊情形之下，不得不斷念了。此種地價之高貴的事實，與夫前述勞動力之低賤的條件，實為異曲同工地阻礙着日本農業上純生產的機械化。

最後，更將機器的利用發展以來，那被淘汰的原有生產用具加以一述。沒有新舊交替

的過程，不能往前發展一步，這是天經地義的道理。日本農業上機器生產普及以來，被淘汰的，有左述之用具及勞動力。

第一，就是日本向來使用的各種作業用具，特別是畜力原動機、電動機與石油發動機的增加，他方面畜力原動機等用具之減少沒落，這是容易想像到的情勢。此種畜力原動機，一九二七年原有三萬三千架之譜；但至一九三一年即減至二萬二千五百架，至最近一九三三年更減至二萬一千六百架。此種新舊交替之情況，左列岡山、兵庫兩縣的統計中，更可一目了然：

	岡 山 縣				兵 庫 縣			
	一九二七年	一九三一年	一九三三年	一九二七年	一九三一年	一九三三年		
電動機石油發動機 的合計(A)	五、一三六	九、五五四	一〇、〇三九	二、六〇六	四、八四八	五、一六二		
畜力原動機(B)	八、六八一	二、七九三	二、〇六四	二、二三四	五九〇	二七五		
合 計	一三、八一七	一二、三四七	一二、一〇三	四、八四〇	五、四三八	五、四三七		

架數的 比例		%		%		%		%	
(A)	三七·二	七七·四	八二·九	五三·八	九九·二	九四·九			
(B)	六二·八	二二·六	一七·一	四六·二	一〇·八	五·一			
計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備註：根據資料與前表同。

右表中，岡山縣內的動力機總數，百分之八十以上已經使用電動機和石油發動機了，兵庫縣更甚，動力機總數五千四百三十七架中，畜力機不過殘留着二百七十五架，占總數的百分之五罷了。

不過我們這裏要注意的一點：上述畜力原動機，雖然從一九二七年到一九三三年間減少了一萬架以上，可是家畜的頭數，卻並不是隨着這數字而被淘汰減少了的。因為農家飼養的家畜，並非單為取得其動力而飼養；此外更有為取得耕作勞動和肥料之利用而飼養的。即不然，農家亦可以由役畜而轉變為取得肉類的用畜之飼養。何況近來日本市場上肉類的需要，不斷地激增起來呢？這，想來也就是日本一般農家之所以輕易放棄畜力機，採

用電動機與石油發動機，而得促進其交替作用的一大原因吧。然而無論如何，畜力機之被淘汰，始終為促進家畜之減少的一種潛勢力，那是毫無疑問的。

第二，便是人類的勞動力。農業上機器之普及，因而致人類勞動節約，上面已經略為涉及了。此種勞動力的節約，在生產能力的立場上看，固是大可慶祝的事；但另一方面在農業者生活的立場說，卻不曾釀成失業恐慌的因子。尤其是日本，一則耕作面積不易擴大；二則農業者的所得之增進，又是難中之難的事。所以日本近年來農業上機器的利用，一般農民所節省下來的剩餘時間，可以說決不是飄蕩悠閒的時間，倒是一種被淘汰的失業時間。誠然，此種剩餘時間，或者以為可以出外做別的工作；但其實是很不可能的。因為農作物在種植收穫上所需要的勞動力，決不是每日連續不斷的。例如某一耕地的農事工作，集計起來要三十天勞動可以完成，如果利用機器，生產能力增進了，則十五天可以完成，可以省出十五日工夫來；但這省出剩餘的十五日工夫，決不是連續着得到的，乃是這一季節那一季節幾天幾天被分散了的。所以要想利用剩餘時間出外做工，事實上是辦不到的。換言之，要把剩

餘時間減少，非開發所謂農業的副業不可。近年來，日本當局之養蠶、養蜂、養鯉、養兔、蔬菜花卉的栽培，及其他種種對於工業之提倡獎勵，就是爲此。

以上敘述的，我們可以得到這樣兩個結論：一、日本農業上機器的應用已經相當發達；而耕耘播種等狹業的農事上，卻因爲勞動力低廉，地價地租高貴，耕地經營面積狹小，至今還很少採用機器力。二、農業機器利用以來，畜力機隨之被淘汰，農業者閑暇時間不斷地加起來。

第二節 農業生產物的概況

最近日本內閣統計局調查報告（註一）一九三〇年日本國富總額爲一千一百零一億八千八百萬圓，總國民所得爲百零六億三千五百萬圓；就中農業部門的國民所得爲十八億八千三百萬圓，約占總國民所得的百分之十七。如此看來，日本的農業在整個國民經濟的構成上，似並不怎樣重要；但其純富生產額之多，超過其他一切產業部門。換言之，即其

投下最少的資本，而能獲益最多的一種產業。所以謂為國民經濟的根幹，想亦不為過言。

我們再展開農產物的生產狀況來看；（註二）據日本農林省統計，最近一九三四年生產總額達二十六億四千八百七十六萬二千圓，就中最占多數者為十三億八千四百六十二萬二千圓之米，其次為二億五千六百五十九萬六千圓之麥，及二億三百八十四萬九千圓之繭。此外則為食用農產物、工藝農產物、果實、蔬菜、花卉及畜產製茶等等的生產。此等生產物的生產數量，大體上有逐年增加的傾向；但其生產的價額，卻自一九二六年以來，有表示不斷減少的趨勢。至一九三二年以後，雖呈現了多少有點增加的好現象，可是上述一九三四年的生產總額與十年前的一九二四年相比較，尚差十四億五千八百八十萬餘圓之巨額。（三五·四%）近年來充溢日本朝野的所謂農村破產，農村救濟，農村復興等等的呼聲，大體也就基於此。

日本的農產物種類之多，在第一章第一節耕地的利用中已經涉及了，這裏為便於敘述起見，分為基本的農產物、養蠶及畜產、林產及水產三項，加以敘述。

(註一) 見前編日本農業年鑑一六二頁

(註二) 見前編日本農業要覽一六六頁

I 基本的農產物

A 米穀

日本的農業，以穀物的栽培為最顯著的特徵。就中稻作一項，尤其是占着壓倒一切穀物的地位；簡直可說是支配日本農業之盛衰的一種最重要的農產物。其播種的面積，約占全日本播種之面積的一半；其生產量的價格，幾與其他全農產物的價格不相上下，在世界精米的生產額上，占着有如左表的次於英領印度及中國之第三位。

世界精米生產評價額(單位百萬噸)

英領印度	四五——五〇	中華民國	三五——四〇
日本(包含殖民地)	一三——一五	印度支那	六一——七
荷領印度	五	美國	一

日本稻作之所以特殊發展的前提條件：第一、爲氣候之充分的潤濕性。因爲稻是生長而且成熟於水田中的一種植物，所以如果雨水不充分，根本難以種作。第二、爲大量的勞動資源的存在。在一切穀類植物中，稻作最需要大量的勞動力，特別在發芽滋長的時候，田內給水的調節，一定水準的保持，尤其需要繁重的農工。所以如果沒有大量的勞動資源，在其生產上亦難期發展。

日本的稻作，以其生產動態分析之，其收穫量的增加實凌駕種作面積的增加。例如一八七八年（明治十一年）至一八八二年（明治十五年）五年間，平均稻的種作總面積爲二百五十四萬八千町，總收穫量爲二千九百八十八萬二千石，每段收穫量一石一斗七升。再以一九二九年（昭和四年）來看，種作的總面積爲三百二十一萬一千町，總收穫量爲五千九百五十五萬二千石，每段收穫量爲一石八斗六升。如此兩者相比較，一九二九年耕種的面積固然增加了百分之二十六，可是其收穫量卻增加了百分之九十九。茲將稻作耕種面積及

收穫量并面積每段收穫量的變遷，列表如左：

稻作耕種面積、收穫量及每段收穫量之變遷：

年	次	耕種面積	收穫量	每段收穫量
一八七八—一八八二年	平均	二,五四八 <small>千町</small>	二九,八八二 <small>千石</small>	一·一七
一八八三—一八八七年		二,六一七	三三,七八五	一·二九
一八八八—一九二二年		二,七三六	二八,六八〇	一·四二
一八九三—一九七七年		二,七七五	三七,六七三	一·三六
一八九八—一九〇二年		二,八三六	四二,四八〇	一·四九
一九〇三—一九〇七年		二,八八六	四五,二八六	一·五六
一九〇八—一九二二年		二,九五七	五〇,五八七	一·七二
一九一三—一九一七年		三,〇五五	五五,二四二	一·八一
一九一八—一九二二年		三,一九	五八,九二〇	一·八八
一九二三—一九二七年		三,一五五	五八,〇〇二	一·八三

一九二八年	三,一九一	六〇,三〇三	一,八九
一九二九年	三,二一一	五九,五五二	一,八六
一九三〇年	三,二二九	六六,八七五	二〇六
一九三一年	三,二四九	五五,二二五	一,七〇
一九三二年	三,二五七	六〇,三九〇	一,八五
一九三三年	三,一七三	七〇,八二九	二,二二三
一九三四年	三,一七二	五一,八四〇	一,六三

備註：見前揚日本農業年鑑。一石等於一八〇・三九公升。

據上表，很明白的可以看出，耕種的面積乃年年無間斷地增加着。至於收穫量雖依年歲之豐歉而有差別，可是經過長期間看起來，終究顯著地超過面積之增加而急速地增加起來。此中原因，當然是由於明治維新以後，政府的勸農政策，竭其全力集中於農業之技術方面：栽培技術之改良，病蟲害之驅除預防，品種之改良，人造肥料之發達普及，如此着着進行，遂促成收穫量之顯著的發展。

至於最近的一九三四年（昭和九年）因為東北地域的冷災，九州、四國一帶的旱災，以及是年九月二十一日的颱風為害，除九州一部分地域之外，一般均在稻禾生育登熟之際，慘遭襲擊，以致釀成稀有的大荒歉。即以三百十七萬三千町的耕種面積，結果其收穫量僅五千八百八十四萬石，平均每段的收穫量，不過一石六斗三升四合而已。在總收穫量上說，得到一九一四年（大正三年）以來最低的數字；在每段的收穫量上說，造成一九一〇年（明治四十三年）以來最低的紀錄。

再就地理上一加考察，日本的稻作地域，差不多至北部領土——南樺太為止，遍於日本全國。至其最重要的產米區域，則為左列之四地域：

- (一) 本州之西部地方——特別為新瀉、富山、山形、秋田諸縣。
- (二) 本州中部太平洋沿岸地域——主要為關東平原。
- (三) 瀨戶內海沿岸地域——即九州之福岡，本州之岡山與兵庫，四國之香川與愛媛。
- (四) 北海道。

北海道雖氣候比較寒冷，不很宜於稻作；但近年所產米量，在諸產米地域中已占着顯著的地位。例如一九一三年來的產額僅三萬八千石而已；至一九二〇年即暴增至百十九萬石，一九二五年又增至二百十二萬七千石，一九三三年更增至三百二十一萬七千石之巨額，表示着飛躍的進步。

最近一九三四年的各地稻作狀況，種作面積最大的為北海道，計十九萬四千町；其次為新瀉縣，計十七萬八千町；以下為茨城、千葉、秋田、福岡、兵庫、福島諸縣。耕作面積最小的為沖繩，僅七千町，東京、山梨次之。

同年各地之收穫量，新瀉、福岡、兵庫三縣之外，概不滿二百萬石，但除沖繩、東京、山梨、神奈川、德島五府縣之外，均在五十萬石以上。茲將一九三二至一九三四年三年間各府縣之產米額列表於後，以資參考：

地方別	一九三二年	一九三三年	一九三四年
北海道	一、八八一、一〇〇石	三、二一七、二五二石	一、七七四、八九六石

青森	一、〇三五、八五七	一、四一九、三七〇	五九八、四一三
岩手	一、一〇六、四四六	一、三二七、七八八	五一四、八五〇
宮城	一、八一—、三一七	二、一六五、九〇〇	一、一四二、九二二
秋田	一、八七七、一一二	二、三三一、九一一	一、五二二、八三二
山形	二、〇一一、七九八	二、三〇〇、四〇七	一、一二九、二四〇
福島	一、七七五、〇五七	二、二八〇、七六四	一、二六一、三八六
茨城	二、〇三七、〇〇二	二、〇六五、五四九	一、九二五、〇六〇
栃木	一、五四九、三八二	一、六九一、五一九	一、一六五、三三三
群馬	七五八、〇四八	九三七、九六一	五七七、三〇三
埼玉	一、三九七、四一〇	一、四五七、四九〇	一、一六六、七六四
千葉	二、一二七、八六八	一、九二二、一九七	一、九一〇、三二四
東京	二五八、二七四	二一九、五七一	一七七、五二〇
神奈川	五二五、二七九	五一四、三九三	四二五、九〇一
新潟	三、四九二、五八六	四、二五六、九二八	二、七七八、七五九

富山	一、四七三、五七七	一、九一五、〇八五	一、四八六、一九九
石川	一、〇三三、八六五	一、二七五、四四二	一、〇五一、五九四
福井	九七四、五六四	一、一三七、三一二	九一六、九四二
山梨	四〇二、三九〇	四六七、四五八	三七九、六五五
長野	一、三五六、九四九	一、七五四、六〇九	一、二七五、一四〇
岐阜	一、二六二、六一七	一、四八六、九六四	一、一〇七、五〇二
靜岡	一、三〇二、〇二二	一、五〇二、〇七六	一、二〇七、二〇二
愛知	二、一〇四、〇八八	二、三四九、〇六九	一、六〇七、二〇〇
三重	一、四三六、七〇六	一、六一五、六三四	一、二二一、五四三
滋賀	一、四七二、五四八	一、六五四、五三八	一、三五三、七九一
京都	八一九、四六〇	九一六、八六二	七九〇、九四七
大阪	一、〇九五、六九八	一、二〇八、七九八	九一八、五〇一
兵庫	二、三三二、一四四	二、五二五、一〇〇	二、〇九三、〇八二
奈良	七五六、九九八	八三二、六〇二	七三一、五六〇

和歌山	六三八、七六八	七一六、一九八	五六九、四五三
鳥取	六九八、六八九	七四九、七三一	五七九、〇六六
鳥根	一、〇五二、八七五	一、一七七、一〇三	九九七、七六三
岡山	一、八七三、七八六	二、〇一〇、七六一	一、六六二、三七六
廣島	一、四一四、五五九	一、五〇一、一三九	一、四四八、五九八
山口	一、五五二、九五五	一、五六二、三七一	一、三四〇、八五一
徳島	五九六、二一一	六二七、〇七九	四二六、一九二
香川	九五二、四四七	一、〇六四、九四九	七九一、九八九
愛媛	一、〇三三、一〇三	一、一〇六、六三四	六四一、八六三
高知	五九一、九九八	七六六、〇七七	六五六、八三二
徳岡	二、三八三、四〇六	二、七〇五、三三五	二、一二二、二二〇
佐賀	一、二四四、四三二	一、五一一、一六一	一、三八七、一六〇
長崎	六一〇、四七八	七〇三、五三五	五九六、一一九
熊本	一、七二九、九〇一	一、九九五、〇〇二	一、五八〇、二五〇

大分	一、一七八、〇六五	一、四四四、二二二	一、〇九一、六二二
宮崎	九四三、三四五	一、〇〇六、三三五	七四二、五八一
鹿兒島	一、三〇九、四一四	一、四五八、七七七	九〇八、九四一
沖繩	九七、五〇三	一〇〇、〇二八	一一二、九三五

備註：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一六五頁

B 麥類

麥類在日本乃稍次於穀類的重要農產物。一九三四年度其種作面積，大麥三十三萬二千町，裸麥四十二萬四千町，小麥六十四萬八千町，燕麥十二萬町，合計百五十二萬四千町，其總收穫量二千四百九十四萬石。

日本麥類的種作面積，至明治四十年（一九〇七年）為止，着着增加，約達百八十萬町；但其後即轉而漸次減少。雖於歐洲大戰之際，曾經增展一時，但大戰以後，依然走上縮小之途。大麥種作最盛行的時期為明治三十九年（一九〇六年）計六十七萬町，裸麥的最繁盛時期為大正三年（一九一四年）計七十三萬町；但以後彼此均逐漸減退。尤其近年以來，簡直一年

不如一年了。小麥固然有同樣趨勢，但其減退程度較諸大麥、裸麥為緩慢。近年來麵粉業之發達，促成內地小麥之需要激增，其需要量百分之四十五左右仰求於國外輸入。茲將麥類種作面積及收穫量，并面積每段收穫量之變遷，表示於下，以觀生產動態之一端：

年	次	耕種面積	收穫量	每段收穫量
	平均			石
一九〇一——〇五年		一、八〇七、六八〇	一八、二〇一、四一一	〇、七五〇
一九〇六——一〇年		一、七八七、六六二	二二、二一一、五九四	〇、九七五
一九一一——一五年		一、八〇〇、四四六	二二、九七〇、一三五	一、〇二一
一九一六——二〇年		一、七四八、〇二七	二二、四五二、八二九	一、一三二
一九二一——二五年		一、五三一、六八九	二〇、七四九、六九〇	一、一四三
一九二六——三〇年		一、四〇七、八三七	二〇、八〇七、五二四	一、二七四
一九三一年		一、三五六、九二八	二〇、二九五、七一五	一、二七八
一九三二年		一、三六八、四七八	二〇、六二七、三二三	一、二七七
一九三三年		一、四〇〇、八三五	二〇、二七一、八〇六	一、三〇〇

備註：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一七〇頁。（燕麥不算在內）

日本的麥作，以關東平原（特別是茨城、埼玉及千葉諸縣）最為普遍。此外比較乾燥的地方，例如羣馬、栃木各縣之山嶽地帶，亦有特殊之生產。

再以麥類的主產地來看：大麥的主產地為茨城、埼玉、栃木、羣馬等縣；裸麥的主產地為熊本、愛媛、長崎、廣島、兵庫諸縣；小麥的主產地為茨城、福岡、栃木、羣馬、岡山諸縣。種作面積每段的收穫量之成績，一九三四年度以埼玉縣為第一位。去年（一九三五年）除北海道、長野及新潟，全國三府三十五縣，大小麥、裸麥之種作面積，合計百二十七萬一千町，其總收穫量計二千八十八萬九千石。

日本小麥的品質，劣於美國及我國，大麥亦同。

C 其他食用農產物

食用農產物，除米麥之外，其主要者為大豆、小豆、粟、稗、黍、玉蜀黍、蕎麥、甘藷、馬鈴薯等九

種。此等農產物，自歐戰以後，全般均呈漸減之趨勢。粟、稗、黍等粗放經營之產物尤為顯著。茲將一九一八年以後之種作面積、收穫量及每段生產量的變遷狀況，列表如左：

食用農產物種作面積(單位町)

種別	一九一八年至 二二年平均		一九二三年至 二七年平均		一九二八年至 三二年平均		一九三三年 一九三四年	
	大豆	四五〇,七七四	四〇〇,九〇八	三五三,四七一	三二六,三七〇	三三九,一八二		
小豆	一三五,六五四	一二六,七〇二	一一五,五六一	一一四,九八六	一二〇,四八七			
粟	一四一,五八七	一〇六,六六一	八〇,〇四三	七五,〇九三	七三,九三〇			
稗	四七,八九三	三八,九四七	三四,一九八	三三,八六七	三四,三五二			
黍	二八,六九七	二一,八六七	二一,八九五	二六,六六八	二五,七二八			
玉蜀黍	六〇,〇四〇	五四,五一一	四六,三九〇	四七,七〇六	四九,七六四			
蕎麥	一三三,六四九	一一三,二六八	九九,六三九	一〇一,三四〇	一〇二,八〇四			
什蔬	三〇九,三〇九	二八三,八七〇	二六三,四三一	二七二,六三八	二六八,一七七			
馬鈴薯	一一二,八五七	九六,七〇五	一〇三,四二五	一一九,三三二	一三五,六二六			

食用農產物收穫量

種別	一九一八年至 一九二三年至		一九二八年至 一九三三年至		一九三三年 一九三四年	
	一九一八年至 一九二二年平均	一九二三年至 一九二七年平均	一九二八年至 一九三二年平均	一九三三年	一九三四年	
大豆	三,五一二千石	三,三〇九	二,七二三	二,八〇八	二,一六四	
小豆	九八八千石	八八一	七一五	九四八	六二五	
粟	一,八三五千石	一,三三三	一,〇一一	九八九	六二九	
稗	八〇〇千石	五九七	四七五	五五四	二九四	
粟	三二八千石	二二七	一九三	三一〇	一八六	
玉蜀黍	七四一千石	六五〇	四九三	五八五	五〇五	
蕎麥	一,〇八七千石	九二一	八〇四	九一九	六七〇	
甘藷	一,一〇五,六六八千貫	九四六,九六九	八八九,三一九	九三六,四六〇	八〇七,六〇三	
馬鈴薯	三二六,二一九千貫	二四〇,〇四九	二五七,一六九	三六六,五二一	三三八,六九八	
食用農產物每段生產量						
種別	一九一八年至 一九二二年平均	一九二三年至 一九二七年平均	一九二八年至 一九三二年平均	一九三三年	一九三四年	
大豆	〇・八三六石	〇・八二七	〇・七六五	〇・八六〇	〇・六三八	

小豆	〇・七〇五石	〇・六九五	〇・六二一	〇・八二五	〇・五一八
粟	一・二九一石	一・二四五	一・四六四	一・三一六	〇・八五二
稗	一・六七一石	一・五七五	一・三四六	一・六三六	〇・八五七
粟	一・一四二石	一・〇四七	〇・八九九	一・一六二	〇・七二二
玉蜀黍	一・二三二石	一・一九二	一・〇六三	一・二二六	一・〇一四
蕎麥	〇・八一五石	〇・八三〇	〇・八一〇	〇・九〇七	〇・六四六
甘藷	三五七貫	三三三	三三七	三四五	三〇一
馬鈴薯	二六三貫	二四八	二四五	二八四	二五〇

備註：1. 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一七八—七九頁。

2. 一貫等於三・七五公斤。

由上列各表看來，非但種作面積與收穫量不斷減少，即每一單位面積的生產量亦漸次低下。種作面積之減少，就是由於近年來旱田面積逐漸減少的結果。至於同樣一單位面積之生產能力的減低，這是因為此等生產物之栽培耕地中比較優良的部分，逐漸為桑樹、蔬菜等作物所侵佔的緣故；決不是品種惡劣，或生產技術退步等等的關係。

一九三四年的荒歉，非但米麥受災，其他農作物亦大受損害。是年產額不過一億五千餘萬圓，比較前年度減收二千二百餘萬圓。

以種作的主產地來看，大豆的主產地爲北海道、岩手、粟爲鹿兒島、熊本，稗爲岩手、蕎麥爲北海道、鹿兒島，甘藷爲沖繩、鹿兒島、長崎、千葉等縣。至於馬鈴薯、小豆、黍、玉蜀黍等產，則北海道爲獨一無二的主要產地。

D 工藝農產物

工藝農產物，亦稱特用農產物，乃以收穫之農產物施以種種加工，而後供諸各種用途的一種農產物。大別之，可供纖維料、油料、糖料、染料、藥料等等之用。一般以此等生產物富於貯藏性，價格較高，且便於輸送，往往成爲國際貿易品。

工藝農產物比其他農產物顯然不振。自明治以後的變遷狀況來看，增加的爲除蟲菊、薄荷、甘蔗；激減的爲油菜、靛青、棉、楮、三椏；至於蘭、煙葉等則無多大變化。但其增加者比較減少者不重要，且增加之面積亦不償所減少者。這一點，分明表示着日本的農家已經慢慢放

棄原始式的加工業了。

一般工藝農產品，往往因為需給之變動與夫價格之上下的關係，容易流於投機性。但一方面由於代用品和輸入品之增加而被其壓迫的亦很多。如棉作之受輸入品的壓迫，藍作之爲人造藍所驅逐，便是很顯著的例子。

工藝農產中之不足自給者，最近政府採取調節需給之國內自給策。在內地方面，除生產不宜的棉花之外，其不足之全部或一部分，竭力獎勵內地栽培生產而補充之。特別關於採油原料的油菜，纖維原料的苧麻，尤爲顯著。現在栽培面積，前者約十萬町，後者約一萬四五千町。

工藝農產物中之最普遍採用者爲茶葉。茶葉的栽培，在日本已經有很悠久的歷史了。近年以來也是一種很重要的輸出品。其栽培面積，南達北緯三十度，北達北緯四十度。一九三四年生產總額達二千二百八十五萬九千圓，栽培戶數計百十三萬七千餘戶。

日本產茶的地方，最卓越的是靜岡縣。其栽培面積占全國總面積之三八・九%，計一

萬五千餘町，富士山麓一帶地域概爲茶樹所蔭蔽。其次鹿兒島、三重、熊本、京都、埼玉、茨城、福岡、宮崎諸縣，亦爲主要產地。

但最近十年以來，日本的茶葉，無論其栽培面積或輸出額，均有萎縮的傾向，惟綠茶以國內需要存在，其生產額二十餘年以來沒有多大的變化。尤其近年以來，機器製茶法之長足的進步，一般生產率均因而提高，生產費乃逐漸減低，這是很可注目的事情。

E 園藝農產物

近年來，都市急速膨脹，生活程度日見向上，人口繼續增加，因而園藝農產物的生產亦隨之長足發展了。

園藝農產物中之主要的爲果實、蔬菜及花卉。這三種農產品，日本近年以來都非常發展。特別是果實，因爲交通發達，輸送便利，且罐頭工業之發展，尤見有驚人增進的傾向。

依據一九二九年的農業調查，全國果樹園的總面積，計七萬七千八百六十五町，占旱田面積的百分之二八·八。諸果實中，除梅之外，其產額一概增加了。尤其顯然表示增進之

傾向的爲柑橘。一九三四年，其樹數爲二千三百八十三萬株有餘，收穫量達七千三百三十八萬餘貫，價額計一千八百二十二萬餘圓。其次可注目者爲日本梨、柿、蘋果、葡萄、桃等。茲將一九三三年度各種果實之樹數、收穫量及價額，表示如次：

種別	樹數	收穫量	價額
梅	五,三七五 <small>千株</small>	三三七 <small>千石</small>	四,四四五 <small>千圓</small>
桃	五,四四〇	一三,六一五	三,五五九
櫻桃	三八七	一,三六六	八五五
枇杷	二,〇五八	五,五三三	二,一五一
日本梨	八,二二七	三九,九〇七	九,三一三
西洋梨	二二二	六四六	二四七
蘋果	三,五四〇	三五,一〇五	八,五二五
柿	一六,〇九五	六二,八二六	一〇,八二七
葡萄	六,二一一	一六,二二三	五,二一一

橘	一三三、八三九	七一、三八一	一八、二二〇
橙	一、五六一	五、四四九	二、〇五四
夏橙	三、三九一	一九、九八〇	二、九九四
其他柑橘類	二、一五一	六、一八二	一、二四一
柿	—	—	—
餅	—	二、四三七	一、六〇〇
合計	—	—	六九、六四四

備註：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一八六頁。

蔬菜與花卉，一九三三年總栽培面積為五十九萬二千町，其價額達一億九千萬圓。最近之趨勢，其栽培總面積，自一九二三年起，有逐漸減少之傾向；但自一九二七年後，又轉為增加了。茲將一九二三年以來之栽培面積及生產價額，列表如次：

年次	栽培面積 町	價額 千圓
一九二三年	五〇二、一八八	二六九、一九〇
一九二四年	四九九、三三八	二七五、五二八

一九二五年	四九七、五四七	二七四、二五八
一九二六年	四九六、二五九	二五一、七一五
一九二七年	五〇六、六九四	二四八、九三八
一九二八年	五一八、九五—	二五六、一〇六
一九二九年	五三六、六六六	二五五、四三二
一九三〇年	五四八、四三三	一九一、二〇七
一九三一年	五五一、一四七	一六七、六三一
一九三二年	五七一、一八九	一七〇、一八一
一九三三年	五九一、九八九	一九九、一三七
一九三四年	五九六、九七二	

備註：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一八八頁。

以種別觀之，近年以來，落花生、蠶豆等生產額逐漸減少，但其他則概有增加之傾向。菜豆、西瓜、番茄、花百合、蔥頭等尤為顯著。蘿蔔、生薑等無多大變化。

近來溫室栽培之普及，給與園藝農產一長足之發展。據最近之調查，此種溫室的面積，靜岡縣約二萬六千坪，東京府約一萬七千坪，岡山縣約一萬坪，大阪府約八千坪。他如神奈川、愛知、京都等府縣與上述四府縣相伯仲。

花卉中之有統計的，花百合約七百町，價額達二百萬元內外。菊花、牡丹、芍藥等日本固有的花卉，及西洋流入的花卉之栽培，近年大為增加。埼玉縣之安行，新潟縣之小合，都是著名的特產地。

備註：一坪等於三·三〇五七方公尺。

II 養蠶及畜產

A 養蠶

日本的養蠶，原來由我國傳入，當西曆三、四世紀時，便已成爲日本農民中很普遍的生產事業了。自八世紀之後，政府更爲獎勵蠶業起見，農民可將絹帛與別的農產物同樣用以

完糧納稅。此後數百年間，自十世紀至十七世紀，當日本中世紀內亂時代，日本的養蠶業，經過了悠久的停滯期。至最近二十世紀起，方纔逐漸在農業部門中展開了相當的活動狀況。日本的養蠶業，在國民經濟上具有重大的意義。從事養蠶業的農家，約占農家總數的百分之四十。栽培的桑園，約占全國耕地的百分之十。春繭、夏繭、秋繭的產額，一九三三年達五億圓以上。生絲的價額，當一九三〇年世界恐慌襲來之前夜，達八億圓以上，在日本的總輸出額上，約占百分之四十五。日人所謂「生絲左右貿易均衡」的話，誠非虛語。

日人養蠶的知識，原來得自我國。所以桑樹的栽培與蠶的飼育，最初發祥於西南部一帶地方。但現在養蠶的中心，乃本州中部之山地區域，即福島、栃木、埼玉、羣馬、山梨、長野及岐阜等縣。日本養蠶之經營，約三分之一集中於此。繭的大部分，特別聚集於長野縣。長野縣的產繭數，冠於全國，且一般繭商與生絲交易者，亦大抵集散於此。

蠶紙及繭的集散中心地，差不多散布於全國。就中主要的為長野縣及諏訪湖周圍之各都市。其次為上田市與松本市及山梨縣之甲府市。生絲及絹帛的生產，主要集中於福

井縣的福井市。山嶽地帶的生絲輸出，差不多全部集於橫濱港。

日本養蠶業的第二主要地域，爲本州中部太平洋沿岸一帶地方，即隣接東京的茨城、千葉、神奈川諸縣，更南行有靜岡、愛知二縣。愛知縣的繭產額占日本第二位。

日本蠶絲的工業中心地，爲東京與名古屋二市。

上述二大重要養蠶地域之外，本州北部的仙臺及本州南部的京都附近，養蠶業亦很普遍。京都市同時亦是生絲的重要中心地。他如九州、四國各地，亦頗普及。

日本栽培的桑樹，也是從前由我們中國移植去的。在種種條件之下，終於遍布了全日本。正因爲如此廣泛栽培，日本最重要經濟部門的養蠶業，乃得以闊步躍進。

日本現有桑樹的種類，將及二百種。最近數十年來，桑樹的新種，卽一種矮樹型的灌木桑之栽培，異常發展。桑園的面積，一九三四年六月調查，計六十二萬三千餘町，較諸一九〇〇——〇四年的五年平均額三十一萬二千町，居然增加了一倍。茲將一九二五年來十年間全國桑園面積及對於耕地所占比率，列表如次：

年次	桑園面積	對於耕地所占比率
一九二五年	五四九,三〇七 ^町 ・四	九・一%
一九二六年	五七一,七〇六・七	九・四%
一九二七年	五九四,七〇七・四	九・八%
一九二八年	六〇九,〇九一・〇	一〇・〇%
一九二九年	六二五,六七三・九	一〇・六%
一九三〇年	七一四,一七五・九	一二・一%
一九三一年	六八二,九〇二・八	一一・五%
一九三二年	六五二,五一四・二	一〇・九%
一九三三年	六四〇,一七八・〇	一〇・六%
一九三四年	六二三,〇〇〇・一	

備註：見前編日本農業年鑑二〇五——六頁。

一九三二年，爲匡救農業、土木業計，曾有桑園整理之舉。其整理面積計三萬町，整理費

達三百七十五萬圓，整理後之桑園，以利用爲麥田者爲最多，約占全整理桑園的百分之六十一。其次爲蔬菜（約四%），豆類（約三%），陸稻（約二%），利用栽培果樹的約三·四%，在旱田以外所利用者，水田居於首位（約七·三%），以各地域上來，東京、福井、沖繩的桑園，幾乎全部麥田化，秋田、長崎以蔬菜爲主，北海道、山形多爲豆類，宮崎爲蔬菜與陸稻，和歌山、兵庫、愛媛爲水稻與果園，靜岡縣則除麥作之外，尙有利用爲茶園者。

這裏關於產額再加一言，日本最近產額的趨勢，自一九二三年以來，有逐年增加的傾向。一九二五年，產額數計八千四百七十九萬九千七百餘貫，其價額達八億二千四百二十五萬六千圓，造成近年最高的紀錄。但到了一九三一年，受世界經濟恐慌的影響，畢竟慘落到二億餘圓，至一九三三年，逐漸轉呈好況，可是翌年因東北大災荒的襲擊，產額數量固然因而受其打擊，其價額則更陷於未曾有的悲況。茲將最近十五年來產額數量與價額，列表於左：

年	次	產額數量	價額
---	---	------	----

一九二〇年	六三、三三一、五二〇	三六五、五一九、一五一
一九二一年	六三、三二七、八〇〇	四〇九、七七七、四〇一
一九二二年	六〇、五六〇、九五一	五七三、一三五、一二三
一九二三年	六九、五三九、七四六	六六〇、四〇三、八二〇
一九二四年	七三、八一八、四四二	五五一、六七九、六七二
一九二五年	八四、七九九、七九六	八二四、二五五、六九六
一九二六年	八六、七二五、五〇一	六六一、四五三、五三六
一九二七年	九〇、八六二、五五九	四九六、九三二、五一四
一九二八年	九三、八四九、〇九〇	五五一、六七九、一三三
一九二九年	一〇二、〇九三、一九四	六五五、〇〇〇、一九三
一九三〇年	一〇六、四六三、五一六	三〇四、二一二、七七四
一九三一年	九七、〇七二、四五五	二七五、五五七、二九六
一九三二年	八九、五五〇、三三七	二九六、七九一、〇二六

實

圓

一九三三年

101,247,031

五〇〇,六一三,二六八

一九三四年

八七,一三一,三四八

二〇三,八四九,一七八

備註：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二〇九頁。

最後關於生絲的生產加以一瞥。日本生絲的生產數量，大有逐年增加的傾向，但其生產的價額，則受世界市場的支配，漲落不定，尤其與美國購買力的消長，結成不解的關聯。日本生絲的輸出額，百分之九十五以上往美國輸送；美國生絲的輸入額，百分之八十五以上仰給於日本。從這一點看來，其間關係之密切，不言而喻。即以最近一九三四年的生產狀況而言，其生產量比前年增加八十二萬餘貫，可是生產價額則較前年減少九千九百萬餘圓。其他絲產雜物，亦呈同樣景況。這就是當年美國經濟不景氣所賜予的結果。茲將最近十五年來生絲與絲產雜物之數量及其總價額，列表於下：

年次	生絲產量	絲產雜物數量	總價額
一九二〇年	五,八二三,八五四	一,八四三,八一二	五八三,八二一,〇三四

一九二一年	六、二三八、七九六	二、三七七、二〇一	六〇八、六九四、六二二
一九二二年	六、三九七、七〇四	二、二七六、八二二	七三一、九七八、五八八
一九二三年	六、七五六、〇四〇	二、五一四、九〇一	八一二、八二五、九九一
一九二四年	七、五七七、一七〇	二、八七九、〇二二	八五九、六三三、四五六
一九二五年	八、二八四、三一七	三、五二二、七九〇	九八六、三五八、六九二
一九二六年	九、一〇一、三一〇	三、五五七、八九三	八七五、一七四、四一二
一九二七年	九、八八〇、三〇六	三、七七二、七五〇	八一八、四四二、〇四二
一九二八年	一〇、五八四、二三二	三、九四〇、六〇一	八五八、二五四、三五九
一九二九年	一一、二九二、三九二	四、一二二、四八八	八八一、三七七、一五九
一九三〇年	一一、三六五、〇二六	三、七四一、一九九	五五二、六一八、四二〇
一九三一年	一一、六八二、八一四	三、六六四、七八四	四四一、五〇八、六三一
一九三二年	一一、〇九〇、七一	三、六一五、六二八	四七二、三二四、四二八
一九三三年	一一、二四二、八一六	三、七三〇、二八三	五一七、〇五四、〇一〇
一九三四年	一二、〇六四、八九四	四、〇一四、三〇五	四一七、四七二、六四三

備註：(一)一九二三年的數字，神奈川縣未計算在內。

(二)一九二六年後數年，專供自用之生產，概未算在內。

(三)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二二二頁。

B 畜產

日本的全農業社會，即經濟的構成狀態，簡直不容許牧畜上最重要部門的家畜之發展，其所以不能發展的原因，可舉出左述四點：

(一)農家土地之狹小與窮乏。

(二)農村剩餘勞動人口的存在——使用剩餘勞動人口非常低廉，所以無飼養家畜之必要。

(三)飼料之有限——日本幾乎沒有草地，即有特殊的草地（例如高達五百公尺至一千五百公尺的山腰中之草原）亦特別缺乏牧草。

(四)宗教的祭祀（神道與佛教）之節制肉食。

日本牧畜之如何幼稚，可於左揭的一九二七年羅馬農業研究所之資料中窺知其一斑（單位百萬噸）

國別	馬	牛	羊	豚
美國	一六·二	六〇·四	三·八	六一·六
蘇俄	三〇·七	六六·二	一一九·九	二二·五
韓國	三·八	一八·〇	三·八	二二·九
法國	二·九	一四·九	一〇·七	六·〇
英國	一·八	一一·二	二八·三	四·三
日本	一·五	三·五	〇·一	二·六

近幾年來，因都會生活之發展與夫『歐化』之實現，成爲畜產發達之有力的因子。畜產物每一人的消費標準，不斷由都會方面增加起來，非但食料品，卽如皮革毛織原料的需要，亦不絕增加起來。所以近來牧畜之在農業中的比重，縱令依然非常微小，可是其發展的速度，卻比較以前遠爲躍進了。

日本的家畜業，以地理的眼光觀察起來，其北部地域與殖民地內最爲普及。

北海道，其自然經濟的條件，對於畜產業的發展，比任何地方均爲有利。這裏空地、草地及飼料之存在，使當地住民有從事畜產業之可能。其飼養的家畜種類，差不多一應俱全，大規模的國立農場，尤有壓倒其他一切之勢。

說明北海道畜產業之如何急速發展，可由如次的事實判斷之，即一九〇五年畜產物僅僅七十六萬九千圓內而已；但至十年之後的一九一五年，即增至二百五十萬圓左右；更至十年之後的一九二五年，竟暴增到一千三百萬圓之譜了。

與北海道並駕齊驅的日本畜產最大中心地，爲朝鮮北部。該地牛的飼育特別發展，占全日本第一位。其次爲養豚，占全國第二位。

臺灣及其隣接之南方諸島，爲日本養豚業之基礎的中心地。臺灣具有養豚之最優良的飼料。他如水牛的飼育亦頗爲繁盛。

以日本的木州言之，其南部一帶地域，如兵庫、岡山及廣島縣下諸島，家畜業均相當發

展，故有基本的牧牛地域之稱。此外，日本的最大都市東京、大阪及名古屋之周圍，亦有相當多量的家畜之飼養。本州之東北部奧羽地方，尤其是岩手、青森二縣，乃日本馬匹飼養的中心地。

以下再將近來日本牧畜之發展的實狀，略加闡述。

日本的牧畜，最近在種種獎勵之下，除馬匹之外，全體有增加之傾向。尤其是綿羊的飼養頭數，最近更有顯然躍進之勢。綿羊的飼養，在養蠶地方，利用蠶渣、蠶糞為食料，甚為適宜；其管理上，可借老弱婦女的勞動力，亦很便利。因而近來特別發展。一九三三年，飼養頭數超過三萬以上，飼養農家，突破七千戶。茲將牛、馬、綿羊、山羊、豚諸家畜近年來飼養頭數，列表如左：

年次	牛	馬	綿羊	山羊	豚
一九〇七年	一、三三四、九五〇	一、五三六、三四一	三、五〇八	八八、六八〇	二九三、四五七
一九一一年平均	一、三三四、九五〇	一、五三六、三四一	三、五〇八	八八、六八〇	二九三、四五七

一九二二年	一、三八一、二七〇	一、五七九、〇六八	三、〇一三	九八、六〇七	三三二、五一九
一九一七年	一、三七四、四三三	一、五〇七、七五四	六、一二四	一一一、〇三六	四五一、二三六
一九二二年	一、四六四、九五七	一、五三九、〇〇三	一六、九四二	一七一、八二九	六七六、四四三
一九二八年	一、五〇二、三九三	一、四九八、五九三	二二、九九九	二七一、七七〇	八一七、〇六五
一九三三年	一、五五九、八三八	一、五〇一、一七七	三〇、五一六	二二六、〇二一	九一三、五〇二

佛註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一九二頁。

此外，養蜂、養雞、養兔等業，最近亦日見普遍起來。

日本飼養的蜜蜂，有內地種與外國種二種。內地種占百分之四一，外國種占百分之五九。飼養的農戶，多半是當作一種副業從事飼養。據一九三四年日本農林省調查統計，飼養不滿十箱的農戶，達百分之九四，十箱以上五十箱未滿者僅占五・一%，五十箱以上者不過〇・九%而已。所以蜜蜂的飼養，乃占支配的地位。茲將同省發表的蜜蜂飼養狀況之統計，摘錄如次：

年次	飼養總箱數	蜜蜂		蜜蠟	
		數量	價額	數量	價額
一九二三年	一二二,五四〇	三四九,一八七	八一八,〇九七	六,一五七	三二,七九四
二七年平均					
一九二八年	一六三,八二八	四八九,〇八三	九〇二,五〇二	六,一一七	三二,三四八
三二年平均					
一九三三年	一九六,八四三	六三四,〇六九	一,〇二八,一七三	六,二四七	三八,五八三
一九三四年	二〇九,二四〇	六九九,三二六	一,一二二,八四〇	六,九八三	三一,二二〇

備註：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一九八頁。

日本的養雞，作為農家副業而飼養者，乃最近世界大戰以後的事。一九二七年雞卵增殖十年計劃樹立以後，更見急速的普及起來。一九三四年度，飼養戶數三百六萬七千二百餘戶，產卵總數三十五億三千五百七萬餘個，價值七千六百八十九萬九千圓，其數量較樹立計劃前一年增加一倍之多。

養兔的農戶，據最近調查，一九三一年度，總數計四十二萬七千九百餘戶，就中十匹未滿者計三十九萬六千餘戶；十匹以上五十匹以下者計三萬餘戶；五十匹以上者僅一千九

百六十二匹。飼養匹數總計百九十五萬一千九百餘匹，較一九二六年度增加五十六萬六千九百餘匹。

最後，關於畜產物的產額，如牛乳、牛肉、馬肉、羊肉、山羊肉、豚肉等，最近一九三三年的數量，均比以前增加。羊毛的價格，因着世界的需給關係，時有漲落。在價格低落時，一般綿羊飼養者，往往將不善產毛的綿羊供爲肉用，以爲對策。一九三三年度此項肉的產量，計七、三三六貫，價值二一、八〇五圓。茲將一九三二與三三兩年度的主要畜產物產額列表於下，以資比較：

種別	一九三二年		一九三三年	
	數量	價額	數量	價額
牛乳	一、〇七八、七一〇 石	二二、九〇七、六二五 圓	一、一八三、七七二 石	二五、八七九、八二一 圓
牛肉	一五、六〇四、六六二 貫	四一、一三三、四二一	一五、一八五、四〇一 貫	四五、一二二、四六五
馬肉	二、七九三、一七八 貫	三、九九九、八〇七	三、一九一、一五八 貫	四、九〇六、五三四
羊肉	一八三、三九八 磅	——	二〇一、八八五 磅	——

山羊肉 五五、一五九頁 七六、七〇一 八四、四二一頁 一四三、〇〇三

豚肉 一三、一七一、九一六頁 二二、二七四、〇五六 一二、五九五、三二四頁 二五、一九七、六八八

備註：見前揭日本農業年鑑一九六頁。

III 林產及水產

A 林產

日本山嶺綿亙，乃世界有數的森林國家，國土之過半為森林所蔭蔽，其林產之富饒，自不待言。但終以山岳重疊，木材之採伐既屬不便，而其運輸尤感困難，加之消費浩大，因此，今日之木材，尚在不足自給的狀態中。

日本木材用處最廣的，為住宅的建築。木材建築物，在火災之危險上說，固不適宜；但在地震國的日本，卻非常稱便。一九二一年東京市建築統計：都市建築物合計三十三萬八千所中，木造為三十二萬六千所，磚造六千九百四十三所，石造五千六百八十九所，鋼骨水泥

造的僅僅二百三十二所而已。(見日本評論一九二八年第十號四頁)一九二三年大地震之後，鋼骨水泥的建築物，固然有顯著躍進的發展，可是利用木材的地方依然很多。

其次，與建築幾相並行的，爲工業用的原料。例如木材化學工業，木材物理工業，橡膠與植物油的生產，造紙及火柴工業等，都是木材的大消費者。他如造船及鐵道上之枕木，其消費亦甚鉅。

再以日本木材資源之地理的分布來看，北海道的森林對於日本特別重要。北海道大規模的造紙工業，製材工業，以及其他許多的木材工業，無一不以其寶藏的森林爲基礎。

朝鮮的森林，主要集中於鴨綠江及圖們江一帶地方。這是千古未加斧鉞且未經探涉的大森林區域。其中約一半爲日本必需的針葉樹林。至朝鮮木材對日本得有重要經濟意義者，乃循沿圖們江與貫通鴨綠江森林地帶之二大鐵道線建設完成以後的事。

南樺太之森林亦甚重要，其林野面積計二百九十二萬八千餘町，占全地面積的百分之八十。日本中部製材工廠及木箱製造之需要，多仰給於此。

臺灣亦有莫大寶藏之森林地域。阿里山周圍一帶，更有原始的處女林之稱。所產樟腦、檜等熱帶植物，對於工業發達而原料不足之日本，自有很重大的經濟意義。

至日本內地，主要森林地帶，乃集中於本州。本州東北部的青森、秋田二縣（主要在岩木川、能代川、雄物川等流域），更是最廣大而且最豐饒的天然森林。其森林全面積約二百萬畝（一畝等於百公畝），保有木材量凡二千五萬立方公尺。

木曾川上流流域的森林地方，亦有重大的意義。其遍布於山腰中的天然森林，居日本森林之第一位。森林面積超過十萬畝以上，其木材量約二千八百萬立方公尺。

日本木材消費的中心地，主要集中於本州中區之東部沿岸地域。名古屋、清水港、大阪、橫濱、東京諸都市，均為木材集散之中心。本州西北之青森、新瀉、能代等都市，概為木材輸送之出口地。

其次，更以日本森林的採伐狀況觀之，其面積年年增加，其價額則以一九二三年的二億八千六百餘萬圓為最高紀錄，此後大抵逐漸減少。但最近的一九三三年度，其採伐面積

比前年減少一萬六千四百十二町（三・八%），其價額則爲一億三千八百六十七萬七千圓，較前年增加二千五百十八萬圓（二二・一%），該年總價額中所採伐之種類，用材（十分之八爲針葉樹，十分之二爲闊葉樹）占其過半，計八千八百六十八萬七千圓，薪炭材次之，計四千七百三十九萬四千圓，竹材爲最少，計二百五十九萬七千圓，以其所有別觀之，私有者爲六〇、八九六、一九二圓（總額之六八・七%），國有者計一三、五五五、〇一二圓（總額之一五・三%），其他則爲公有或寺院所有者，薪炭材與竹材二者，幾全部爲私有之收入。

又一九三三年度之林野產物，共計一億九百四十三萬圓，較前年增加千七百五十五萬圓（一九%），就中木炭與木柴達九千一百餘萬圓，兩者占總產額之百分之八十四，他如樹實、樹皮、松齒、筍、山葵等十餘種產物，僅百分之十六而已。

最後關於日本的植林事業附帶述及之。

日本植林事業中最有重要意義的，爲特殊的人工植林及荒蕪地域之植林的森林更

新事業。

日本的最大人工森林，在於本州天龍川流域。其面積計四萬三千額，保有木材量約五百萬立方公尺。其次爲四國、吉野川流域的人工森林；該森林的面積較前者更爲廣，大約計八萬二千額。自人工森林中採得的最良木材，在日本木材市場中占第一位。

此外與森林更新事業相並重的，爲保護林。保護林，占日本全森林面積的百分之八，主要分布於北海道及本州之岐阜、山形、新潟諸縣。其宣布有保護之意義的森林，一九二七年未日本官廳之統計分類如次：

- (一) 預防土壤乾涸的保護林 八四九(千額)
- (二) 防風林 五一
- (三) 保持給水量的保護林 八九一
- (四) 漁業上的重要森林 四六
- (五) 爲保存風景的保護林 三一

備註：見前揭松崎敏太郎編之日本三〇二頁。

B 水產

日本的水產業，乃原始產業中亞於農業，在國民經濟上占極重要地位的一種產業。據一九三〇年之推算，日本原始生產物總額三十六億二千三百萬圓中，農產額二十三億五千四百萬圓，占最多數；其次即水產額，計四億一千一百萬圓，占總產額之一一·四%。水產業之重要，觀此一端，已可瞭然。

水產業中，尤以漁業為最重要。一九三三年，水產總價額四億一千九百六十餘萬圓，就中內地沿岸漁獲物總價額一億七千六十一萬圓，遠洋漁獲物總價額六千五百九十八萬圓，水產繁殖總價額一千九百二十八萬圓；水產製造總價額一億五千六百二十九萬圓，蟹漁業罐頭製造額七百四十七萬圓。又同年從事水產業者總稱百四十九萬八千人，就中從事漁撈者百零九萬七千人，占總數百分之七三·二%，從事水產繁殖者十四萬四千人，從事水產製造者二十五萬七千人。

日本的水產業，即在世界魚類生產額上，其漁獲數量亦占第一位。據日本官方的資料，一

九二八年全世界漁獲類約千二百萬噸中，日本占總量之三二——三三%云。

日本漁業最初的中心地，爲瀨戶內海，但其後則一方面發展到九州之西海岸——長崎縣，並朝鮮海及中國海；他方面更發展到北方日本海及鄂霍次克海。

日本的漁業並不終止於此，且更遠而伸入南北美洲之沿岸。久居加里福尼亞州南部的日本人，捕捉鯉魚大獲成功。加拿大沿岸主要大河之河口，日人亦多往從事漁撈。他如太平洋南部澳大利亞海甚至印度洋，亦有日本漁民的蹤跡。

日本漁業之前進，是與帝國主義的一般國策之推行相緊密聯繫着的。隣近漁場之現存富源的利用與夫本國魚羣之保持，即其一貫的中心政策。一九二八年，至南樺太止之北海道漁場的蟹漁禁止令，即其一例。

日本漁業之地理的重心由內地沿海轉移到遠海，更從日本沿海捕獲魚類之量的動態上反映出來。有如左列統計，一九二〇年之後的幾年，沿海漁獲總額非常安定；但其後協定海及遠海漁場發展以來，便突然逐年減少了。

日本沿海漁獲物之總價額

年次	總價額	年次	總價額
一八九一年	一,九八〇 <small>萬圓</small>	一九二五年	二五,八四〇 <small>萬圓</small>
一九〇四年	四,二六〇	一九二六年	二二,七三〇
一九一三年	九,五〇〇	一九二七年	二二,九一〇
一九一八年	一七,一〇〇	一九二八年	二〇,九〇〇
一九二〇年	二七,〇三〇	一九二九年	二〇,五九〇
一九二一年	二五,八二〇	一九三〇年	一六,二九三
一九二二年	二五,三八〇	一九三一年	一四,七八一
一九二三年	二五,一一〇	一九三二年	一四,五七四
一九二四年	二五,四九〇	一九三三年	一七,〇六一

備註：據前稿松崎敏太郎編之日本（三〇九頁）及日本農業年鑑（二二四頁）二統計作成。

再說到日本魚類的加工，即漁工業，實在有非常的發展。一九〇〇年之後的數年，每年

的漁工業生產額，僅僅超過三千萬圓而已；然而到了一九一三年即增至五千餘萬圓，一九二〇年幾達一億五千萬圓，一九二九年將及一億九千萬圓。此後雖有逐年減少之傾向，但至一九三三年，依然突破了一億五千萬圓。

日本的漁工業，已經具備着資本主義的大規模生產形態。約二十年前獨自捕魚的小漁夫，現在都屬於大公司之下了。此種大公司，差不多獨占着水產業的全部門。例如一九一四年以固定資本二百萬元組織之日本漁業株式會社，即在自己的周圍內，集中一切中小漁業家，併吞自己的競爭者，然後急速成長起來的大公司。該公司於一九二〇年，更與若干大公司合同，其固定資本增至四千萬圓，其漁業生產額，一九三〇年達五千萬圓之譜。該公司的股本，大多數為三菱會社所投資者。

日本漁業及漁工業之發展上極重要的原因，由於許多漁船隊的組織。一九三三年，此項漁船總隻數為三十六萬三千四百七十三隻，就中備有動力機的，計四萬九千零三十九隻。其中還有許多特別裝備冷藏裝置。他如鐵道運輸上亦特為漁業生產物的輸送，備有千

輛以上的冷庫車。

此外，與漁業有密接關聯的，尚有海鹽業。日本的食鹽，主要採自海岸之鹽田。因此，四國北岸之香川、德島、愛媛及本州西南岸之兵庫、岡山、廣島、山口諸縣，概具有重大的產業——鹽產——之意義。他如臺灣、朝鮮在製鹽業上亦有若干意義。全國鹽產額約九十餘萬噸。

第二章 農業經營及農家經濟的分析

第一節 農業經營的分析

日本農業的特色，不能不稱為極端的細碎經營。我們看北美合衆國，平均農家一戶的耕地面積約三十二町，英國爲九町，德國爲四町三段，日本農業的模範國丹麥爲十六町。^(註一)日本怎樣呢？一九三四年統計，農家總戶數五、六一七、四八六戶，耕地總面積六、〇三七、六四五町，平均農家一戶的耕地面積，僅一・〇七五町。^(註二)日本農業經營之細碎，就此可以窺知大概。此種細碎經營的存在，亦就是日本農業改進上種種困難的原因；農業上的一切苦悶，均在經營上暴露着。

註一：參照那須時博士著的「日本農業論」四〇頁。調查年次不同，但大體無大變化。

註二：見前揭「日本農業要覽」八頁。

茲將農林省發表的「農家經濟調查」加以分析，以睹日本農業經營之一斑。

I 農業經營的概觀

日本農林省，一九二一年以來，委囑道府縣農會實地調查逐年發表的「農家經濟調查」實在是探討日本農家經濟之實狀的一種貴重資料。這裏首先將七年間（自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三〇年，以下準此）平均農家一戶的家屬人員及耕種土地之構成狀態，列表如下：

	自耕		半自耕		佃作		平均	
	人數	段畝	人數	段畝	人數	段畝	人數	段畝
家屬	七·四九	三·六八	七·一四	三·六六	六·五二	三·五三	七·〇五	三·六二
農業從業者								
農業用地		三〇·六二九		二一·五〇四		一七·四一一		二三·六二一
水田	一一·一一一		一一·八〇六		一一·三二九		一一·四一六	
旱田	六·五九五		五·一一二		四·四九六		五·五〇〇	
計	一七·七〇六		一六·九一八		一五·八二五		一六·八一六	

農業用以外的土地

八、七二二

三、七二六

〇、七〇六

四、七二二

備註：調查的農家戶數，每年不同，其範圍如此：自耕農家六五——八七戶，半自耕農家四二——五八戶，佃作農

家五六——七六戶。

右表調查的農家，農林省稱爲「中庸農家」；但其實是中等以上的農家。即以耕地面積觀之，右表內平均一農戶一町六段八畝的耕地，亦超過全國農戶總平均額（一九三〇年爲一・〇五六町，一九三四年爲一・〇七五町）六段之譜。以下說明中，應該常常注意到這一點。

（一）先以農家扶養的家屬人員來看：一家屬實數人員平均爲七人以上，自耕農幾爲七・五人。農業家庭構成人員之多，遠超全國的一家庭平均數。不錯，農業爲傳統的職業，其家屬人員自然比較多（農業上形成新家庭的很少），其經營力亦比較大，隨之家屬扶養力亦增大；然另一方面以日本農業耕地之狹小一點着想，卻正是日本農業上勞動集約程度之深刻，與夫農家生活之困難的有力說明。

(二) 日本農家的農業財產，可就次表說明之：

	自 耕	半自耕	佃 作	平 均
土 地	一二、一八四	一一、四八六	九、五七三	一一、二二三
建築物及土地改良	一、九一三	一、〇三〇	七〇三	一、二七四
農 具	三二二	二六八	二二七	二七四
動 物	一七九	一五七	一一三	一五三
植 物	一、〇〇九	四七九	二八五	六五八
現 物	六二五	四二九	三〇七	四六八
現金及準現金者	一九五	一四三	一〇三	一五二
合 計	一六、五一七	一三、九九三	二、二九八	一四、一九一
內 有	一六、一四五	九、〇二四	二、四六四	九、八九五
借 入	三七二	四、九六九	八、八三四	四、二九六

佛註：單位圓以下四捨五入。見小野武夫著《農村經濟研究》。

如此的數額，表示着農業經營上必需相當的資本；表示着新農業經營的開始，沒有資本便不可能；同時亦表示着農民固守農業的濃厚色彩。他們因為不便把他們的財產變為現金，不得不被束縛於農村中，過着清苦的農民生活。右表中特別使我們注意的是，在農業用的財產中，土地財產占着極重要的地位。不均一萬四千二百圓財產中，土地財產占一萬一千二百圓。土地固然是農業經營的基本條件；但亦正因為如此，農業上必需鉅額的資本，自經營的立場上說，非常不利益。此種不利益的情勢，結果遂構成日本農業上種種問題的根幹。例如地租的問題，佃作的問題，地價與抵押債務的問題，農產物生產費的問題，均無不因此而甚為難上。

(三)最後更就農業所得進而一言。茲據左表農業經營的收支狀況來看：

	自耕	半自耕	佃作	平均
農業總收入	二,二四七圓	二,二二八圓	一,八一四圓	二,〇八五圓
農業經營費	一,一五六	一,一九二	一,一三五	一,一六三

農業所得

〇・〇九〇

九三六

六七九

九二二

一人一日的勞動報酬

〇・六六三

〇・八九八

〇・九七〇

〇・七六九

農業總收入平均為二千零八十五圓，而其經營費為一千一百六十三圓。如此，其投下資本的利息，並自家勞動的報酬，即所謂農業所得，不過九百二十二元而已。佃農及半自耕農姑置不言；單就自耕農觀之，農業用財產的利息六百六十圓，農家勤勞的報酬四百三十圓，一人一日的平均額僅僅六角六分三而已，比諸佃農顯然微薄。此種事實，表示土地價格較其收益價格顯著高貴。這裏，隱藏着農業上土地的神祕。

II 農業經營費

據上述每一農家在七年中平均的收入為二千餘圓。如此的收入，假令沒有經營費一項的支出，那日本農家的平均收入便很可觀了。然而事實上如要取得此項收入，農業上便必需鉅額的經營費。所以為瞭解農家所得降低的原因，有將經營費一加分析的必要。其經

替費的內容如次：

	自 耕	半 自 耕	佃 作	平 均
建築費	四八	三四	二四	三六
農具費	六〇	五二	四四	五二
種荷費	四二	三三	三〇	三六
蠶種費	一三	一三	一〇	一二
家畜費	一六	一二	七	一二
飼料費	二四五	二四八	一八二	二三〇
肥料費	三三五	三〇五	二七二	三〇七
光熱費	一三	一〇	九	一一
加工原料費	四	二三	二一	三〇
工資	九二	六二	四一	六八
農業負債利息	一二	二七	一一	一七

諸負擔	一三一	七二	二二	八一
地租	一六	二二九	三九八	一九六
其他	八九	七二	七三	七六
合計	一、一五六	一、二九二	一、一三五	一、一六三

依據右表內容，可以這樣說：

(一)自耕、半自耕及佃作三者平均起來，肥料費與飼料費占重要地位，其次為地租及諸負擔，最次為工資。

(二)但據右表所述，自耕、半自耕、佃作三者彼此顯然不同：一、自耕農家，肥料與飼料為最大的支出，諸負擔及工資次之；二、佃作農家，地租的支出為最大項，肥料與飼料次之，工資比農具費低。

根據右述的事實，我們可以推知佃農經濟困難的最大原因為地租（在經營費範圍內說）。以此與自耕農的諸稅負擔對比起來，自耕農的負擔較諸佃農遠為稀少。這樣的情形，如果

將購置土地的利率問題丟開不論，顯然表示土地所有者在經濟上決不是不利益的。土地的諸稅負擔固重，可是較諸地租負擔却甚輕。

飼料及肥料部分之在經營費中占最重要的地位，縱令日本的農業沒有大規模化，但我們亦可以視為投下流動資本後之相當進步的表示。尤其在自耕農中，肥料費及其他一般經營費，比佃農投下之多——地租及諸負擔等與農業生產無關係的生產費除開不論——正是佃農經營「非資本主義的」之表示。

上述經營費中，工資一項支出之重要，我們亦不可不注意到。此種工資的支出，正是說明此等農家的經營，為全國平均以上的大經營，其經營上不得不依賴其他更小經營之農家的剩餘勞動之供給。我們往往說，日本的農業，是以自己勞力為中心的農業；但此等農家的農業經營，在其農忙期，如果沒有其他雇傭勞動的供給，便不能順利推行了。

III 經營的貨幣經濟化

自然界的豐歉變化，撇開不論；農業經營上具有重大關係的，是農產物與經營費中購買品的價格問題。農產物價格之高低，必然地左右着農家的所得；同時，購買品價格的漲落，亦可發生同樣的結果。小農的經營，固然以自給自足為其素來的姿態；然而資本主義的發展，祇有憑依農業的分化，憑依農業的商品生產化，方纔可能。日本的農業，自然免不了商品生產化的過程。此種商品生產化的情勢，在農業經營中一一表現出來。我們看一看左列的統計吧：

	自耕	半自耕	佃作	平均
現金	四一七(46) ^圓	三五〇(49) ^圓	三〇七(33) ^圓	三六六(41) ^圓
現物	三九七(42)	四五八(53)	五六七(60)	四五〇(51)
減價	八三(10)	六二(7)	六四(7)	七一(8)
計	八六七(100)	八七一(100)	九三八(100)	八八七(100)

備註：括弧內數字為百分比。見農林省農家經濟調查。

自耕、半自耕、佃作全部平均起來，其經營費中現金及現物的比率：現物爲五一%，現金占四一%，若加上減價額，則現金現物的比率，大致相等。然而如此的關係，在佃作與自耕上，卻彼此大不相同。例如自耕農家，現金支付爲四八%，現物支付爲四二%；反之，在佃作農家，則現金僅三三%，現物占六〇%之多。此中的差異，主要由於佃租之現物的完納制而發生，想決非過言。總之，農業經營費中，百分之四十至五十，已走入貨幣經濟中；因此經營費現金支出中的肥料及飼料的價格，在農業上是重要的問題；隨之必要貨幣之源泉的農產物價格，亦是農業上重要的問題。

農產物價格的變動，對於農家經濟如何重要，原來非與家計中現金、現物經濟的內容一致考察不可。但最近恐慌前的農家經濟與一九三〇年的農家經濟兩相對照一下，怕是特別反映得明白。茲將日本最近十年間農業經營狀況列表如左，以資比較對照：

年 次

農業總收入

農業經營費

農業所得

一九二一年

一、五四五

六八〇

八六五

圓

圓

圓

一九二二年	一、三七一	六四三	七二九
一九二三年	一、六一八	七一	九〇七
一九二四年	二、三二八	二四五	一、〇八三
一九二五年	二、五〇四	一、二八六	一、二一八
一九二六年	二、三二一	一、二九七	一、〇二三
一九二七年	二、〇六八	一、一五二	九一六
一九二八年	二、〇三一	一、一五〇	八八一
一九二九年	一、九七五	一、一四一	八三四
一九三〇年	一、三六九	八七二	四九七

右表調查的農家經營之內容，雖然沒有很大的變化，可是從一九二五年以降，無論在農業總收入上，或農業所得上，其金額均顯著地減少，這是什麼緣故呢？不消說，是由於該年以後農產物價格全部低落有以使然耳。特別使人注目的，是一九三〇年的激減。這一年，農業總收入上只有一九二八年的六七%，農業所得上更減至五六%，而此二者減少率之所

以相差一成者，完全是由於經營費不隨之減低的緣故。農業之如此被市場價格所支配，實在是農業在資本主義社會中所必然遭受的運命。

IV 農民的慘苦經營

依據以上的說明，我們可以知道，日本的農民，是在很少的土地面積中，以畢生的精力，從事充分的生產。農業上過重的地租，鉅額的負債利息，租稅負擔，肥料及其他物品的購入，農民們只有極度的勞動集約化，方能勉強應付。我們首先看左列的統計數字，便可以明白日本農民勞動的報酬，真是可憐萬分了：

	白 耕	牛 自 耕	佃 作
農業總收入	一,四四七	一,三五六	一,三三六
經營費	八六八	八七二	九三九
農業所得	五七九	四八五	三九九

土地利息	三九二	二〇二	三六
其他利息	一七五	一〇五	九三
勞動報酬	一二	一七八	二六八
勞動日數	六〇八日	六〇三日	六二一日
一日報酬	〇・〇二〇	〇・二九六	〇・四三一

右表，乃一九三〇年度所謂經濟恐慌最險惡的一年之情況，我們似有一加注意的必要。依據本表統計，農家一年中的勞動，無論是自耕農或佃農，都祇是得到極低的勞動報酬。縱令土地及其他資本的利息，都不去算他，平均一日的報酬也只有八角二分而已。否則，如果將土地及其他資本的利息一概算了的話，則自耕農一日的勞動報酬，實在只有二分而已，半自耕農為二角九分六，佃農最多，為四角三分一。——這裏，勞動報酬，佃農表示最多；但經營上決不是佃農真的特別有利益。

一日的農業勞動報酬，雖如此微薄，可是農家因為經營面積狹小，更行勞動集約化，隨

之自家的每一勞動單位之報酬，亦愈益縮少。石橋幸雄氏依據帝國農會的「農業經營調查」算出左列之表，說明了面積一段的勞動投下量，隨着經營規模的狹小化，表示明確的增加之傾向：

耕作面積	一段的勞動		一段的家屬勞動	
	日數	比率	日數	比率
未滿一町五段者	六一·八	一七四·六%	五三·三	一九八·一%
一町五段至二町	五二·二	一四七·四	四五·四	一六八·八
二町至二町五段	四八·〇	一三五·六	三七·九	一四〇·九
二町五段至三町	三九·三	一一一·〇	三〇·五	一一三·四
三町至四町	三五·四	一〇〇·〇	二六·九	一〇〇·〇
四町至七町	三〇·六	八六·四	一六·四	六一·〇

備註：依據帝國農會一九二八年度「農業經營調查」算出。

依據右表，以耕種三町至四町的農家，每耕地一段，投下的勞動量為一〇〇，則未滿一

町五段的農家，平均投下一七五%的勞動量，耕種四町至七町的農家，僅僅投下八六%。後二者每耕地一段投下的勞動量，成二對一之比。更就一段的家屬勞動量觀之，未滿一町五段的農家所投下者，簡直超過四町至七町的農家三倍以上。如此投下的勞動量之多寡，假令每一單位勞動的收穫乃至所得，亦隨之等量的話，那是沒有問題（因為如此的話，勞動量的多投下，對於小農民沒有不利的地方）然而事實上家屬一日的勞動報酬，卻形成左列統計的情況：

耕作面積	一段的農業所得		家屬勞動一日的所得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未滿一町五段者	九四・六二 <small>圓</small>	一〇〇	一・七七 <small>圓</small>	一〇〇
一町五段至二町	八六・二二	九一	一・九〇	一〇七
二町至二町五段	六七・八四	七二	一・七八	一〇一
二町五段至三町	六九・六一	七三	二・二一	一二五
三町至四町	六二・八九	六六	二・二三	一二六

四町至七町

四八·一四

五一

二·九四

一六六

即是說，如以未滿一町五段的農家家屬勞動一日之報酬，假定爲一〇〇，則四町至七町的農家一日之報酬達一六六。小農經營之苦狀由此可知。所幸者，此一日勞動所得的減少，尙可由耕地一段平均農業所得之大，聊以安慰之。例如右表統計數字，最小經營的一段農業所得，幾得收最大經營的二倍。換言之，從狹小的耕地中努力求得多額的收穫，結果形成如此的情勢：耕地單位投下的勞動量激增；勞動單位的所得報酬激減。這是小經營農家在無可如何時，自己榨取自己的一種慘苦現象。

第二節 農家經濟的分析

日本農家的農業經營狀態，由第一節的分析，大抵可以明白了。然則其農民家計的經濟狀況又怎樣呢？農民的家計，那自然亦祇有以慘苦的農業經營所得，竭力想法節省緊縮。同時更不得不儘可能向農業以外去尋求收益之道。我們且在這一觀，點上分析一下日本

農家的一般經濟狀況。

I 副業的收入

日本一般的農家，無不想盡一切的方法，用盡一切的手段，去填補農業上收入之不足。
 一九三〇年度農家經濟調查發表的副業收入，有如左表：

	自耕	半自耕	佃作	平均
副業生產物	二圓	六圓	三圓	四圓
林業收入	二	四	一	三
傭給工資	一一六	一〇八	一一六	一一三
財產收入	一〇二	三七	二二	五九
其他	四	二	一八	一〇
合計	二二六	一六七	一六一	一八九

營業費	二九	一八	一一	二一
營業所得	一九七	一四九	一四九	一六八

依據右表，不問自耕農、半自耕農及佃農，副業收入最大者，概為俸給與工資，平均占總收入的六〇%。第二位為財產的收入，平均占三三%。但這裏應該注意的，財產收入的比率，自耕農與佃農顯然不同。實數上，自耕農為一〇二圓，佃農不及其五分之一，僅二十三圓。因其在副業收入上，自耕農俸給及工資與財產收入幾相等，前者五一%，後者四五%；佃農前者七二%，後者僅一四%。這裏，二階級的副業收入之多少，其性質之差異，似有一加注意的必要。

尤其應該注意的，是「俸給工資」之收入的性質。如何部分是「俸給」，又如何部分屬於「工資」，固無明確劃定，無從詳細知道；但一九二八年度農家經濟調查書所示，下述自耕與佃作農家之事實，我們不妨視為此項收入的出處，藉以臆測個中機構之大概：

自耕農家 (1) 弟，公司服務員；(2) 家主，村公所收入員；(3) 家主，村農會書記；(4) 父，區長；

(5)父，村公所收入員；(6)弟，鐵路服務；(7)次子，鐵路服務；(8)次子，工廠服務。

佃作農家

(1)弟，一個月在家，其他爲人作長工；(2)次子，次女，三女爲僕役；(3)長子，次子均自十一月至一月間出門做工；(4)長女出門做工；(5)長子作日傭；(6)長女作傭人；(7)妹二人作女工；(8)長女，次女出門做工。

依據以上調查的事實，我們可以知道，上表中自耕與佃作農家雖取等數的「俸給工資」，而自耕農家多爲頭腦勞動的「俸給」，佃作農家則多係作工日傭等筋肉勞動的「工資」。這裏表示着日本農村中階級分化的一端。總之，此種經營「中庸」以上之耕地面積的佃作農家，尙且必需農業以外的種種副業收入；其他更小經營的農家中，此項收入需要之深切與普遍，則更不待言而自明矣。

又副業收入在農家全收入中，占怎樣的重要地位呢？我們首先一看左列之表吧！

自耕 半自耕 佃作 平均

農業所得

五八〇 圖

四八六 圖

三八五 圖

四九七 圖

副業所得	一九五	一四八	一四三	一六五
俸給工資	一一六	一〇七	一一八	一一三
財產收入	九六	三五	一一	五三

備註：自耕農的副業所得金額較少於俸給工資及財政收入二者之和的原因，以副業所得中已扣除副業費之賸負擔，而後二者未曾扣除故耳。

自耕農家中，農業及副業所得合計七七五圓，副業收入占二五%以上，佃作農家則更達二七%之鉅額。更以俸給工資的收入而言，自耕農家，占農業及副業所得的一五%；佃作農家，占二二%。

如此看來，日本農家的收入上，副業的收入，實在占非常重要的地位；假令沒有此項收入，則農家經濟維持上，將陷於如何的困難，當不難想像得之。

II 農民的家計

關於農家的生計狀況，首先將一九三〇年度農家家計支出統計，摘錄如左：

家計支出類別

自耕

半自耕

佃作

平均

第一生活費	圖			
	自耕	半自耕	佃作	平均
居住費	三七(4)	二二(3)	一八(3)	二七(3)
飲食費				
米	二二四(23)	二一〇(27)	二〇五(31)	二一〇(26)
薪	二八(3)	二七(3)	二五(4)	二七(3)
其他	一一六(13)	一〇九(14)	九七(15)	一〇九(14)
計	三五八(39)	三四六(45)	三二七(49)	三四六(43)
被服費	七三(8)	五七(7)	四六(7)	六〇(8)
光熱費	五五(6)	四七(6)	四七(7)	五〇(6)
雜器費	一六(2)	一五(2)	一一(2)	一四(2)
計	五三九(59)	四八七(63)	四四九(67)	四九七(62)
修養費	九(1)	七(1)	六(1)	八(1)
教育費	三三(4)	一九(2)	六(1)	二一(3)
交際費	七四(8)	五六(7)	四九(7)	六二(8)

合 計	第二生活費				
	嗜好費	娯樂費	保健衛生費	結婚葬費	諸負擔
計	四三(5)	八(1)	三八(4)	七六(8)	一八(2)
其他	三〇(4)	五(1)	四六(6)	五二(7)	一一(2)
家 事 未 付 金	二六(4)	四(1)	三四(5)	三八(6)	八(1)
合 計	九一三(100)	七六九(100)	六六八(100)	八〇〇(100)	四(1)
	四(1)	六(1)	四(1)	五(1)	二七六(36)
	三七〇(41)	二七六(36)	二一五(22)	二九八(37)	七(1)
	五〇(7)	四四(7)	五七(7)	一三(2)	二七六(36)
	五〇(7)	四四(7)	五七(7)	一三(2)	二七六(36)
	五〇(7)	四四(7)	五七(7)	一三(2)	二七六(36)

傳註：括弧內數字爲百分比。此數字皆以四捨五入計算，故合計中難免有若干差異。

依據右表，自耕、半自耕、佃作三種農家平均支出計八〇〇圓。而此年農家總所得（農業所得，副業所得，家事收入等合計）平均不過七二七圓，所以全般看起來，尙虧缺七三圓。固然，一九三〇年，是特殊恐慌的一年；但日本一般農家生活之苦況，不難從此窺知。

如此平均虧缺的表示，如將各農戶的收支狀況作較詳細的觀察，則發現了更可注目的事態。即本年調查的二二〇農戶中，開支後有剩餘的農家爲六五戶，其餘的一五五戶均告不足。而不足開支的農戶中，其不足額達二〇〇圓以上之鉅額的，有六〇戶之多；反之，開支有剩餘的農家中，剩餘額達二〇〇圓以上者，僅一七戶而已。

日本農家經濟之如此失了平衡，決不是由於農民的浪費所致。這一層，單以上表第一生活費平均占六二%的實情，即可證明。尤其是第一生活費中飲食費所占之多——特別是米的數額——這顯然表示日本農家乃於最低的生活限度內求生存。農林省調查的中流以上農家尙且如此；其以下的農民生活狀況，自更不待言。

上述日本農家的家計狀況，將調查農家中自耕農與佃農兩者的關係比較一下，可得到更深一層的理解。即如自耕農中，第一生活費爲五九%；而佃農爲六七%。這一點，就可以證明佃農的生活，比自耕農節省，比自耕農慘苦了。且此中的不同，主要由於飲食費比率之相異——自耕農三九%，佃農四九%——而發生者，所以更說明了佃農生活之本質的貧

困。此外教育費的支出之不同，亦很值得注目的。自耕農教育費的支出爲三三圓（四%）；而佃農則僅六圓（一%）而已。一年僅有六圓的教育費，顯然表示佃農的子弟沒有受小學以上的教育之機會。在一九二八年的農家經濟調查書中，自耕農中有使子弟入中學校或農業學校者，而佃農中則無此項記載。這一點可以證明上述分析之無誤。又前述的副業收入，自耕農多由頭腦勞動獲得，佃農則多由筋肉勞動獲得。回憶起來，亦與此點相合。此外，修養費、娛樂費等一般的節省緊縮，無一不足以說明日本農民生活之慘澹的景況。

III 分析的總決算

由於上面種種的分析，我們知道日本農民的生活，已經到很窮困的地步了。然則，驅使日本農民生活窮困的原因究竟是什麼呢？我們以農業經營來看，第一便是農業生產費之高價。而構成農業生產費之高價者，不外左列各項原因：

(一) 一般肥料與飼料的高價。

(一) 在佃農經營上，地租負擔的過重。

(二) 在自耕農經營上，租稅負擔的過高。

其次，即為農業總收入的減少。農業總收入之所以減少者，由於農產物價之低落有以使然。價格之漲落，反映農家收入之多寡，乃貨幣經濟社會中必然的現象。

在農家計上，不得不使日本農民過刻苦節約生活者，一方面固然由於農家所得之全般的稀少所致；但他方面購入諸物品的價格之騰貴，亦有密切的連鎖關係。

第四章 農業統制的總觀

日本農家經濟的苦況，已如上面分析；然則其救濟政策個怎樣呢？這是非常重要的且饒有興味的一個問題。

日本農業上的救濟政策，複雜錯綜；而首先使我們注意者，莫若農業上多方面的統制對策。農業生產部門的統制，農產物販賣的統制，農家必需品購買的統制，都是日本農業統制上的主要部門，亦是本章分節敘述的諸範疇。

第一節 農業生產部門的統制

日本農業生產部門的統制目標，隨着資本主義的發展階段而不同，在日本資本主義發展期，農業統制上的第一主要目標是促進農業生產的增加，因為在這一時期，工商業發展，「非農業人口」增進，一般生活水準提高，農產物需要隨之擴大，結果遂促進了農業生

產的增加。日本資本主義發展期的農業統制第二主要目標，爲農產物品質的改善與統一。因爲這一時期，工業生產技術的發展與精巧化，商業交易規模的擴大及其方法的進步，於是農產物的品質，亦不得不相呼應而求其改善及統一。在資本主義發展期，農業生產品縱有一時供給過剩之現象發生（由於豐收及其他情形而發生者），亦可由貯藏及其他限制出貨的方法，順利地克服了。然而到了資本主義的發展一告終止，且轉入衰落期之後，則種種方面的農產品需要減退，農業上自主的生產統制發生困難，因而農業上生產過剩的壓迫，遂呈慢性的深刻化。際此資本主義衰落期內之生產部門上統制的主要目標，遂亦不得不走向對生產部門上施以適當限制的一途。

茲分左列各項，加以申述，藉窺生產部門種種統制之全豹：

- (一) 農產物品質改善的統制；
- (二) 經營規模之擴大化及經營改善並合理化的統制；
- (三) 生產上障礙之預防事業的統制；

(四) 生產限制的統制。

I 農產物品質改善的統制

農產物品質改善的統制，首先爲生絲、蠶種、茶葉等重要輸出品之粗製濫造的防止與品質改善的檢查制度之實施。其次爲更廣泛地改良各種重要農產物的品質起見，實施品種及栽培、飼育等的改善。大凡在前階段的統制方法，至次一階段依然併用。所以農產物品質改善的統制，其被統制農產物的範圍固逐漸擴大，同時其方法亦顯然隨之而重視。大體可由左述三方面觀察之：

(一) 利用檢查制實施品質改善的統制。

(二) 品種改善的統制。

(三) 栽培及飼育方法之改善的統制。

(一) 農產物品質改善之統制上檢查制度的實施，自明治初年輸出的蠶卵紙、蠶絲、

礦等產物開始；其次是茶葉合作社的製茶檢查（依據明治二十年茶葉合作社細則開始實行）至於米穀檢查的實施，乃明治三十一年（一八九八年）以後的事，而當時檢查的主要目標，為改善品質，取締粗製濫造，改良包裝等方面。

然而最近以來，一方面，品質的改善，隨着技術的進步而躍進，因而極端的惡劣品逐漸消滅；他方面，農產物的保管、販賣、交易諸設施：如聯合保管，共同販賣，品級交易，由擔保及其他方法以流通資金等等，亦顯著地發達了。結果，農產物檢查的目標，亦有相當的變化，為實施上方便起見，品質統一為檢查的主要目的。

如上所述，農產物檢查的主要目標，隨時代的不同，發生相當變化。至農產物檢查的機關，大體有如下述四者：

- (1) 國營檢查所——生絲輸出的檢查，朝鮮、臺灣總督府米輸出的檢查。
- (2) 道府縣檢查所——米、雜穀、蠶種、果實及其他的檢查。
- (3) 農會、同業合作社、輸出合作社、茶葉合作社及其他特殊法律團體——米、雜穀、蔬菜、果實、家畜。

樹苗、白薯等等的檢查。

(4) 產業合作社、自由出貨合作社等團體——雜穀、蔬菜、果實及其副業的檢查。

(二) 品種改善的統制，大體採取下述方法實施之：

(1) 由國立及各府縣立農事試驗研究機關并其他機關之優良品種的培育。

(2) 府縣及民間團體之優良品種的補助造成。

(3) 優良品種的普及獎勵。

(4) 品種檢查。

(5) 大資本家之品種的改良統一。

(6) 蠶種的國家管理。

(三) 關於栽培及飼育方法之改善的統制，一方面固由國立及各府縣立農業試驗

研究機關、農會並其他農事團體的指導，並由國家的補助獎勵，督促實行；但另一方面，左述二者，尤為有效。

(1) 大資本家的栽培飼育方法之改良統一。

(2) 各出貨團體的栽培法之改良統一。

上述第一項大資本家的栽培飼育方法之改良統一，容於後述「獨占資本之農業的支配」一節中詳述，茲就各出貨團體的栽培法之改良統一一項，略述於此。

產業合作社、養蠶合作社、茶業合作社及其他各農業團體，關於栽培乃至飼育方法的改良統一，固在力行統制；但就中最可注目者，乃各出貨團體之栽培法改良統一的統制。所謂出貨團體，乃以共同販賣與共同利用為目的。因此，為欲求共同販賣與共同貯藏之方便起見，自有品質統一之必要。然而此等出貨團體處理的主要品如蔬菜、果實等等的生產，自一九三〇年以後，顯然陷入過剩狀態。特別自中央蕪賣市場開設以來，各出貨團體及各地出貨團體聯合會相互間的競爭，頓形激化；因此，各出貨團體及其聯合會，為維持其固有銷路，並為擴張其銷路起見，勢非致力於品質之改良統一不可。於是，各地出貨團體及其聯合會，遂於各種農業團體指導之下，推行農產物栽培法之改良統一的統制。

例如福岡縣明和金柑出貨合作社，金柑栽培面積約七十町，為改良統一品質計，曾於

一九三二年作如此之規定：(1) 病蟲害的徹底驅除，(2) 肥料配合標準之規定——魚粕三〇%，棉粕三〇%，骨粉一〇%，硫酸一〇%，過磷酸一〇%，硫酸加里一〇%。肥料的配合標準，乃依據上記合作社中青柳村所實施者，在青柳村中，特由農業藥局購入配成，分送於各合作社社員。

II 經營規模擴大化的統制

在資本主義發展期內的農業各部門之統制，常以大規模經營下之利益均霑為一種大規模之統制，然而此種統制，大部分限於流通部門，在農業的生產部門上，尙甚幼稚。茲將大規模統制之主要者列舉如次：

- (1) 政府釐訂法規，使之依法實施者——養蠶合作社及蠶種合作社。
- (2) 政府發給補助金者——1. 雜糧共同飼養桑園及共同設置之促成；2. 農業共同設施之獎勵；3. 畜產共同設施之獎勵。

(3) 本業團體自力施行者——1. 養蠶分場之經營；2. 蠶織分場合作社之組織；3. 產業合作社，畜產合作社、農家小合作等團體之共同耕作社，共同利用，共同加工的實施。

在這裏，特別使我們注意的，為共同耕作、共同利用及共同加工之推行。此種經營，原為經營合理化，節約農業勞動力，避免工資高漲而實施者；自最近以來，在農業苦況之打開上尤有莫大作用。如靜岡縣濱名郡三方原村的農事合作社，即是一例。茲據大阪朝日新聞（一九三三年十月八日農業欄）傳出的消息，摘譯如左：

「靜岡縣下的荒廢村，已嗚呼瘦弱至極點矣……濱名郡三方原村，去年（一九三二年）樹立村之救濟事業……首先組織農事合作社，面積三百町中，以一百町為村有，平均分配於全村，全村五百戶，每戶得三段餘，每年開墾二十町，以五年計劃開墾之，自開墾至耕種及草席之織造販賣為止，一切工作皆由農事合作社經營……開墾耕種第一年度二十町種作上所需要的開苗田二町及試作地五段，以為初年度之事業，利用動力之井水，從事灌溉……踏出初步階段者，在本年五月……九月中旬開始刈割……品質、光澤、長度均不遜於本場遠州澤。其收穫量，確實估計，每面積一段，平均可織席五百張……近更建設織造工廠，正式計劃着手草席生產。該計劃的特徵：凡自開墾至草席織作收穫，

及草席之織造，並其他一切工作，應使地主——即村民——操作，領取工資。即是說，村民耕作自己的土地，將自己的生產物加工，一方面領取工資，他方面更享受一切利益之分配。這是一種巧妙的工作云。

此外，石川縣下的富岡村，亦為打開農村的苦況，全村從事有組織有計劃的經營。組織番茄（Tomato）、西瓜、洋甜瓜（Melon）等栽培合作社，決定品種地域，輪流種作，以期品種之統一與夫栽培法的整頓，規定村內小部落，各行種作不同的品種，而採適時交換之方式。（見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大阪朝日新聞產業欄）

III 生產上障礙之預防事業的統制

日本農業生產上之諸障礙的預防事業，直接間接實施統制的，大體分以下三方面：

- (一) 傳染病的預防。
- (二) 病蟲害的預防。
- (三) 風害、水災等的預防。

以上(一)項，關於家畜、養蠶者；(二)項，關於米、麥與其他農作物及森林者；(三)項，關於堤防、防砂工程、森林保護諸設施及其他者。茲分述如次。

A. 傳染病預防事業的統制

傳染病的預防事業之統制，依據左列各項規定實行之：

- (1) 家畜傳染病預防法。
- (2) 畜牛結核預防法。
- (3) 畜產合作法。
- (4) 蠶絲業法。
- (5) 家畜市場法。

上列(3)至(5)三項辦法，關於傳染預防僅作附帶的規定而已。故此處僅將前二者稍加說明，以示梗概。

- (1) 家畜傳染病預防法：就中所謂家畜，乃指牛、馬、綿羊、山羊、豬、犬、雞、鶩八種而言；稱爲

傳染病者，有牛疫、炭疽、氣腫疽、鼻疽等數種。其預防方法，規定如左：

1. 家畜所有者和保管者應取之處置：a 病畜的通知；b 病畜的隔離；c 病畜的屠殺；d 死體的燒毀埋葬。

2. 地方長官認有必要時，得命警察官吏或家畜防疫委員，實施家畜診查，注射免疫血清，或藥浴。

3. 警察官吏或家畜防疫委員對 1. 項規定之代理執行。

4. 違反 1. 項規定者，處以五百圓以下之罰金。

5. 防疫費由國庫、府、縣、市、町、村及個人負擔之。

6. 補助費之交付。

(2) 關於畜牛結核預防法：其處置規定，大體依據前述家畜傳染病預防處置，另加結核等特殊情況之一二規定而已，其內容大致相同，茲從略。

一九三二年，農林省關於家畜傳染病預防之補助費預算額為二萬四千六百五十四，

畜牛結核預防費之預算額爲二萬二千七百八十圓。

B. 病蟲害預防事業的統制

農作物之病蟲害驅除預防事業的統制，依據蟲害預防法、輸出入植物取締法、森林法、及病蟲害預防獎勵規則等規定，直接間接推行之。

首先就蟲害預防法之預防統制事業觀之，其概要大體如次：

(1) 田地內發生害蟲或有發生徵兆時：

1. 地方長官命該田地種作者，從事害蟲之驅除預防工作。

2. 命令期內，田地種作人不行驅除預防時，地方長官以市町村費實行之，向該種作人徵回費用。

3. 命令期內，對於違命不行驅除預防之種作人，處以五分以上一圓九角五分以下之罰金，或一日以上十日以下之拘留。

(2) 害蟲蔓延，或有蔓延徵兆，或田地以外發生害蟲時：

1. 地方長官得命市町村，以市町村費實行害蟲之驅除預防。
2. 地方長官得命市町村，於市町村全部或一部分中徵集夫役。
3. 地方長官得以市町村費開設溝渠，拔棄或燒毀農作物、蘆稈、雜草。
4. 官吏或受官吏指揮者實地從事驅除預防時，土地所有者或其管理者或其使用者，不得從中阻撓。

5. 妨礙官吏或受官吏指揮者之行爲時，對該妨礙者處以二圓以上二十四元以下之罰金，或十一日以上二十日以下之拘留。

上述之外，地方長官得以北海道地方費及府縣稅補充病蟲害預防費用，又於驅除預防上得發給必要之器具。同時雖爲蟲類以外之動物或微菌，而有害於農作物時，地方長官經農林大臣許可，亦得適用害蟲驅除法辦理之。

地方長官以府縣費用督勵害蟲預防時，及農林大臣指定害蟲種類并預防方法使各府縣督勵預防時，依照病蟲害預防獎勵規則，對府縣給以國庫之補助。一九三二年度，農林

省此項補助費預算額爲十萬八千三百六十圓

此外，在海關內，依據輸出入植物取締法，檢查輸出入之植物及其包裝容器，以防病菌或害蟲之傳播。又於森林法中，規定森林所有保管者之害蟲預防驅除義務，并地方長官代理執行之細則。

C. 風害水災等預防事業的統制

關於風害、水災、土砂崩潰等預防事業的統制，依據河川法、水利合作法（水災預防合作）、北海道土功合作法、森林法（特別關於保安林之規定）等規定施行之。

先就河川法觀之，依據同法之水災預防事業，大體有如左列二者：

- (1) 堤防、護岸及其他之工程。
- (2) 洪水危迫時之緊急處置。

以上事業，除特殊情形外，原則上各府縣負施行之義務；因此其費用亦由府縣負擔爲原則。但在特殊情形之下，得由國庫與以補助。同時對於其他關係地之下級公共團體，得課

以夫役、物件之供給，設施的費用，土地之使用及障礙物之破毀等各種公用負擔，一九三二年度，農林省治水事業費之預算，計百二十七萬一千圓。

其次，就水利合作法中水災預防合作之統制情形而言，大體得由左述諸方面窺知之：

(1) 合作社之設立。

1. 地方長官命令合作社之設立。

2. 關係人三分之二以上出席，過半數之決議，成立合作社。

(2) 合作社費之徵收。

1. 合作社費及其他合作社收入之催繳及滯納處分，依市町村稅之例辦理。

2. 對於關係土地家屋及建築物，得行課稅。

3. 夫役一項，得於區域內總居民中徵集之。

(3) 合作社之監督。

1. 下級合作社由府縣知事監督，高級者直屬內務大臣（內政部長）監督。

2. 合作社規約之製定改正，不動產之管理處分，須經府縣知事認可之。

一九三二年度此種水災預防合作社計五〇九團體。

至於北海道土功合作法，可謂北海道水利合作法之一種特殊規定，性質與水利合作法相同，其說明從略。

最後關於森林法中土砂崩潰及其他災害之預防專業，主管大臣在左述各項情形下，得將其森林劃入保安林內；關於木材竹林之採伐，土石樹根草根之採掘，家畜之放牧，概行禁止：

- (1) 有預防土砂崩潰流出之必要時。
- (2) 有預防飛砂之必要時。
- (3) 有預防水災、風害、潮害之必要時。
- (4) 有涵養水源之必要時。

一九三一年，保安林計三十九萬三千九百五十二處，其面積達二百八萬四千七百十三町之多。

IV 生產限制的統制

最近以來，資本主義國家的日本，爲拯救農產物慢性的生產過剩之惡況，農業統制的重心，不得不移入於農業生產的限制一途。這在前面已經約略述及了。

日本以生產的限制爲農業政策上的重要問題，而首先提倡者爲繭的生產。例如一九三〇年十月帝國農會第二十一次總會上，爲確立養蠶業之基礎，卽有建議案建議於政府，以調節繭生產之目的，請求補助桑園的整理。其根據的理由說：「生產不可不順應消費。因此，一方面計劃擴張生絲及絲織品的銷路；同時他方面關於繭的生產，不加增產，卽研討適當之對策，亦爲甚屬緊要的事。」其後，因生絲需要的減退，絲價不斷跌落的壓迫，繭生產之限制的必要，尤有切膚之感。到了今日，實際上推行的繭生產限制之統制事業，遂採取如左的二項辦法：

- (1) 補助費用以促進桑園之改植整理。

(2) 農林省及各府縣當局對於養蠶農家之自主限制的勸勉獎勵。

日本最近繭的供給過剩，價格的慘落，決不是由於一時的財界之變動及其他需要之減退而發生的現象；新興工業人造絲發達以來，蠶絲業家不能與之相頡頏，實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因。因此，其生產限制的方向，憑依真相的認識，由臨時的一種單純減產運動，逐次使養蠶業者相當地轉向於其他的職業，不得不謂為一個根本的解決方策。

米穀的生產限制，乃以一九三〇年的大豐收為契機而喧囂塵上者。是年米穀大豐收，因其供給之過剩，價值之暴落，遂使日本政府從來一貫的米穀增殖政策發生了一大破綻；隨之，關於需給與市價之對策的米穀生產限制論，即充溢日本朝野間。同年十二月間，全國道府縣農會會長會議，便首先決議米穀及其他過剩農產物之生產統制案，以為農會活動方針之一端。其後更隨着米穀供給過剩與夫米價暴跌之激化，米穀生產限制問題，亦更具體化。至一九三三年九月間，農林省居然有「減反案」（減少米穀種作的耕地面積）之出現，後以各方反對，遂寢其議而不會實踐。至一九三四年，更以米穀大凶歉的遭際，所謂米

穀減反問題，亦隨之銷聲匿跡。

其次，關於蔬菜、果實的生產，由於環繞中央壟斷市場的出貨團體之銷售競爭的激化，以及貯藏之困難等情形，又需給及價格的統制，接着生產的統制，即有迫切的要求了。結果，或由府縣的補助指導，或由合作社的共同規定，遂有生產限制的統制之推行。例如溫室栽培，一九三二年在愛知、靜岡二縣下，即有蔬菜生產者組織之遠三溫室園藝合作聯合會的設立。在其組織範圍內，從事同種的胡瓜、茄子、洋甜瓜等生產的配合，共同計算，共同出貨銷售，藉以防止生產過剩的恐慌，回復大阪市場的市面，成效頗為顯著。

第二節 農產物販賣的統制

自從農業生產的樣式衝破自給自足的經濟範疇，轉入商品生產的途上之後，一般農產物的販賣價格及農家必需品之購買價格的變動，對於一國農家經濟之盛衰有莫大的影響。在自給自足經濟支配的社會內，一切作物收穫之豐歉左右着農民的生活。例如德川

時代大飢饉的農家經濟之恐慌，即是歷史上最顯著的事例。然而自商品交換經濟發展之後，其支配農民生活者，即一轉而為農業販賣品及購買品的價格。近時世界各國的農村，因稻作豐收反而引起農村飢餓的實例，舉不勝舉。因此，最近所謂農產物販賣的統制及農家必需品購買的統制，遂編入日本農村復興事業中，成為重要的項目，在日本農村復興上盡了重大的任務。這裏先將農產物販賣的統制情形，作一鳥瞰；關於農家必需品購買的統制，另於第三節敘述之。

I 農產物販賣統制的諸方面

日本關於農產物販賣的統制，大體不外左述三方面：

- (一) 農產物之需給及價格的統制。
- (二) 不良物品販賣之取締及統制。
- (三) 農產物販賣方法的統制。

關於(三)項農產物販賣方法的統制，隨着統制事業的發展，非僅是販賣方法本身的統制，倒是以需給及價格的統制爲目標而逐漸發展起來。茲先就(一)項農產物之需給及價格的統制觀之，其統制主體更可分爲左列四種：

- (1) 法令的統制。
- (2) 政府的補助統制。
- (3) 獨占資本的統制。
- (4) 農業團體的統制。

而右列(1)法令的統制，有恆久的米穀法及農產物關稅之需給及價格的統制；亦有臨時的穀類收用令之價格的統制。(2)依據政府之補助保護的間接統制，即農業倉庫及共同乾蘆倉庫等設置獎勵資金的發給，米、蘆貯藏資金的流通等事業。(3)獨占資本之農產物價格的支配，更分工業資本公司（製絲公司、製糖公司、麵粉公司）之原料農產物價格的支配，及商業資本公司之農產物價格的支配二種。(4)農業團體之需給及價格的統制，曾有農會爲

主體的米之一定價格以下的不賣同盟運動；亦有出貨團體之果實、蔬菜類的生產限制活動；但都沒有怎樣可觀的效果。

關於(二)項不良物品販賣之取締及統制事業，主要的不外將農產物施以種種檢查，儘量消滅不良物品的出現罷了。關於(三)項農產物販賣方法的統制事業，茲概述於次：

II 農產物販賣方法的統制

關於農產物販賣方法的統制事業，大體分左列二方面推行之：

(一) 法規的統制。

(二) 合作社及農業團體之共同販賣的統制。

茲分述如下。

A. 法規的統制

農產物販賣方法之法規的統制，可以依據中央躉賣市場法設立之中央躉賣市場中

一一觀察之。

中央農產市場，乃依據一九二三年三月公布之中央農產市場法設立者，其設立要旨，大約如次：

- (1) 都市中重要糧食品之順調的供給；
- (2) 重要糧食品價格之公正的決定；
- (3) 限制中間商人之利益，藉以確保生產者及消費者之利益的增進；
- (4) 輸送、交易、衛生及其他諸設施的改善。

為完成以上之目的，遂依據中央農產市場法設立中央農產市場，關於交易方法等，實行各種統制，與以巨額補助。其主要者列舉如次：

- (1) 經營主體之統制（地方公共團體，在特殊場合為公益法人）；
- (2) 市場設置之地址的統制（工商大臣指定，在一地區內設一市場）；
- (3) 在農產市場從事農業者之地方長官的認許；
- (4) 處理商品種目之決定（魚類、肉類、雞卵、蔬菜、果實）。

(5) 買賣方法的統制；

(6) 市場之收受使用費、保管費及手續費的統制；

(7) 從事躉賣業務者之收受手續費的統制，其他一切報酬之禁止；

(8) 從事躉賣業務者對於市場創設者之賣買市價及交易額的報告，及市場成立市價之告示；

(9) 市場之構造及設備的統制；

(10) 法令決定之設備費用三分之一以內的補助津貼。

依據右述中央躉賣市場法設立市場，開始營業者，有京都、橫濱、大阪、高知、東京、神戶等市，其指定地區，除上述之外，尚有三十七市。

B. 合作社及農業團體之共同販賣的統制

日本農產物的共同販賣，大體自日俄戰爭以後，逐漸經濟化，自歐洲大戰以後，一般財界及農村之不景氣的深刻化，對於農產物共同販賣之推行上，更予以一重大的刺激。至最近以來，復由於下述種種關係，表示着急激的發展：

(1) 一九三〇年以後農產物價格暴落所釀成之農家的窮乏，及中間剝奪榨取意識的急激化。

(2) 因運貨汽車網的發達，開發了迅速低廉之農產物運輸的出路；但運貨汽車之農產物的迅速配給，需要相當量的集積，因而有共同出貨的必要。

(3) 中央應付市場等大量交易機關之整備發達，因而亦促進了共同出貨之發展。

(4) 政府之共同出貨的獎勵。

由上述的情形，農產物之共同販賣的推行，最近以來遂有顯著的發展。

而舉行農產物共同販賣的團體，大體不外五種：(1)販賣合作社；(2)任意合作社；(3)農會；(4)同業合作社；(5)畜產合作社。但就中以(1)依據產業合作法組織的販賣合作社，為共同販賣統制事業的中樞。

(1)日本農產物的共同販賣，由於販賣合作社、販賣合作社聯合會、全國米穀販賣合作社聯合會三級組織推行之。其處理之農產物販賣總價額，一九二〇年度為一億二千六百

萬圓，至一九三三年度增加爲二億六千百萬圓，又不均一合作社的販賣價額，在上述同一期間內，亦由二萬圓增至二萬七千圓。且在同期間內，因農產物價格之一般的低落，而販賣合作社處理的農產物數量之價額的增加，是非常明顯的。然而販賣合作社的活動，並非對所有農產物一律均衡發展；就中米穀、繭、生絲三者特別來得發達。一九三三年度，此三者的販賣價額，占全販賣價額的七六·五%（註）。

註：見八木芳之助博士著農村產業組合之研究一四〇頁。

然則，販賣合作社處理的農產物數量，在農業者全體農產物販賣總額中，占有怎樣的[？]比例呢？販賣合作社的農產物販賣統制率（即合作社販賣數量對於農家販賣農產物總數量之比率）最近一九三四年度的成績：米二八·一%，小麥二七·四%，繭一一·五%，生絲七·七%，油菜（全部商品化者）二七·二%。關於其他的農產物，以其商品化率未有表示說明，故合作社之販賣統制率亦無從直接知道。祇是依據帝國農會的調查，平均蔬菜的商品化率爲四九%，果實爲六八%，雞卵爲五三%；而此等農產物之合作社的販賣統

制率爲數尙極少，即蔬菜僅二·一%（一九三一年）果實爲九·四%（一九三一年）
鷄卵爲一八·八%（一九三四年）——見前揭農村產業組合之研究一四二頁

(2) 任意合作社的共同出貨，主要爲魚類、蔬菜、果實、雞卵及肉類等。據工商省調查，一九二八年度，上述主要出貨團體數合計二千八百五十三個，其販賣價額達七千四百四十二萬圓。此種合作社的組織，雖甚普遍，但係任意自由組織者，極爲細散，其出貨統制上，力量甚微。

(3) 農會，原以指導農業之改良發達而設立者，所謂農產物的共同販賣，並非其經營事業的主體。所以農會關於農產物販賣上所推行的事業，主要爲介紹、斡旋，其實行共同販賣者，僅限於極少數的市町村而已。

(4) 同業合作社，本來以防止粗製濫造爲主要目的而設立者，然而自農產物檢查事業漸次移入縣營統制之後，於是遂失其本來任務，而向擴大販路斡旋販賣等方面邁進了。但以委託販賣的形式而實行共同販賣者，其數尙極稀少。

最後，更就(5)畜產合作社言之。畜產合作社，其固有的目的，為家畜、畜產物及畜產上的設施之檢查，畜種的供給，以求畜產業之改良發達。然而自最近一般財界不景氣，消費減退以來，販賣畜產物可以得利的一問題，對於一般家畜飼養者，倒是比飼養上的改良發達事業更為重要了。因此，畜產合作社遂逐漸轉變事業的方向，致力於畜產物之共同處理共同販賣諸方面。例如京都府畜產合作社聯合會，自一九三一年三月起，對於京都市內十二所公設市場及中央躉賣市場，一律開始牛乳的共同供給。

如上文所述，日本農產物的共同販賣團體，雖有販賣合作社、任意合作社、農會、同業合作社、畜產合作社等；而對於販賣事業之最有效用者，則當首推依據產業合作組織的販賣合作社，其次為任意組織的出貨合作社。前者由系統組織的產業合作社統制，後者大體歸帝國農會幹旋部統制。

第三節 農家必需品購買的統制

I 購買合作社組織之擴大及其主要目標的變遷

日本農家必需品共同購買事業，與農產物共同販賣事業，係同在日俄戰役以後發展。其實行團體：(1)購買合作社；(2)農會；(3)養蠶合作社及其他農事實行合作社；(4)農民合作社及其他。

然而自(2)至(4)各團體所進行的共同購買事業，較諸購買合作社，規模甚小，效用甚微，茲概從略。以下專就購買合作社之共同購買事業及其統制情形，再加敘述。

依據產業合作法組織之購買合作社的設置，乃明治三十三年（一九〇〇年）以後的事。至其事業之主要目標，則因時代之不同而發生了顯著的變化。因為事業目標的變化，於是購買合作社的組織亦隨之顯然完備擴大；但正因為組織的完備擴大，同時亦促進了主要活動目標的變更。茲先將一九〇六年第一次改革以後購買合作社組織之完備擴大的主要點，大體示之於次：

(1) 一九〇六年承認兼營信用合作事業。

(2) 一九〇九年承認購買合作社加工。

(3) 一九一〇年承認設立聯合會。

(4) 同年承認設立購買合作社中央會。

(5) 一九一八年，信用合作聯合會爲其所屬合作社，對於勸業、農銀、拓殖諸銀行，承認債務擔保事業。

(6) 一九二一年，爲擴大聯合會之範圍，承認設立全國的大聯合會（一九二三年，全國購買合作社聯合會成立）。

(7) 同年承認購買合作社之生產事業。

(8) 一九二三年成立購買合作社中央金庫。

上述各點，對於購買合作運動的發展上貢獻最大者，爲增加資金流通上的方便，資金流通上既方便，則貨物購買上不致掛欠，不致支付高利，其購買事業自突飛猛進。

購買合作社組織系統之完備，足以促進共同購買事業，其主要目標如次：

(1) 大量購買的利益之享受。

(2) 中間搾取之消滅。

(3) 需給及價格之調節。

(4) 大肥料公司之獨占利益的牽制。

上述(3)及(4)有密接不離的關係；因為大肥料公司獨占的利益，是要藉需給及價格的統制，而使之確保的。

第一，所謂大量購買的利益均霑，乃產業合作法制定時之購買合作社的主要目標。一九〇〇年當產業合作法提出之際，政府委員會看準了這一點，發起組織，提倡經營之。

第二，消滅中間商人的搾取，其成爲購買合作之意識的主要目標，與販賣合作情形同樣，也可說是日俄戰役以後的事。而中間商人搾取之消滅的範圍，則自購買合作聯合會及全國購買合作聯合會設立以後，方纔逐漸擴張起來的。即如購買合作聯合會之中間搾取的消滅運動，大體是以地方的商人搾取爲目標者；至全國購買合作聯合會成立以後，則更

進一步，以一切中間商人的剝削榨取為消滅運動的對象了。

第三，農家必需品（主要為肥料）之需給價格的調節，在今日生產設備及輸入機關為大資本家獨占的情形下，極為困難。只是對於狂奔的肥料價格之昂騰，全國購買合作聯合會盡了多少抑制作用罷了。

此外，全國購買合作聯合會之肥料自己生產的計劃，或進行外國肥料之直接輸入的企圖，亦可視為統制肥料需給價格的一種努力之表現。然而此種計劃，今後能實現到怎樣的程度，怕是一個問題。例如肥料的自己生產，當然是非待諸政府發給相當資金不可；然而在生產設備過剩的今日，政府是否能投資是一疑問。因此，全國購買合作聯合會與大肥料公司的對立，結局恐不得不走上肥料專賣的方向。

第四，大肥料公司之獨占利益的牽制。上述肥料之自己生產，及外國肥料之直接輸入計劃，亦是肥料公司及輸入商的一種獨占利益的牽制。

II 農家必需品共同購買統制的發達及現況

日本農產物的共同購買，分購買合作社，購買合作社聯合會，全國購買合作社聯合會三級系統的組織推行之。

農村購買合作社數，有如次表所示，自大正初期的六千六百八十餘所（一九二三年）逐漸增加，至一九三三年，超過一萬一千所以上，農家總戶數的百分之五十二加入為合作社員，其購買品銷售總額突破一億四千萬圓。

農村購買合作社的發展狀況：

年	次 (包含兼營)	購買合作社數		農家總戶數中合作社員所占之比率		購買品銷售總額	一合作社平均購買品銷售額
		農家購買合作社員	戶數	農家總戶數中合作社員所占之比率	%		
一九一三年	六,六八七	五八五	五,三二七	一一〇	%		
一九二〇年	九,七四七	一,四〇七	五,五七三	二五・二	%		
一九三三年	一〇,七五八	一,八〇九	五,五二五	三三・七	%	一三,八二六,三〇一	一一,五一〇

一九二五年	一〇、七九五	二、〇五〇	五、五四八	三六·九	一三九、一九一、八二一	一二、八九四
一九二九年	一〇、〇二三	二、三八三	五、五七五	四二·七	一四二、三三四、五二七	一四、一九二
一九三〇年	一〇、一四一	二、四八一	五、五七〇	四四·五	一二〇、二一二、三三五	一一、八五四
一九三一年	一〇、五七四	二、六二六	五、六三四	四六·六	九六、三五〇、一六八	九、一一二
一九三二年	一〇、八五七	二、六九三	五、六四二	四七·七	一一六、一三四、九三八	一〇、六九六
一九三三年	一一、五〇四	二、九三一	五、六二一	五二·一	一四一、〇一三、九三八	一二、二五七
一九三四年	一一、九一八		五、六一七			

備註：見前揭農村產業組合之研究三三八頁。

如上所述，日本最近農村購買合作社的發展是非常顯著的，一九三三年度購買合作社的銷售總額達一億四千一百萬圓以上，然而以此與全國農家購買品總額二十九億五千八百萬圓之鉅數一相比較，則如後表統計，所占比率甚微，僅四·八%而已。

又如後表所示，購買合作社經售的農家必需品、產業用品的銷售額比經濟用品的銷售額，將多一倍之譜。即前者占合作社總銷售額的六四·九%，亦占全國農家產業用品購

買總額十一億五千四百萬圓的七・九％。然而經濟用品方面，農村販買合作社的銷售額，則僅占全國農家購買總額十八億三百萬圓的二・六％而已。

一九三三年度購買合作社銷售之農家必需品目及價額：

銷售品目		價額	比率
肥料	肥料	六三、六二三	千圓 四五・一％
農具	農具	一、〇三五	
種苗	種苗	五五六	
蠶種	蠶種	四八六	
農業用材料品	農業用材料品	一、一〇九	
飼料	飼料	五、六九六	四・〇
漁具	漁具	三六九	
藥品	藥品	七七一	
雜料	雜料	二、六六三	一・九

第四章 農業統制的總觀

經濟用品										計	其 他	工 業 原 料 品
牛 肉	酒	茶	鹽	白 糖	啤 酒	醬 油	豆 豉	穀 類	麥			
	鮮 魚	類										
	七、九一	一六六	一、九九七	三、一九二	二六二	一、二五六	一三五	一、一八二	五二〇	一二、五六一	九一、四九六(b)	五、六九〇
	七八五										六四·九	九、四九八
											八·九	六·七

飼料	乾竹	一、七七一	
果實	蔬菜	一一二	
其他	食品	二、五三四	
衣服	靴物化妝首飾品	四、七二八	三三三
家具	金屬品舊貨雨具	二、一七三	
文具	紙張	一、〇一〇	
薪	炭	一、一五	
石油	煤	六六七	
其他		三、七〇二	
計		四七、六八九(c)	三三·八
產業經濟兩用品	(<small>石灰 石油 煤炭 石灰</small>)	一、八二八	一·三
合計		一四一、〇一三(a)	一〇〇·〇
全國農家購買品總額		二、九五八、一五〇(A)	(a)(A) 四·八
產業用品		一、一五四、八四六(B)	(b)(B) 七·九

備註：見前揭農村產業組合之研究三三九頁。

要之，從日本全國的視野上說，購買合作社之農家必需品的配給力，尙極微弱，即欲憑依購買合作社，統一農民的購買力，結成一大購買力，爭取全國的配給上之統制力，藉以牽制獨占資本家的攻勢，構成公正的農家必需品之購入價格，其前途怕還相當遼遠吧。

第五章 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實施

最近以來，日本的官場，日本的報章雜誌，日本的民間團體，差不多沒有一處，沒有一天，不在提倡着，宣傳着，高呼着所謂「農村經濟的匡救」，「農村經濟的展開」，「農村經濟的對策」，「農村經濟的整理改善」等等同一論調的口號。而此等口號的表示，我們歸納起來，要不外乎所謂「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推行實施之一道耳。

「農村經濟復興計劃」原來是一九三二年八月間為救濟農村之貧困而召集第二次臨時議會（即所謂「救農議會」）所產生的一個計劃。這計劃之如何轟動日本朝野，如何動員擴大推行，我們這裏特為獨闢一章，作一素描的介紹。下面首先敘述其實施之輪廓。

第一節 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實施輪廓

第一，應介紹一下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企圖」。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企圖，涉及農山漁村經濟之全部門，實行有計劃的且有組織的經濟之整理改善，藉以安定農山漁村的經濟生活，增進農山漁村的福利。一九三二年十月六日，農林大臣的訓令，關於這一點，有如下面的說明：

「曩時，政府關於農山漁村之疲敝的救濟，亦曾建樹應急的救濟政策，即至今日尙竭盡其最善的努力付諸實行；但此等設施，只有一時的效果而已。欲求安定農山漁村的經濟生活，更於將來增進其福利起見，要明白目下農村疲敝之由來的素因，不是單單發端於晚近內外經濟界之異常的惡況，即農村經濟之運用及組織的根本上，亦橫阻着弊端……因此，不可不將農村村部中固有的美風「隣保互助的精神」活用起來，使之貫徹於經濟生活之全部，藉以企圖農山漁村中產業及經濟之計劃與組織的刷新。

政府此次於農林省新設經濟更生部，實施經濟復興計劃的諸般方策，也就在此。其實施的綱要，不但指導農林漁業各種經濟技術的改善，實在涉及農山漁村經濟的全部門，企

圖作有計劃的且有組織的整理改善。就中，農業經營之基本要素的活用，生產販賣購買的統制，金融的改善，產業合作的刷新普及，產業諸團體的連絡統制，備荒共濟施設的充實等等，爲其主要事項。」

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企圖，依據右述訓令的說明，大致可以明白了。

其次，關於復興計劃的組織法，大體可揭示如次：

一、町村設施：

(1) 關於町村經濟復興計劃的樹立，臻致一切：「町村吏員、學校教職員、農會、漁業合作社、產業合作社、森林合作社，其他團體關係者，及農林漁業有經驗者，」等該町村的主要人物，組織「町村經濟更生委員會。」

(2) 關於町村經濟復興計劃的實行，在右列委員會統制之下，明示各種團體的活動，特別使產業合作社成爲町村經濟之改良的一個重要機關。

(3) 關於町村經濟復興計劃之樹立實行上的經費，以政府的補助金爲基礎，更加町村本身之預算充當之。

二、道府縣設施：

- (1) 道府縣廳內，設置經濟復興計劃管理課及關係職員，使之掌管經濟復興計劃上的一切事務。
- (2) 道府縣內各設「經濟更生委員會」，審議各町村更生經濟委員會製定之經濟復興計劃，再由地方長官決定之。

三、中央設施：

- (1) 中央於農林大臣監督之下設立「經濟統制中央委員會」，實行調查、審議、指導、督勵等必要事項。
- (2) 農林省內置「經濟更生部」，使之掌管經濟復興計劃上之一切事務，並依據經濟更生計劃補助規則，發付道府縣及其所屬各關係團體之補助金。
- (3) 以上之外，且設置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囑託協議會」及其他各機關。

關於各町村經濟復興計劃的樹立，各地方應依據農林省的經濟更生計劃樹立方針書，以示其建樹要項；各町村經濟更生委員會更依據其本地之實情，參考地方廳製定之經濟復興計劃要項，作適當之選擇，而後決定町村經濟復興計劃。茲將青森縣經濟更生委員

會製定之農林漁業全般的統制計劃上之事項，列舉於次，藉窺町村經濟復興計劃內容的一斑。

- (1) 增進生產力。
- (2) 糧食的自給自足。
- (3) 自給肥料的增殖。
- (4) 多角形的經營。
- (5) 冬期及閒暇期間的適當作業。
- (6) 生產物販賣的統制。
- (7) 共同作業共同設施。
- (8) 副業。
- (9) 負債整理方法的建樹。
- (10) 共濟設施。
- (11) 產業合作的擴充。
- (12) 生活改善。

至於經濟復興計劃的實行，首先使一般農山漁村在町村經濟更生委員會統制之下，本經濟復興計劃之方針，一致專心努力各自的業務之推行；其次關於技術方面的農林漁業之改良，則由農會、漁業合作社、森林合作社等團體實行之；關於全般的販賣、購買、金融、利用等經濟行為，主要由產業合作社負責進行；更如町村中其他的團體，亦視各町村之實情，分負責任，完成整個經濟復興計劃之實行，關於經濟復興計劃的實行，最近更有一顯著的傾向，即農事實行合作社的組織，此種合作社，乃整理各地方舊有的農村諸小團體，以隣保互助的精神為基礎而重行組織者。現正竭力使之成為町村經濟復興計劃之實行的中心。

其次，關於經濟復興計劃之樹立實行的經費，上面已經說到，以政府的補助金為基礎，更加町村本身之預算支付之。茲分述如次：

先就政府的補助金觀之，一九三三年度農山漁村經濟復興計劃補助金交付額，合計四十五萬八千二百十四，其中道府縣經濟更生委員會設置補助費一萬七千六百餘圓，經

濟復興專任職員設置補助費五萬一千六百餘圓，町村經濟復興計劃樹立補助費十二萬一千餘圓，地方團體復興活動促進費二十六萬七千九百餘圓。又一九三四年度的農村經濟復興費預算額為三百零五萬一千餘圓（除米穀貯藏獎勵金），其中町村及農林漁業團體活動促進費四十萬圓，農村中堅人物養成設施補助費十萬圓，其他二百五十五萬一千餘圓。

其次，關於經濟復興計劃之町村自身的歲出預算額，各町村不同，茲將一九三二及三三各年度之經濟復興計劃設施費預算，分包含農林省補助費之總預算額，及不包含農林省補助費之地方費預算額二者，列表如次，以示內容之一斑：

經濟復興計劃總預算		經濟復興計劃地方費預算	
一九三二年	一九三三年	一九三二年	一九三三年
道府縣經濟更生委員會設置費	四三,三四三	六六,三三一	三二,五五八
經濟復興專任職員設置費	五六,四九二	一三八,八八六	二五,六四一
			七五,六六七

町村經濟復興計劃河立費 一三三、九二四 一九二、四九五 三八、七〇二 六六、六四五

地方團體復興活動促進費 三四五、六五三 四〇五、五六七 四六、七一六 五九、〇五二

其他 四〇、八三八 七九、三三三 四〇、八三八 七九、三三三

合計 六一九、二五〇 八八二、六一二 一八四、四五五 三二九、〇二八

備註：一九三二年度之數字依據帝國農會之農業要覽；一九三三年度者依據農林省經濟更生部之農山漁村經濟更生計劃施設概要。

經濟更生計劃施設概要。

又一九三二及三三各年度，爲經濟復興活動而受農林省補助金之補助的產業團體數，有如左表：

年次	郡 別				町村數	區 別		
	數	郡農會	郡水產會	郡農工合作社		農會	村漁業合作社	合計
一九三二年	三六	五三	五	三三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九三三年	三六	五三	五	三三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九三四年	三六	五三	五	三三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備註：依據帝國農會一九三四年版之農業年鑑。

這裏更就經濟復興計劃發展的速度進而一言。政府當初樹立經濟復興計劃時，預定五年間（自一九三二年至一九三六年）實施五千個町村，每年實施一千個町村，即各地方應亦依此方針推進其計劃。然而終以全國各地方對於經濟復興計劃實施的希望之熱烈，舉竟超過了預定數的範圍。一九三二年度，指定實施町村數達一千四百六十三個，一道府縣平均達三十一町村。道府縣中之實施最多者，爲千葉縣的百七三町村，最少者爲沖繩縣的四町村。再以農、山、漁各村別來看，農村一〇五三，山村二三一，漁村一七九。

至一九三三年，指定實施町村數更達一千七百九十六個，一九三四年亦超過預定數，達一千四百零四個。三年合計爲四千六百六十四町村，就中實施的農村達三、一六九個，山村九三四個，漁村五六一個。（註一）農村經濟復興計劃推行之熱烈，於此可想見矣。

註一：見前揭日本農業要覽四二頁。

第二節 羣馬縣北橘村復興計劃的實施狀況

由上面的介紹，關於呼聲高入雲霄的日本農村經濟復興計劃的實施，大致可以明白一個梗概。

在本節中，我們更將上述指定實施的四千六百六十四個町村單位中，抽出一個單位——北橋村，把牠放大起來，作一比較詳細的敘述。

北橋村是一九三三年二月間正式成立更生委員會，開始復興活動的一個村子，位於羣馬縣勢多郡赤城山之西南麓，村內人口七、〇八九人，戶數一、〇三五戶，就中農家九二三戶，占全戶數之八九·二%。全村水田一八五町（農家一戶平均一段九畝），旱田三二五町，桑園三〇一町。

該村更生委員會，由委員長、副委員長、顧問各一名及委員四十七名所構成，其活動範圍分二方面：第一為調查決議機關，負復興活動之反省批判，基本事實之調查研究，計劃之立案決定等任務；第二為實行運動之統制機關，就中更分教化、生產、經濟三部門。教化部以促成復興實績，教化村民，造成國運發展之基礎為目的，生產部專任農產物生產之指導統

制事業。經濟部活動範圍，包括經濟生活的一切部門。生產部之所以脫離經濟部而自成一部者，爲注重於復興運動中之增產計劃，謀本村之自給生活，而免所謂荒年飢饉的慘遇之用意耳。茲將上述負責實際從事復興運動之使命的教化、生產、經濟三部門之實施狀況，分述如下。

I 教化部

A 教化事業實施的目標

本村教化事業的第一目標，爲「造成真的日本國民」。本村雖離都市不遠，而生活樸素，人情忠厚。但以近年一般經濟之惡化，一部份青年子弟中，遂有走向左傾思想者。故教化部竭力注意及此，以統一國民意旨，振興國民精神，造成真的日本國民，爲教育事業的第一目標。其實行方法，先以「教育勅語」之解釋，集會時大廟皇宮之遙拜，勅語之奉讀，國歌之奉唱，神社墓地之清掃禮拜，每朝神棚佛閣拜禮之厲行，藉以養成敬神崇祖之觀念。其他愛

國講話會之召集，敬老會之舉行，藉以養成忠孝之思想。

教化事業的第二目標，爲「造成眞的農村民。」其實施方法：一年發行村報四次，藉知本村之實情；補習教育之改善充實，使之更成爲農村的鄉土教育；其次更有農業圖書館之設計進行，鄉土改良的講習會之召集；特爲中堅青年之養成，每年派遣講習生入日本國民高等學校，以求深造；此外并與其他各團體密切聯繫，互助推行，藉謀該目標之全部機能的發揮。

B 生活改善的計劃及實施

一、婚葬禮節的簡單化。

本村一年中結婚、生育、死亡、入營、退伍及其他各項費用，約計二萬二千九百元，現由各戶自發的行動及農事實行合作社之實際活動，從事節減三成，更生委員會並訂有實行細則，切實奉行，茲擇其要者附述於左：

(1) 關於婚禮事項：

1. 請客時另贈之物品，合作社社員應完全廢止。
2. 祝宴改以當日爲限。
3. 婚禮時新娘穿着之服裝，以樸素爲主。
4. 新娘之髮具、椅筭等，須在產業合作社內設備利用。
5. 經費在實行委員認許範圍內開支之。
6. 對於賓客之接待方法，以互相儉省爲本。
7. 與其他村人結婚者，使介紹人說明，務求瞭解以上規約之遵守。

(2) 關於葬儀事項：

1. 葬具於農事實行合作社內共同設備利用。
2. 紙花儘量廢止。
3. 合作社社員廢止請客時另贈物品。
4. 經費於實行委員認許內開支之。
5. 厲行準時。
6. 廢止七日之宴客。

(3) 關於入營退伍事項：

1. 入營退伍之際，廢止家庭視察；但出征時不在此限。

2. 退伍禮物之廢止。

3. 入營退伍之迎送，以精神為主，不尚虛飾。

(4) 關於生子祝賀事項：

贈答禮物，儘量採用實用品，不超過米三升之價格；但至親者不在此限。

(5) 關於慰候病人事項：

1. 廢止贈送易於腐敗之慰候禮物。

2. 儘量避免與病人商談。

(6) 關於日常生活事項：

1. 廢止茶食，清茶亦應儘量廢止。

2. 會談之際，少說閒話，以節時間。

3. 各家庭設置小揭示板，記載預定工作及其他重要事項。

4. 除特別事故，夜間九時後不行訪客。

5. 除特別事故，規定日出前舉行早餐。

以上各項規約，年來北橋全村已經大體履行。

二、厲行遵守時刻。

遵守時刻，為復興與精神之基礎，亦為復興效能增進的一來源。故該村各團體對此定有種種規約。無故遲到或缺席者，舉行罰金或處罰做工，其中並有實行「名譽罰」者。此外，有對遲到者停止其發言權，出席良好者，舉行表彰，各團體雖規定不一，但其實行成績均甚佳。

三、獎勵預算生活。

其實施計劃，每一家庭備金錢出納簿一冊，使主婦或十六歲以上之青年男女，實行記帳，每年正月間舉行家屬談話會，樹立一年中收支預算之概算。該村各團體努力獎勵有預算的生活。

四、 涵養整潔思想。

其實施計劃，致力宅地的整理，厲行家具、什器、衣服等之整理，尤其特別注意農具等置藏場所之整齊。最近並擬舉行家庭整潔品評會，預定每一農事實行合作社巡迴審查各家庭的農具、廚房用品及其他利用品之整潔程度。

五、 備荒貯蓄。

本村各部落，原有舉行所謂積穀的備荒貯蓄，但近年來已很廢弛，至今繼續舉辦者，只有少數堅實部落而已。其貯蓄農產品，大體為米麥，每一股約一斗。至全村復興計劃樹立之後，擬將此種積穀辦法，全部復活起來；但一時頗為困難。故近來竭力獎勵生產統計貯金，藉以充當備荒貯蓄。其內容於後面經濟部門內，另為詳述。

C 保健衛生與醫療的計劃及實施

本計劃當初立案時，醫療尚無具體辦法，僅僅舉行營養改善講演會，婦人衛生講話會（女子青年團發起），藉以養成保健衛生之思想。此外則以厲行傳染預防注射，獎勵廁所

設置改良，瘡眼症之預防撲滅，貧窮兒童之救濟給食等計劃之實施，較爲完備。

北橋村本來是一無醫村落，病人近則求治於六七里以外之醫生，遠則非往十數里以外不可，非但路遠不便，醫費尤爲奇貴。因此當初樹立衛生醫療計劃時，醫療一道，簡直無具體辦法。但最近以來，卻實施有完善的計劃，即與各方相隔十餘里的醫師會特約規定，實施廉價診療，且當病人診療費無着落時，可由產業合作社負責通融；同時各病人加入之農事實行合作社，亦負絕對無限之保證責任。此種集團的互助共濟之精神，亦可說是北橋村復興運動的精華。

II 生產部

A 農產物增收計劃及實行

一、主要食物的增收計劃。

本村耕地面積不大，水田面積尤其狹小，糧食不足的農家很多，因此，最近陸續的種作

甚為盛行，其種作而積多於水田。然全村農家依舊有不能自給者，一九三三年度水陸稻種作收穫量，有如左表：

種類	無作面積	每段收穫	收穫量			同上金額	購入數量	同上金額	不足額
			自給	販賣	總量				
水稻	一、七六四段	三、〇九石	一、七七七石	一、三二〇石	三、〇九七石	一、七九九石	一、三二〇圓	一、七九九圓	
陸稻	一、六二〇段	一、三五石	二、〇三石	一、三三石	三、三六石	—	—	—	
					六、四六三石	一、七九九石	一、三二〇圓	一、七九九圓	

備註：見今井壽兵衛著更生農村九一頁。

更生委員會生產部，依據右列基本調查，建立五年增收計劃。即自一九三三年至一九三七年間，水稻每年每段增收一升，陸稻增收四升，並竭力擴張耕種面積，力求全村自給自足之生活。

至改善實際方法，改良秧田，改良栽培法，施肥合理化，品種的改良統一，深耕，病蟲害之驅除，播種之研究等等，無不列入計劃中，儘力實施推行。

再以大小麥說，一九三二年生產額，小麥一、七九四石（一七、九四〇圓）；大麥四、四六四石（二四、五五二圓）。其增收計劃末年（一九三七年）預定小麥增至四、八四二石，大麥增至六、四五七石。

以上主要食物的增收計劃，如能一一實行，得到完滿結果，且得統制完備的話，至一九三七年，北橋全村，非但可以糧食自給，且有相當剩餘可以供諸飼料及販賣云。

二、養蠶計劃。

北橋村向來是一養蠶為主體的農村，但現在以絲繭價格暴落，所以養蠶計劃非常重要。

一九三二年調查，全村桑園面積三百零一町，每段收繭量十五貫。對此，生產部的改良項目，是先將全桑園面積的十分之三實施整理，增加每段的收繭量，栽培綠肥作物，施肥合理化，桑樹之有計劃的改植，設置雜蠶桑園，改良飼育技術，養蠶之集團的統制，實行合作社的設立，自用共同桑苗圃的設置。其實行目標如次：

年次	桑園面積	每段收繭量	總收繭量
一九三二年	三〇一町	一五貫	四五、一五〇貫
一九三三年	二八〇	一六	四四、八〇〇
一九三七年	二〇〇	二〇	四〇、〇〇〇

備註：見前揚更在農村九五頁。

即依據生產部的五年計劃，桑園面積減少三成，而每段收繭量，則逐年增加一貫，企圖收得面積縮小而生產量增進的完美成果。

三、家畜增殖計劃

有畜農業之重要，已喚起日本一般農村之注意。北橘村向來偏重蠶業，家畜很少，其利用程度亦甚低。

以牛馬觀之，一九三二年調查，馬四〇五頭，牛僅二十七頭而已。因此復興計劃中，特別注意耕牛的增殖，馬以維持現狀為止。耕牛中為繁殖起見，更促成團體的購入牝牛。今依據

縣當局獎勵辦法，每年購入牝牛十頭。此外且實行改良牛種之肥育試驗。

養豬的實施方法，以耕地一町猪一口，增產自給肥料爲目的。設立養豬合作社，共同採購飼料，共同販賣猪肉，共同改良豬種，舉行養豬發育品評會。

養雞，各農家相當盛行。其實施計劃，有飼養管理方法之研究，大小麥之利用，集團的飼養之獎勵，養雞合作社之設立，雞蛋之共同販賣等。

山羊與綿羊，由保健衛生的見地，竭力獎勵飼養。實施計劃中，獎勵平均五戶飼養山羊一頭。綿羊在第一次計劃中或許不能急增；但爲一種農村副業 *Homespun* 的織造着想，將來更擬增殖。

家兔的飼養，爲肉的利用與毛皮的販賣，本村早已申請縣府，發下兔種了。復興計劃中，預計五年間，獎勵每一小學生飼養二匹，藉以增殖。

以上各種家畜家禽，概立有五年增殖計劃。茲將實施增殖計劃前的一九三二年飼養狀況及計劃末年的成功標準，列表如次：

年次	馬	牛	豬	雞	綿羊	山羊	狗
一九三二年	四〇五	二七	三七二	三、六四二	五	二八	九二六
一九三七年	四〇五	八三	六二〇	五、五〇〇	二〇	七四	二、〇〇〇

備註：見前揭更生農村九九頁。

B 自給物資增產計劃及實行

一切職業中，最有自給自足之可能性的，當然首推農家。但近年因自由經濟的發達，農產物之急激的商品化，隨之農家的自給自足之風，亦為破壞殆盡。但此種農家經濟之商品經濟化的轉變，對於農家當然沒有益處。因此北橋村經濟復興計劃中，遂有自給物資之增產計劃的實施。一九三二年調查，全村各種物品購入總額，有如下表：

種別	購入總額	購入總量	農家一戶平均額
肥料	五二、三五四	三二、五二五	五六·五〇
米	四〇、一三五	一、七四五石	四四·二〇

魚肉	三、〇一五	三、〇一五貫	三、三〇〇
米糠	二、八二一	三、八二一俵	三、九九
麥皮	三、六〇〇	二、四〇〇包	三、八二
醬油	三、三六〇	一一二石	三、六一
茶葉	九、二三〇	九、二三〇斤	一〇、〇〇
合計	一一五、五一五		一二五、四二

備註：見前揭農村更生一〇三頁。

一、肥料自給計劃。

依據右表的統計，肥料與糧食的缺額最多。這裏先將最富重要性的肥料自給計劃，一加考察。

肥料的產額，一九三二年合計一、九五七、三三九貫（估計金額四四・一七三圓），計劃末年（一九三七年）的成功標準為三、八八三、五七一貫（估計金額六七、四〇八圓）。牛、馬、豬等糞尿肥料，因飼養家畜之增殖，隨之增加，自不待言。就中堆肥的增產，頗可

注意堆肥，是以堆積廢物造成的一種肥料。此種肥料，一九三二年耕地一段施用六十二貫，計劃末年擬增至三百貫。其增產方法，一方面改良堆肥的製造法，他方面更行獎勵堆肥屋舍的改造與新設，或屋外堆肥場所地面的改造。

蠶糞及雞糞的處理，過去頗為忽視，或以生糞施用，或長久堆積至成分發散纔行施用，或待其乾燥失了效能時方行施用。但今後則使各農戶特製器具保存，或與藻類交互堆積，以防成分之發散。此外且於各小部落中巡迴講演，實地指導「利用雞蠶糞速成堆肥製造法。」

木灰乃今日高價之鉀素(Kalium)肥料。該村過去平均一戶不過利用十五貫，且多使用錯誤，或誤為處理，致成分流失者頗鉅。自肥料自給計劃實施後，則借諸消防隊防火置灰場之設置，善為利用矣。

綠肥，過去種植面積僅二十町，計劃完成年擬增至百二十町。桑園中蠶豆、大豆等綠肥之種植，尤為竭力獎勵。

二、食品自給計劃。

米麥之增產，前已述及，茲從略。魚肉等食品，除舉行稻田養鯉及養兔等增產方法，得以多少補給外，與海相隔遼遠之北橋村，無多大改良之餘地。

茶葉的栽培，本村以自然條件所限，不甚相宜；但最近以來，亦有相當成績。將來宅地利用普及，逐漸亦能自給。

醬油，據一九三二年調查，當時有加工合作社三十所，釀造戶數三二一戶，製造額一六〇石。自給計劃中，立有十年計劃（一九三二至四二年）案，計劃成功後，全村戶數均得自釀自給云。一九三三年，釀造戶數已有三十九戶新加入者。

三、飼料自給計劃。

米糠及麥皮之購入額，前表中已有數字統計。自給計劃中，購入額的半額，由綠肥栽培作物補充之；其他半額，藉飼料作物之種植填補之。又增收計劃中的小麥，產生麥皮概算有六百二十袋可以增收；他如馬鈴薯，大麥及其他飼料之增產，亦可相當補給之。

C 增產獎勵方法的實施

一、部落農產物品評會。

部落農產物品評會，全村二十三個農事實行合作社，差不多全部頭舉行。會場多設於合作社最近的公會場所，或借設於稍為廣大的家屋內。會期多在每年十一月末。其陳列展覽的物品，為各合作社員所呈的農產物，每一社員限定義務出品五件以上。出品物，各合作社不同，普通皆以此廉價出售，充為合作社的社費。農事合作社成立以來，各社員未出現金社費而得維持者，即依賴此項收入。陳列品之成績審查，由合作社的品評會負責人員及農會技術員等舉行之。其成績優良者，當晚授與獎品。獎品概為大鉛桶、杓子等家庭必需品。品評會結束後，當夜各農事合作社且舉行慰勞聚餐會。聚餐會中大體為便飯，一般皆禁酒。有很多部落的合作社則於當晚舉行敬老會。慰勞會中，嚴守長幼尊卑，秩序整齊，空氣融和親熱。敬老會中之長老們，尤喜諄諄陳述其舊日經驗，或傳授以其特有之新知識。散會時則由合作社贈以茶碗、手杖或手巾等紀念品。

二、全村農產物品評會。

以全村為單位的品評會，在各部落品評會全部結束後舉行。會場設於小學校內，主持者為農會與小學校。出品物與部落品評會大抵相同，但規模遠為宏大。審查後，當場論級行賞。

三、綜合品評會。

上述兩種品評會，當然是為獎勵農產物而舉行的；但其主要效果，為提高品質，並非量的增收。因此，復有以增收農產為目標的綜合品評會之舉行。綜合品評會的目的，在於農產物之綜合的增收，所以期間為全年，場所為北橋村全部。而該會亦與前記通常品評會同樣，每年舉行部落的及全村的二次審查。

第一次審查，由二十三個農事實行合作社分頭舉行。即如水稻秧田、甘薯苗田、水稻田、陸稻田、大麥田、小麥田、甘薯田、堆肥、桑園等，一至審查時期，各農戶認定可供為出品者，即於各地標揭小旗，以供審查。各合作社的審查員，即按有標旗地方，順次實施審查，其審查結果，

於前述各部落品評會開會時公佈，成績優良者，當夜實行授賞。

第二次審查，以全村為單位舉行之。此次審查，即前述第一次審查結果，各農事合作社認為優良的作物，以其合作社名義提供出品，而待審查者。換言之，即二十三個農事合作社之間的一種競賽。審查項目，水稻一段，陸稻及大小麥各五畝，水稻秧田二十坪，甘薯苗田一坪，甘薯田四畝，堆肥一立方坪，桑園一段。審查者為農會技術員。審查結果，出品優良者，給與賞品，以示獎勵。

以上的事業，固然是很麻煩的；但其促成各部落間一種融和統一的力量之增進，對於農產物品質之提高，與夫產額之增收上的效果之重大，那是可想像到的。

D 剩餘勞力的利用計劃及實行

北橋村的農家，在養蠶期常有勞力不足的狀態；但一過了養蠶期，便有相當之剩餘勞力。據一九三二年調查，全村平均一農家壯丁農民三人半，一年中勞動日數五五九日，公共事業、交際、休假及其他必需日數二二一日，勞力剩餘五〇七日。此剩餘勞力之利用計劃，大

體如次：

月 別	副業的種類	剩餘勞力 耗用日數
一、二月	稻草工（繩索、草鞋、草袋等）、竹工（竹筒、籬筒、雨傘等）、豬肉加工、馬鈴薯製作。	六二
三、四月	自用柴炭接木、果樹接木、自用醬油釀造、家畜家畜之孵化飼養、各種苗床製造、自用麵及麵粉之製造。	六五
五、六、七月	水田肥料栽種、堆肥製造。 農園間作利用（棧肥、草芥、馬鈴薯等。）	五五
八、九月	堆肥製造、飼料栽培（玉蜀黍、高粱等）、水田施肥。	五〇
十 月	蔬菜栽培（甘藷、馬鈴薯、芋、其他）、馬鈴薯乾製、堆肥製造。	三〇
十一月	蔬菜乾化栽培（遮蔽陽光、以高溫度及溼度栽培。）	一〇
十二月	甘藷乾製、殘剩處理、自用糞肥。	二〇

III 經濟部

A 通報機關的整備

北橋村的村政復興當局，爲使全村一致結合計，爲使復興運動萬全計，更有下述各種通報機關之整備。

一、村報的發行。

村報由村公所發行，其內容爲全村事務及國家世界的重要新聞。尤以農會、產業合作社的事務，其他新計劃、新方針的說明，男女青年團體的消息報告等各項，特別注重，發行後，配布於全村各居戶。

二、農產物市況、肥料價格及購買物價格之通報。

農產物市況與肥料價格，由農會通報；後者購買物價格由產業合作社通報。農產物市況通報，每月舉行一次（小麥生產期的七、八、九三個月，則每週發行）；肥料價格通知，每週

發送；購買物價格通報，在重要價格變動時舉行之。此類通報，爲求敏速起見，通常利用小學生散學時分送。小學生持此通報，分送於農業實行合作社社長，社長再依據所報內容，以粉字寫於其範圍內各處所揭示的小黑板上，使村民周知之。

三、迴報旗之採用。

農字實行合作社中，有幾社亦採用迴報旗報告消息。即前述揭示板上通知之外，認有另行通知的必要時（例如共同販賣通知），乃用迴報旗舉行之。其迴報方法，以綠色小旗一面，上書農事週報等字樣，順次巡迴告示於各合作社員。用此同樣方式通報消息者，尙有「區週報」、「伍週報」及消防隊的「火防通報」。前二者用白色小旗，後者用赤色。執旗巡迴的負責人，爲不上學的兒童。他們舉揭小旗，在不知不覺的飄揚遊戲式中，完成了此種任務。

四、其他通信機關。

上述各種通報方法之外，各農事實行合作社，並且舉行通信事務或個別販賣通報等

專業、通信事務，專門利用郵差，或電報遞送人，或外村人入村之便舉行之。個別販賣通報，則利用村頭巷尾行人必經的地方，設置小黑板，書明剩餘產物及販賣場所，以供需要者的方便，而求銷售。

B 產業合作社之利用事業的計劃及實行

北橋村的產業合作社，在興辦的初期，幾無成績可言。自全村復興計劃樹立後，遂亦劃為復興事業之一端，而逐漸發展起來。促進其發展的原因，人事之任用，固然大有關係；但最主要者，還是全村各農事實行合作社的團體之加入。即最近法規改正之後，承認農事實行合作社法人登記，使之成為產業合作社之一員，而予全村民以利用之機會。自此全村農事實行合作社社員得到許多方便，產業合作社的機能亦隨之發揮。

以產業合作社為中心的利用事業，首推共同作業場之設置及農業倉庫之利用。前者之內容，例如精米、製粉、皮革加工、竹工講習、肉類加工、榨油、及肥料配合等事業，均經慎重計劃考慮。農業倉庫事業，自一九三三年起，即利用舊有建築作為合作倉庫，實行貯穀融資，并

用爲共同販賣之場所，以謀全村之福利。

C 信用事業的計劃及實行

北橋村過去原無所謂金融設施，就是產業合作社的信用部，當初也沒有什麼資金，關於信用事業，可說無具體計劃方針。據一九三二年調查，全村存款（郵局、銀行、保險、救濟合作等存款）合計四十五萬餘元，而全村負債達六十六萬元。兩者所計利率更爲不平，存款方面，郵局概爲三釐，銀行及其他爲三釐五；而借款方面，則一律爲一分二釐。因此復興計劃實施後，第一着即利用產業合作社，竭力獎勵利息的負擔均衡起來，且盡力擬勵貯金存款與借款合在一起，藉以低利流通。但總以合作社資金沒有充實，最初祇得先把合作社內容計劃確立邁進。

此外並且獎勵設立負債整理合作社，其計劃案亦已批准；但亦因爲產業合作社沒有充分發達，最近還沒有達實施之域。茲將金融上一般實施狀況，略述於左：

一、產業合作社資金調撥方法

產業合作社資金調撥的第一辦法，當然爲未收資金的繳納。此外關於共同採購肥料之類的大批資金之貸借，則向縣聯合作社通融。他方且盡力獎勵農事實行合作社收存貯金。

二、復興貯金。

復興貯金，乃爲鞏固產業合作社的基礎，自農事實行合作社社員中所募集者，每人每月一角，半帶強制性質。徵收事務，歸農事實行合作社貯金組執行；繳齊後，卽以各農事實行合作社的名義，貯存於產業合作社（產業合作社內，除農事實行合作社外，尙有他項貯金）。

三、生產統計貯金

生產統計貯金，係農事實行合作社舉辦用以備荒的一種貯蓄。其貯蓄方法，一年中定於七月、十月及十二月舉行三次，每一種農產物收入上十元者，貯蓄一分（卽以千分之一的比率貯蓄之）。各農事實行合作社收齊後，亦與前項復興貯金同樣，用各農事實行合作社的名義，貯蓄於產業合作社內，以爲存款。

四、產業合作社信用部的貸借

產業合作社的貸借，現在因為資本不充實，專門舉行生產資金的流通而已（現在肥料的流通資金三千元，貯穀流通資金二千四百七十元）。舉行貸借時，必經農事實行合作社居間介紹。即農民向產業合作社借款時，非經農事實行合作社社長蓋章擔保不可。農事實行合作社社長的承認，便是合作社全般信用的表現。因為此種信用的存在，村民的生活遂比較有保障了。

D 販賣事業的計劃及實行

農產物販賣統制在農業經濟上之重要，已甚明顯。北橋村亦有鑑於此，一方面依據增產計劃厲行自給，他方面決定了剩餘品之販賣的統制計劃。其實行方法，先將農產剩餘品彼此各集中於各農事實行合作社，然後由產業合作社或農會之斡旋，舉行販賣。

該村產業合作社，已於一九三三年七月一日起利用「保證責任全國米穀販賣購買合作社聯合會」開始販賣統制，關於大小麥及白米等之販賣，著有良好成績。

農會的共同販賣，即以農事實行合作社內積有相當出貨量時，由合作社的販賣部長通知農會。農會接到通知後，關於蔬菜之類直接找尋買主兜銷；若係米麥之類，則委託郡農會販賣。其堆積貨物，多於當日或翌日以貨物汽車送往目的地。縣農會中，則米麥與其他產物概行販賣。

E 購買事業的計劃及實行

北橋村全村消費基本調查的結果，肥料與飼料等數量甚鉅。此種鉅額的消費量，一方面構立自給計劃，增加生產；他方面則計劃共同購買事業。肥料已自一九三三年六月起開始配給；雜貨亦自同年十二月十五日起開始共同購買。肥料的配給，同年八月以前統計，實際使用的百分之七十五，已由產業合作社代辦配發了。

此外，更爲謀一般購買之利便，及普及購買觀念起見，各農事實行合作社的購買部，實蔬菜、油等日用品之配給。自最近起，女子青年團，亦開始代購洗濯肥皂等婦女必需品，各方均甚有成績。

第六章 最近日本農業教育界的新傾向

農業教育的重要，誰也不能否認的事。一切農業的復興，一切農業的政策，一切農業的經濟組織，如果沒有農業教育的設施，沒有受過農業教育的人物去實行，一切都是空文，一切都是死法。所以我們不談農業改良則已，要不然，農業教育乃絕不可忽視的一個問題。

然則，日本的農業教育，在日本農業改良復興諸事業中如何負起責任呢？換言之，最近日本農業教育運動中的動向怎樣呢？這是本章入手說明的主體。

我們翻開日本庶民教育史來看，在德川時代的末期，全國約有一萬以上的「寺子屋」為專負庶民教育的一種正式教育機關；此外各藩經營之下有二百八十餘所的「藩費」并有藩內有志者出資或由藩補助而成立的七十餘所之「鄉學」以為庶民教育的補助機關，彼此各盡庶民教育的任務。至明治維新以後，政治上中央集權制確立，隨之教育制度亦受此影響而形成了劃一的色彩。應各地方特殊情形而發達起來的寺子屋，以至於充當

補助教育機關的藩屬鄉學，幾完全取消；接連着新中央集權政府統轄的歐風大學、高等學校、專門學校、中學校、女學校、農學校、小學校等整然劃一的教育機關，代之以興。

此種歐化的新教育制度，對於文化水準落後的日本青年子女，固然完成了重要的職能；然而一般學成出了校門的青年，往往與實際社會生活迥相隔離，不切實用。

因此近來劃一教育制度的改革聲浪，遂喧囂塵上。即最近歷次的內閣，亦一再將「教育制度之革新」的項目列入其政綱中。惜未曾見諸實踐，不即欲部份的實行改革，亦往往因學校教員、學生、畢業生等等的猛烈反對而無結果，其實例不勝枚舉。

雖然，日本最近各鄉村中勃興起來的村塾教育機關，儼然大有樹立新教育系統之傾向；又各地農學校的教育內容，亦彼此迎合新時代的潮流，施以種種改善。

然則，視爲新系統之教育機關的村塾教育，以怎樣的形態和內容設立起來呢？以其設立的主體來說，有公立與私立的二種。私立中有財團法人組織的，亦有個人經營的。公立的依舊稱爲學校，或稱爲講習所。私立的則有學舍、精舍、學會、研究所、學院、學園、義塾、道場等名。

稱。

此種新教育制度，不問其爲公立的或私立的，與舊有既成教育機關所實施的教育精神，有下述三大不同點：

第一，其教育精神是宗教性的。例如某塾重神道主義的精神，某塾又以佛教爲教育精神，某塾更以基督教的精神爲教育精神。而在舊有教育機關中，以宗教加諸學科中教授，原則是禁止的。我們不問青年教育上，究竟應該採用什麼宗教的思想，或者簡直就不採用；但宗教式的精神是必需的。此點可說是村塾教育可取的地方。

第二，注重勤勞精神。舊有的學校教育，尤其是農業學校，或補習學校，雖有學生實習的課目，可是實際上從事實習的，只是實習科的教師而已，其他一般教師，不過在教室中照書講演罷了。縱令有從事實習而進實習場所的，亦多出不得已而敷衍塞責罷了，眞真實實的，教育效果甚難充分發揮。然而新興村塾教育則不然，塾長首先自己拿起農具，從事農耕，以勞動爲訓練塾生的教育手段，因此一般塾生，得於農業勞動中養成農民精神，並確定其人

生觀。

第三，爲熟長及教師與一般塾生間人格的接觸之密切。舊時的農學校或補習學校，一般教師只在規定的時間內，在教室中實行授業而已。其間縱然能獲得若干的知識，可是對於學生的人格陶冶，却被列於不重要的地位。但在村塾教育中，熟長及教師的人格直接影響於塾生的精神，常於一切行動中與以精神的感化，同時實施農業技術的指導。

受了這樣精神教育與合理指導之訓練的青年，非但可以造就一完善的農民，營經濟獨立自助的生活，而且可以成一社會人，得善隣互助之實果。此種村塾教育，實在可說是將來日本最有希望的一種教育制度。

再關於既存農業教育機關之一的公立學校，又如何村塾化起來呢？其實日本此種既在學校之澈底的村塾化，實行起來，大有困難。卽如農業學校的教師，其比例上聘請的比較多；而此等教師在其母校（大學或專門學校）時代，都沒有受過所謂「人格中心」「勤勞爲本」的教育，因此縱令某農業學校的校長，很想將其學校村塾化，往往因教師的關係，

不能順利實現。換言之，農業學校的村塾化，根本有改革師資的必要。例如千葉縣某郡某農業學校，自一年生至三年生共有學生數一百五十名，全部寄宿校內，宿舍分爲五區：（一）進取之家，（二）信義之家，（三）修養之家，（四）勤儉之家，（五）廉恥之家；每區寄宿學生三十名，使之各成一家族。校長自爲塾長，負精神的訓練。又各寄宿舍的學生集團，規定農業實習的種類，俾彼此發揮其特長。即進取之家的學生，以實行開墾爲主；信義之家爲養蠶；修養之家爲果樹；勤儉之家爲蔬菜；廉恥之家爲耕種水田；使之各有所專，各展其長。

右述的農業學校之教育方針，在既存農業教育機關範圍內，通稱爲最進步的且最適宜的一種教育方法了；然而比諸新興教育制度的村塾教育，却還有很多不及的地方。其原因之一，便是以校長一人的力量，訓練一百五十名學生，到底是有些顧不到的；爲彌補此種缺陷，自有借諸其他教師之力，以幫助校長之不足的必要。可是一般教師，如上述深受其母校教育制度的影響，關於自己擔任的學科，雖有相當研究，在其授業上縱然怎樣熱心；然而若要他們來管理這些學生，充當人格的訓育責任，畢竟是沒有希望的。所以即如右述的一

種農業學校，要想怎樣澈底的村塾化，亦有其相當的困難在。換言之，欲求既存農業學校的村塾化，必須研究教師本身應如何養成，倒是一個先決條件。

既存農業學校或補習學校之澈底村塾化的教員之養成，表面上看，固然是只有將其母校大學或專門學校的教育方針，加以某種訓練的改正。然而大學或專門學校，並非一個單純的教員養成機關；其教育目的，更有其他廣泛的所在。所以，不論時代的要求如何迫切，如果單為養成教員而變更各大學或專門學校的教育方針，事實上是困難的。但是，一般專為養成教員的官立學校，際此時代，其教育內容施以改善，建立新時代的教育方針，培植適當的教員人才，供給各地方農業學校與補習學校的需求，却並不是不可能的。這也就是日本最近一般農業教育改良者衆目所注的企圖之一端。

村塾教育，內容重於形式，而權衡此內容之成敗者，為塾長的人格與技能。例如創設某一村塾的初任塾長任內，原為名實相符的一個優良村塾；但一到初任塾長死亡或離職後，則曾經盛極一時的村塾教育，往往有如風燭一般，便很快地消逝了。由此種實例看起來，

充任此特殊教育之要衝的塾長人才之養成，當然亦是很重要的。

因此，最近日本農業教育界，遂有更進一步的，為發展各地方的村塾教育，更為養成塾長人才起見，而有中央的村塾之創設。其畢業生分派各地創設小村塾，致力於青年的各種教導。

村塾教育，更有主張依據自給自足的辦法而經營其學校者。從來學校經營，一切多以官費或公費開支，上自校長教職員起，下迄一般學生及工役止，概缺乏生產自己生活品的一種努力與訓練；即一般學生畢業後，亦祇希望俸給生活，缺少一種用自己的手足生產自己的生活必需品，藉以立身興業的氣魄。村塾之自給自足的經營主張，便是為糾正此種缺點的一種訓練方法。

村塾教育機關之所以採取此種自給自足的辦法，亦是適應社會環境之變化的最適當辦法。日本農業學校的畢業生，向來走入社會，即被聘用，從事俸給生活；教育他們的學校，亦一向採取此種方針，不感覺到有何等的阻礙。但現在的情形可不然了。近來農業專門學

校的增設，其畢業生之數量的增加，大有咄咄迫人之勢；因之一般農業學校畢業生之社會的出路，概為農業專門學校的畢業生所佔據，遭遇着失業的恐慌。所以，一般中等農業學校的畢業生，使之直接深入農村，實地從事農業，倒不得不認為一立身齊家的捷徑。但是欲教育此等實地從事農業的青年，不是單單以勤勞實習的教育可以了之，必須將農業經營上的技術與經濟聯繫一致，使之雙方融化調和，一方面收得優良的農業生產品，他方面更於商品的交換經營立場，精密計劃，獲取最後的利潤；如此，方可造就一完美的農業青年。而施以此種精神的勞作與實地訓練者，便是標榜所謂自給自足的農業教育之本色。現在日本一般私設的村塾，公立的農業講習所及農民道場等，實行此種訓練者甚屬不少。

然而世界上的事物，原有利弊的正反二面。右述自給自足的農業教育之反面，亦難免有其缺點。今舉其實在情形來看，所謂私立的村塾也好，公立的農業學校或農民道場也好，原來是以培植人才為其中心抱負，尤以養成創造新時代的人物為其基本宗旨；然則，在其教育過程中消費多少資財，當難勉強限制。如果硬把這種教育機關，使之經濟上不受任何

補助，實行自給獨立，縱令經濟上的目的達到，而所負教育使命上的損失之大，不可不注意及之。尤其一般仰慕某學校或某道場之盛名，不遠千里而來的青年，要是把他們當作農業勞動者使役，結果雖然提高其生產率，各學校或各道場的經濟藉此得以自給，想也不值得怎樣可以讚頌的地方。原來教育事業，乃以培植人才為其積極的職能，而在經濟方面，不得不有所消費為其根本原則。一般從事農業教育的負責人員，似有注意到這一點的必要。

日本農業教育界劃一新紀元的村塾教育，前面已經說到了，一方面培植將來擔負地方村塾事業的中堅人物；他方面更企圖此等畢業人士，深入農村，負起一部落或一鄉村的改良責任，推行農村復興事業。然則在日本內地從事下層教育的地方村塾事業，究竟完成了如何的教育效果呢？這是我們應該注意的地方。

最近長野縣設有村塾五處，其教師由縣當局選定，有本縣者亦有外縣者，此等村塾，開設不久，却有相當成績。今據該縣社會教育課之報告，將右述五個村塾中的一村塾教育成績，摘錄如次，以示村塾成績之一端：

(1) 塾生A的部落，是十三戶住家的一小部落。以前部落的秩序很壞，缺乏協同一致的精神。自一九三四年六月起，該塾生在每天黎明，即起床振鈴，喚起全村起床，一致操作早餐前的工作。

(2) 塾生B，平常很粗暴，不顧稼業，是家庭的一個不良青年。但一受村塾教育之後，遂漸見和順，每日早起，不厭勞動。

(3) 塾生C，入塾後即剪為光頭，樸素剛毅，以表現村塾教育的精神，而為村中青年的模範。

(4) 塾生的大部份，概從事改善各自的農家經營，以協同一致的步調，力求其事業的進展。

以上是長野縣最近實施村塾教育運動所表現的教育效果之一端。村塾教育運動，無論其中央機關怎樣發達，受其教育的人數怎樣增加；要是不在各地方的農家部落中，深深的播下種子，使之萌芽，抽葉，開花，結實，起來，決不能說是達到了最終的目的。

要之，村熟教育，是最近日本農業教育界上一種劃時期的新傾向。其所以有今日的蒸蒸日上之發展者，其實是絞盡了幾多先知先覺者的腦汁，喊破了多少良知良能者的喉頭，且親列前陣，埋頭苦幹，做出模範的業績，然後方能為社會一般人士所允許、所讚美，以至於採納實施。這是值得特筆記載的。

結語

從以上各章所述作一概括的抽繹，以與我國的農業社會對比一下，雖不能怎樣排得兩相齊一，而總以隣邦的關係，無論是天然的賦與，歷史的形成，以及現階段的狀況，究覺相同之點頗多。

首先從天然方面看，日本是多山的國家，而中國除華北一部分外，其餘亦可說是山巒起伏，缺少廣大平原。耕地面積中之水田多於旱田，就我國南部的情形來說，簡直可說是一樣。耕地的利用狀況，更見兩國均以稻作爲主產，麥類居於次位。講到氣候，兩國所占的緯度，亦是相差不遠的。

日本農家平均經營的耕地面積，固爲世界上最少的小農經營；我們中國雖比日本爲大，然而比諸歐美，則中日兩國仍屬相似。日本的小農經營，是以家長制的農戶占農業經營的大部，中國亦以家長制的農戶爲農業經營的單位，兩者大抵相同。

日本的自耕農、半自耕農、佃農三者的比例，與中國也是大同小異。至一般貧農佃農的刻苦精神，比較起來，亦不相上下。

然則，兩國最顯著的不同點在那裏呢？這，我們可以說：一是資本主義成熟的國家而滲入了半封建的形式，以構成現階段的農村；一是在國際帝國主義侵略之下，而封建殘餘，於現在農村社會中，仍占着重要的地位呢！

中日兩國農業上的異同之輪廓，既係如此，若能將日本的農業政策，農村復興計劃等，作一總清算，這或許是我們中國農業改進上可作印證參考的資料吧。

主要參考書目

- 日本農業の展望——農業經濟學會編
增訂日本農業の展開過程——東畑精一著
農業經濟論——近藤康男著
日本の農業——佐藤寛次著
農村經濟論——小野武夫著
日本農業概論——東浦莊治著
農業政策諸問題——河津運編輯
日本農業論——那須晴著
農村產業組合の研究——八木芳之助著
日本經濟統制論——高橋龜吉著
日本統制經濟全集第五卷
日本農業統制と產業組合——高橋龜吉著
農村問題講話——中澤辨次郎著

統制運動による農産物の販賣——水野武夫
神田正義著

農村計劃——農村更生計劃の樹て方——松井勝治著

農村更生——農村更生——今井善兵衛著

日本農業要覽（一九三六年版）——農林省農務局編纂
大日本農會發行

日本農業年鑑（一九三六年版）——財団法人富民協會編

日本農業經濟終